

南 華 大 學

歐 洲 研 究 所

碩 士 論 文

我國汽車竊盜犯罪之研究
- 以雲林縣為例

Car Theft in Taiwan
- A Case Study on Yunlin County

研 究 生：丁聰編

指 導 教 授：鍾志明博士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6 月

致謝

論文終於完成了！古云「千呼萬喚始出來。」這大概是每位研究生最開心快樂的時候。進入南華大學歐洲研究所，學識淵博的教授們傳授美不勝收的知識令人沈醉不已，有如為我開啟了一扇扇的窗。

首先，要感謝指導教授鍾志明老師。他的細心教導，令人有如沐春風般的感受；在我有疑惑時，旁徵博引的解釋、博學鴻儒、信手拈來，讓研究中的困難一一克服，沒有他的循循善誘、諄諄教誨就沒有這篇論文。也要感謝雲林縣警察局的諸位長官在論文資料蒐集上的協助，使本研究能順利進行。

更要感謝家人、長官、同學與同事及助理何淑娟們的鼓勵與支持，讓我能得到許多幫助順利完成學業，讓我的論文可以順利完成。

無論是從事犯罪預防或犯罪偵查工作上，意義大於績效，都有其獨特的效果。此論文題目是我長期以來，在工作中極有興趣研究，寫作過程中要感謝指導教授兼口試委員鍾志明教授，不辭辛勞仔細修改我的論文，同時感謝口試委員張台麟、王服清教授在論文大綱口試時，所提供的寶貴意見，讓我得以掌握研究方向。郭武平教授在學習過程中給我啟發及指導方向，令我難忘，課餘討論常常激起我對思考問題的正確模式；感謝南華大學歐洲研究所提供在職學習場所，造就同學們學習及開拓學術視野的機會。

尤其要感謝警政署教育組組長何明洲的鼓勵及支持，讓我有機會能重拾書本，並給我許多啟發及指導，讓我得以順利進入南華大學歐洲研究所。最後特別要感謝雲林縣警察局局長王慶麟及各級長官及同事，謝謝你們的熱情幫助、鼓勵及支持，讓我得以順利完成學業，此段學習期間也將是我人生中最快樂、最美好的回憶。感謝大家陪伴我渡過這段寶貴的學習過程，讓我得以學習、成長更多的社會經驗。

謹把這篇論文獻給所有關心我的家人、師長、長官、朋友們！

聰編 謹誌 2013/6/30

摘要

警察任務為依法維持公共秩序，保護社會安全，防止一切危害，促進人民福利。使民眾免於恐懼、免於怨尤，是民眾所期盼的，亦是政府施政的重要工作。民眾對治安的感受與評價，取決於自身週遭生命、自由、財產權益是否被侵害而定，汽車被竊也是民眾關心的話題之一。而汽車竊盜犯罪至今未能完全防範，主要還是在民眾防竊觀念及設備不足所致及政府施政作為。因此，如何將汽車在防竊功能設計、治安人口之管理、預防犯罪宣導及警察勤務規劃並落實執行，才是根本之道。

近年來隨著政經環境與社會結構的變遷，使得治安工作面臨重大的挑戰。各種層出不窮、不斷翻新的犯罪手法，使治安問題成為民眾揮之不去的憂慮，各項民調均顯示整頓治安，加強打擊犯罪始終是民眾重視的重要問題。各級政府皆宣示改善社會治安的決心，警察機關特別將影響民眾生活深重的竊盜犯罪，列為首要的查緝目標，強調「全面肅竊查贓，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竊盜是國內現今發生頻率最高的犯罪，案件的發生，除了帶給民眾財物的損失外，且發生次數頻繁，最令人感到心痛與不安全感，易造成民眾對社會治安產生負面觀感。警政署指出，在所有的犯罪類型中，竊盜犯罪一直是發生率較高的犯罪型態，由我國歷年的犯罪統計資料顯示，竊盜犯罪在所有刑案中所佔比率為各種犯罪之冠，而汽車竊盜對民眾安全感的侵害更盛，因為發生在不可測定之時，常常在轉眼不注意時或一夜之間，前一刻還在身邊的愛車即失去蹤影。再者，無足夠的停車場或車庫可供停放與保護，若未能發展出因應之道，未來汽車竊盜將成為民眾的另一個恐懼不安的焦點。

本論文擬深入探究雲林縣汽車竊案的犯罪熱點，分析雲林縣汽車竊案犯罪熱點的時空特性，探討雲林縣汽車竊案的時空分布型態，以及汽車竊盜嫌犯犯罪動機、手法與銷贓管道。此外，本文將評估現階段雲林縣汽車竊盜偵防策略作為之可行性及效益，並檢討司法政策對於汽車竊盜犯之成效。祈能深化民眾對於預防汽車竊盜之常識。

關鍵詞：汽車竊盜、汽車犯罪預防、防竊勤務規劃、雲林縣

Abstract

The police task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 are to maintain public order, to protect the social security, to prevent all harm and to promote the welfare of the people. People look forward to being free from fear and grudge, which is also the work of government. Feeling and evaluation of people toward the order of society depends on whether their own life, liberty, property rights were being violated and the most concerned topic of people is vehicles larceny. Because people do not have enough concept of preventing theft and do not have enough facilities, car theft can't be prevented efficiently so far. Accordingly, the essential way of preventing car theft are to carry out anti-theft function design of car, propaganda of preventing crime and the scheme of police service.

In recent years, with the political and economic environment and social structure changing, the task of public security faces a big challenge. The problem of public security becomes anxiety in people's mind when brand-new crime skills appear. All the polls show that ruling the public society and fighting against the crime have always been an important issue of the public attention. Government show determination to improve the social security and police especially regards theft as the main target for investigation in the policy called 「 People striving for public security 」, which places emphasis on the people's safety.

Recently, theft is the most frequently occurring crime. When the case occurs, it not only causes the loss of property to people but also let people in society have the negative impression toward the public security. National Police Agency indicates that theft always occurs in high frequency among all patterns of crime. Crime statistics over the years in Taiwan indicates that theft has the highest proportion of various crimes. People feel loss of the sense of security when the car theft occurs because it always occurs unexpectedly. If we can't develop corresponding way to solve it, car theft will become another origin of anxiety in people's mind.

The study will probe deeply the hot spot of the crime of theft in Yunlin County. The research includes analyzing the quality of space and time of car theft in Yunlin County, probing the distribution of space and time of car theft in Yunlin County, probing the motive, method and way how the thief dispose stolen cars, and strengthen the common sense of preventing car theft in the society.

Key words: vehicles larceny, prevention of vehicles larceny, service planning, Yunlin

目錄

第壹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	2
第二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6
第三節	研究範圍.....	8
第四節	研究方法.....	12
第五節	研究資料來源.....	13
第六節	研究流程.....	14
第七節	研究限制.....	15
第貳章	汽車竊盜相關理論與文獻回顧.....	17
第一節	汽車竊盜犯罪相關理論.....	17
第二節	汽車竊盜犯罪相關文獻.....	28
第三節	名詞解釋.....	33
第參章	汽車竊盜案情境及關聯分析.....	39
第一節	以 92 至 101 年統計分析.....	39
第二節	以廠牌統計分析.....	43
第三節	以顏色分析.....	56
第四節	以排汽量統計分析.....	68
第五節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	80
第六節	汽車竊盜情境綜合分析.....	83
第肆章	汽車竊盜失竊時間及熱點分析.....	93
第一節	汽車竊盜案件時間分析.....	95
第二節	汽車失竊案件熱點分析.....	135
第三節	結論與分析.....	141
第伍章	結論與建議.....	145
第一節	研究結論.....	145
第二節	研究建議.....	163
參考文獻	167

第壹章 緒論

自有人類歷史以來，犯罪伴隨著人類社會存在，不斷地在社會的各個角落上演，官兵抓搶強盜是無止境的對抗。從鎖匙進入門、窗，至今電子科技預防竊盜案件設備之產生，這過程中也反應了不同的時空背景及竊盜手法不斷翻新，隨著科技之日新月異也給竊賊帶來更多的方便。所以犯罪是社會無可避免的產物，其產生原因為社會快速變遷與解組結果。¹

因社會變遷所形成部份犯罪人，好逸惡勞的偏差觀念之下，竊盜犯罪居高不下。是近年來警政署統計顯示，汽車竊盜犯罪比例仍然佔各類型犯罪之重，而民眾認定治安良窳，主要是取決於自身周遭生命、自由、財產法益是否遭受侵害來判定，有時一件汽車竊盜案，成為民眾心中永遠的怨與痛，汽車竊盜案不僅造成民眾財產上損失及影響民眾的工作權，也造成在民眾心理上，恐懼與不安，更會嚴重的影響到生活品質與社會治安。

基於關心自身財產及安全、不斷地在各個角落上演，尋求安全感以及免於恐懼與危險，人類逐漸形成了共識，也產生「預防犯罪」的觀念，藉由教育等途徑來避免成為犯罪被害或預防犯罪之發生，隨著犯罪學理論之研究，也發展出犯罪預防不同策略及理論，財產權為憲法所保障之基本權利，我國為承認私有財產制國家。因此，刑法對於保護財產權之規定，極為完備；²汽竊盜犯罪一向是財產犯罪中損失金額最龐大者，與民眾最相關也受關注，在犯罪標的中，我國的汽車，使用頻率高，在沒有使用時未置於使用者掌控之下，均為汽車失竊標的主要者，進入動力普及的近代，對於汽車竊盜之犯罪預防，乃為我國在治安上的重要施政之一。

¹ 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犯罪學》（新北市，國立空中大學，2009），頁 15。

² 何明洲，《犯罪偵查實務》（桃園市，中央警察大學，2004），頁 361。

大多數的國民都有可能成為被害的客體，也可能處於被害危險當中，竊盜犯罪一直是大家最關切的問題，汽車竊盜對於個人而言，不但造成不安全感，也造成財產損失；因此民眾對於治安感受，經常以竊盜犯罪的發生率作為治安的指標。人類在享受方便與富裕生活時，亦會創造更多犯罪的慾望。汽車竊盜案件，在日常生活中威脅每位用車人的一種犯罪型態，隨著車輛擁有率增加，汽車竊盜因車輛普及，也成為大宗犯罪之一。³本章主要在說明汽車竊盜犯罪研究背景、動機與目的、範圍、方法、資料來源、流程及限制。

第一節 研究背景

每一個國家都有犯罪的問題，自古以來「犯罪」防不勝防，無時無刻存在於大家身旁，威脅著大家的生命財產。社會型態轉變、人際關係日漸淡化的情況下，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也越來越疏離，就一般民眾對犯罪的感受而言，每個人都有可能成為犯罪的下一個受害者，而且隨時處於犯罪被害危險中，造成社會大眾對社會治安產生負面觀感。

在全球經濟不景氣的影響下，致使失業率日漸攀升，民眾所得相對降低，在這種大環境下，「犯罪率」節節升高，導致社會治安每況愈下，我國也受到衝擊。社會也因都市化、商業化、工業化以及現代化而劇變，而人的價值觀也有重大的改變，科技的日新月異，也間接促成了傳播工具的迅速崛起，使得犯罪手法越來越趨向高科技化，並且隨時都可能受到威脅，這種不友善的環境，每個人都有可能成為下一個受害者，不論是汽車本身或車內值錢的物品，往往是歹徒下手犯罪的目標。

分析統計台灣地區 92-101 年的刑案發生總件數（表 1-1-1），顯示台灣地區的刑案發生數，從 92 年的 494,755 件，逐漸增加至 94 年的 555,109 件，並且達

³ 劉崇智《警察機關執行機車竊盜情境犯罪 預防策略之研究—以台北市為例》。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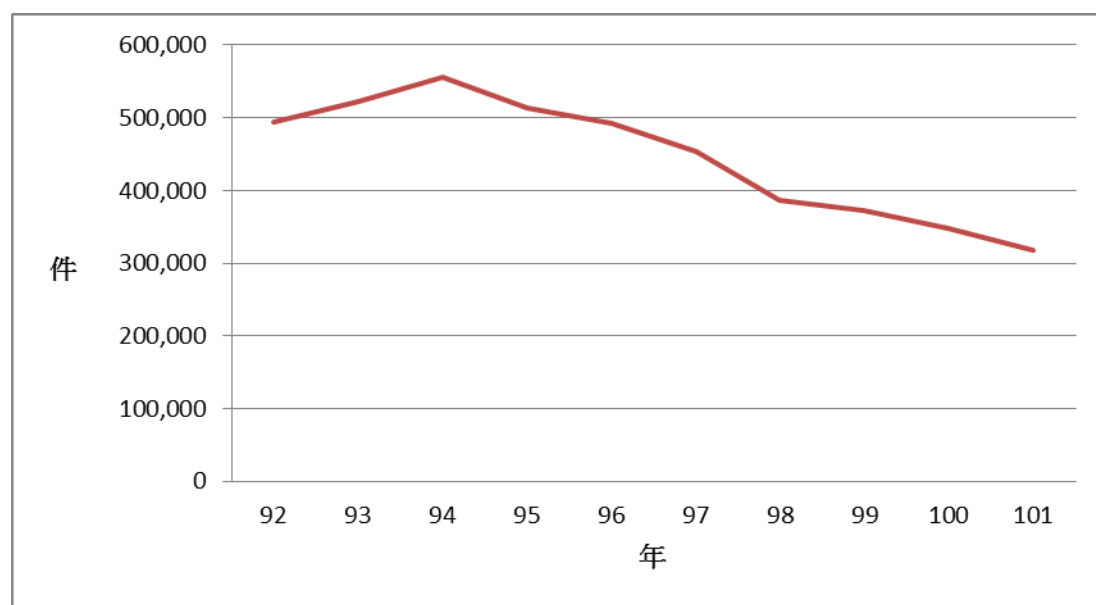
到頂峰，之後便緩慢減低至 101 年的 317,356 件，從中可推測 94 年後的治安維護，是有進步的，所謂的一分耕耘一分收穫。近年來，先進國家的警察機關開始大量運用科學辦案及犯罪分析，而「犯罪分析」是一套針對犯罪問題的系統分析過程，其功能在於提供犯罪防治人員適時的與適切的資訊，協助犯罪防治人員做出正確的決策。⁴

表 1-1-1 台灣地區 92-101 年刑案總數統計表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494,755	522,305	555,109	512,788	491,815	453,439	386,075	371,934	347,674	317,35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91-101 年統計報表。

圖 1-1-1 台灣地區 92-101 年刑案總數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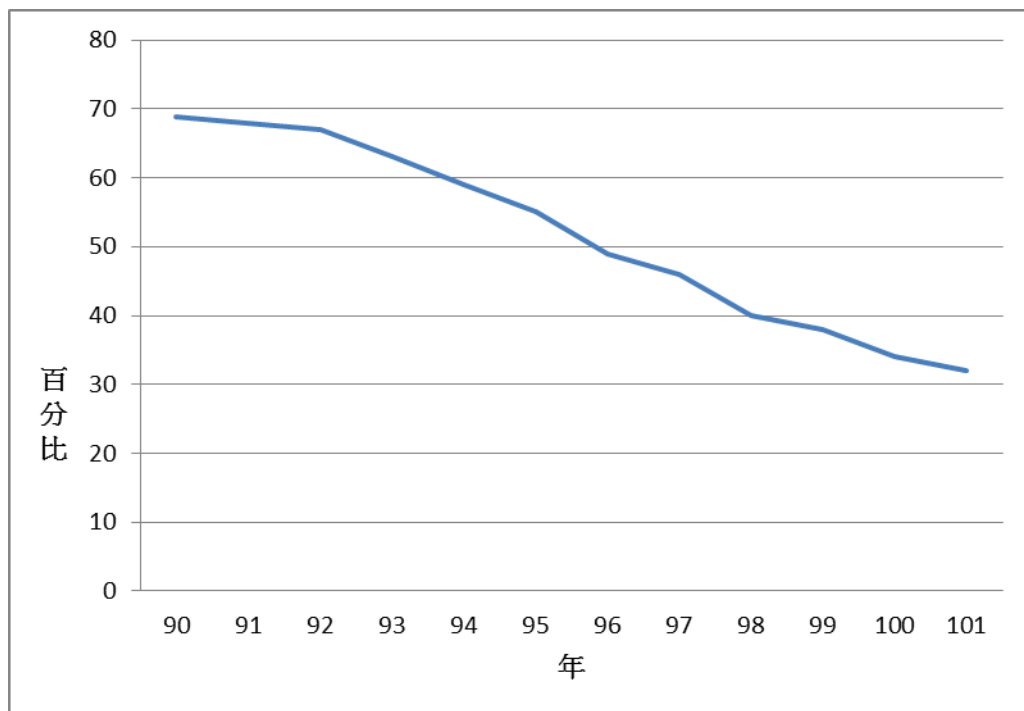
由於國民所得日益提升，經濟成長創造出的工業產物「汽車」，幾乎成為日常生活的必需品。近年來，我國因社會結構快速變遷，經濟快速發展，都市化的興起與高密度的人口，家庭倫理與約束力的解體，社會正義公理的沒落，諸多因素使得台灣地區的犯罪問題層出不窮。許多問題一一浮現，致使社會漸漸失序，

⁴ 黃翠紋、孟維德，《警察與犯罪預防》(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2012)，頁 159。

家庭倫理與約束力慢慢解體，因此，犯罪總件數總是居高不下。所以說，脫逃容易且不易引起民眾群起反抗之地域，亦為罪犯之最愛。⁵

在各類刑案中，竊盜案為主要的犯罪類型。從（圖 1-1-2）可發現，幾乎每年竊盜案相對於刑案百分比都高於 50%，但從 96 年以後竊盜案佔刑案相對百分比就低於 50% 以下，從此現象可推知，應該是與政府廣設路口監視器以及推動汽機車烙印這兩項政策有關。

圖 1-1-2 91-101 年竊案相對於刑案的百分比趨勢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91-101 年統計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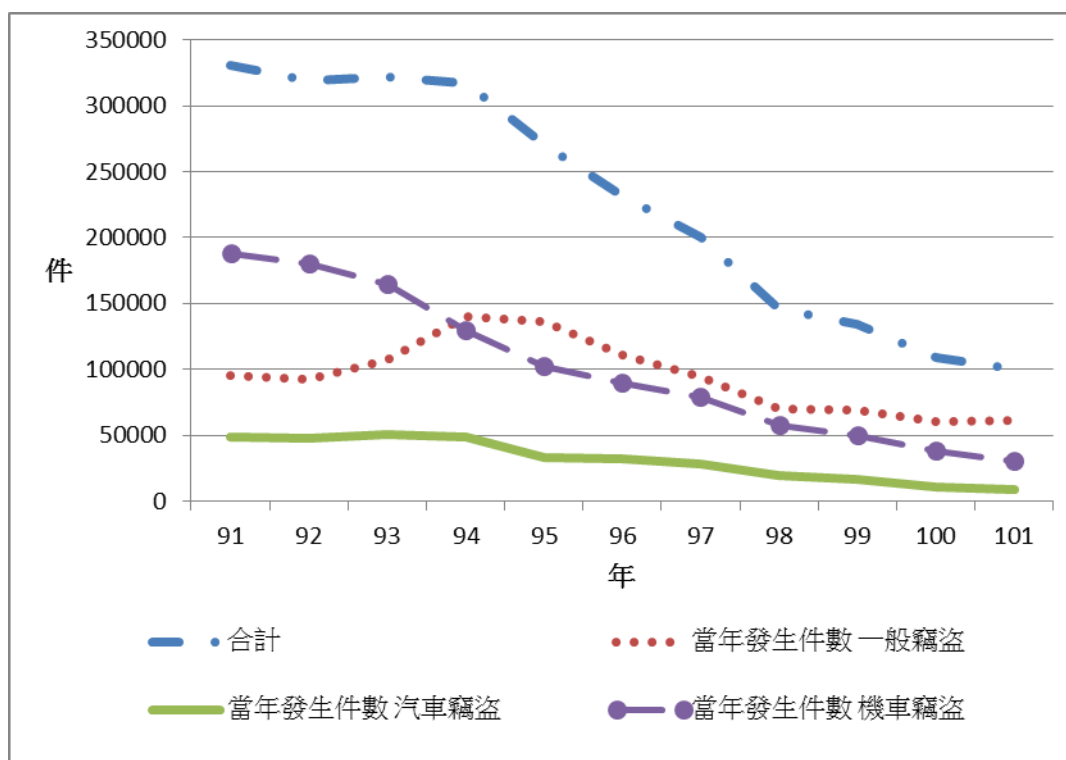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年報，從 99 年到 100 年，竊案發生百分比增加將近 30%，並且登上這 11 年來的高峰，推究其原因，應該是與竊嫌知道政府廣設路口監視器，並在作案前多做防備的緣故，例如作案前事先偷竊牌照來作案後再丟棄、用東西遮蔽車牌以逃過路口監視器或是變造車牌來作案或作案時戴手套以防

⁵ 楊士隆，《犯罪心理學》(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2001)，頁 234。

止作案時留下指紋，真所謂「道高一尺，魔高一丈」。從以上分析得知發現，竊盜案有越來越猖獗的趨勢。不僅如此，失竊的汽車可能被解體成不同零件或整台車變造販售，創造了贓物市場及贓物犯罪。失竊的汽車也有可能被使用當作其他犯罪的工具（如強盜、搶奪、竊盜、飆車．．．等）。因此，汽車竊盜案事實上是連動許多其他類型的犯罪。⁶

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年報表上資料，全國發生竊盜案總數自民國 91 年的 33 萬 772 件，到民國 100 年的 10 萬 8 千 953 件，雖然有逐年遞減，但還是居高不下，由資料顯示，汽車竊盜案佔竊案比例仍然很高詳如（表 1-1-3）。

圖 1-1-3 91-101 年竊盜（含汽機車竊盜）案件發生統計比較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91-101 年統計報表。

⁶ 許春金，《犯罪學》(台北市，三民書局，2010)，頁 562-563。

第二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基於個人從事警察職務約有二十五年，絕大部份時間在外勤服務比較多，尤其在擔任外勤期間累積個人一點點小經驗，發現汽車失竊案之嚴重，有時一部汽車失竊影響家庭的生計，因為這一部車是整個家庭生財工具，所以這一輛車被竊可能會影響一個家庭的生活，基於身在公門好修行，能為社會盡一點心力之緣由。

汽車失竊發生因素很多，例如司法刑度、獄政、家庭、學校、社會教育及社會的價值觀對個人的影響，停車場所防竊例如：(監視器、守望相助)、汽車防竊結構(可延遲歹徒作案時間)、銷贓場所、保險制度、監理制度及警察勤務作為……等問題，均具有關聯性，欲有效減低日趨嚴重的汽車失竊案件，惟有針對問題癥結，提出防制對策。茲將與汽車失竊較為直接的因素加以探討，期能對汽車失竊原因有所了解。⁷

本研究在深入探究：汽車竊盜行為是否與廠牌、排汽量及顏色或年份有無關係？汽車竊盜發生會有何種時間及空間特性？時間及空間上會產生何種的分佈？藉由資訊系統產生、操作與分析治安班點圖，以便使警察勤務執行機關針對重點時段及熱點來規劃勤務及執行勤務來有效防制汽車竊盜防犯之可行性。

就概念上來看，雲林縣警察局汽車竊盜偵防策略作為主要包括了二大部分：其一是汽車竊盜防範例如：警察勤務作為包括：肅竊查抄、臨檢、查贓、巡邏、順風專案……等勤務作為，預防犯罪宣導，自我防衛功能提升，所謂的警力有限，民力無窮；另一個就是偵防策略作為例如：汽車被竊盜被害人發現後，值班同仁馬上通報，線上勤務人員協助人車查扣；報案後由受理人員，製作被害人筆錄、查訪目擊證人、現場採證、調閱案發地公家建置或私人建置之監視器、查贓勤務……等作為。所謂汽車竊盜係指竊取整輛汽車而言；而汽車零組件例如：牌照被竊、雨刷被竊、打破車窗竊取裡面財物……等行為，或以其它不法行為

⁷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犯罪預防 2012/06/09 http://www.cib.gov.tw/crime/Crime_Book_Content.aspx?chapter_id=0000005&rule_id=0000002

造成警察在汽車竊盜犯罪統計數增加之行為，均不屬於本研究統計之範圍。

雖然汽車竊盜案與警察的刑案犯罪統計表上的「汽車竊盜」不一定劃上等號，但在推論上可與警察的統計資料相互參考。而偵防策略作為則包括犯罪偵查與預防策略。一件刑案的發生，對於案情所進行的偵查作為，如案情了解、犯罪現場勘察、採證、查訪有無目擊者、調閱監視器包括（公家建置的路口監視器及民眾自行建置的監視器）、清查轄內治安人口、犯嫌追緝．．．等，均屬偵查汽車竊盜的作為，其目的乃在發掘犯罪、查緝嫌犯、起獲犯罪所得之贓證物；而犯罪預防則是在犯罪未發生之前所採取的防範作為例如：警察的勤務加強巡邏、路檢、臨檢、肅竊、查贓、埋伏、守望．．．等勤務作為及民眾自我防衛功能的提升例如：組成社區守望相助隊，所謂的警力有限民力無窮；以及加裝監視器或汽車本身的防竊功能提升．．．等防阻作為，避免犯罪遂行為目的。所以預防犯罪之效果發揮不能單靠警察單獨的有限力量，而必須結合無窮之民力資源，方能克盡全功。⁸

所以本研究欲探究及完成的動機及目的如下：

- (一) 提供雲林縣警察局各分局勤務規劃時段及熱點重點之參考依據。
- (二) 研究汽車竊盜行為是否與廠牌、排汽量及顏色或年份有無關係。
- (三) 提供警察人員對於汽車防竊宣導之參考依據。
- (四) 提供民眾對汽車竊盜犯罪最新的常識及預防觀念。
- (五) 提供警察人員偵查方向與要領。
- (六) 探討雲林縣汽車竊案的時空分布型態。
- (七) 界定雲林縣汽車竊案的犯罪熱點。
- (八) 探討汽車竊盜嫌犯犯罪動機、手法、銷贓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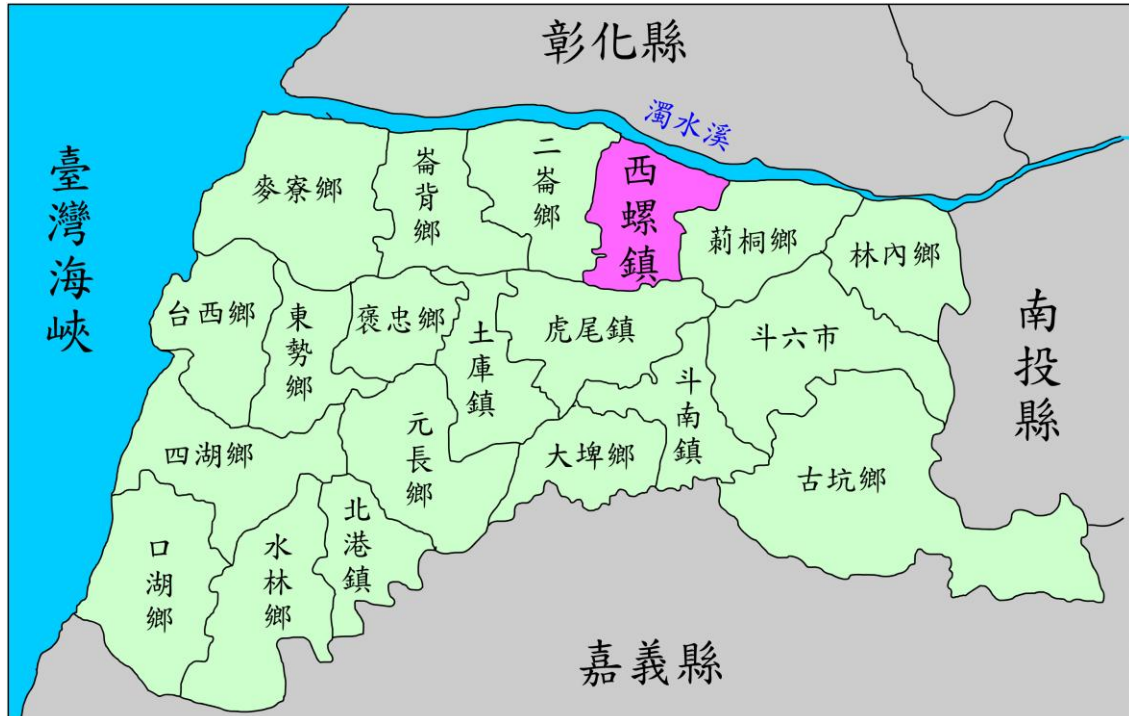
⁸ 黃翠紋、孟維德，《警察與犯罪預防》（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2012），頁 210。

第三節 研究範圍

(一) 研究範圍

雲林縣位在台灣西方的中南部，在嘉南平原最北端。東邊是南投縣，西臨台灣海峽，南邊隔著北港溪與嘉義縣為鄰，北邊沿著濁水溪和彰化縣接壤。東西最寬的地方有五十公里，南北最長的地方有三十八公里，全縣面積總計一千二百九十點八四平方公里。其中十分之九為平原，十分之一為山地，屬亞熱帶型氣候，年均溫攝氏 22.6 度，年均雨量 1028.9 毫米。人口約七十三萬人。本縣有二十個鄉鎮市，除斗六市、古坑鄉及林內鄉靠近山地，地勢比較高外，其餘十七鄉鎮均屬平原地區。⁹

圖 1-3-1 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20 個鄉、鎮、市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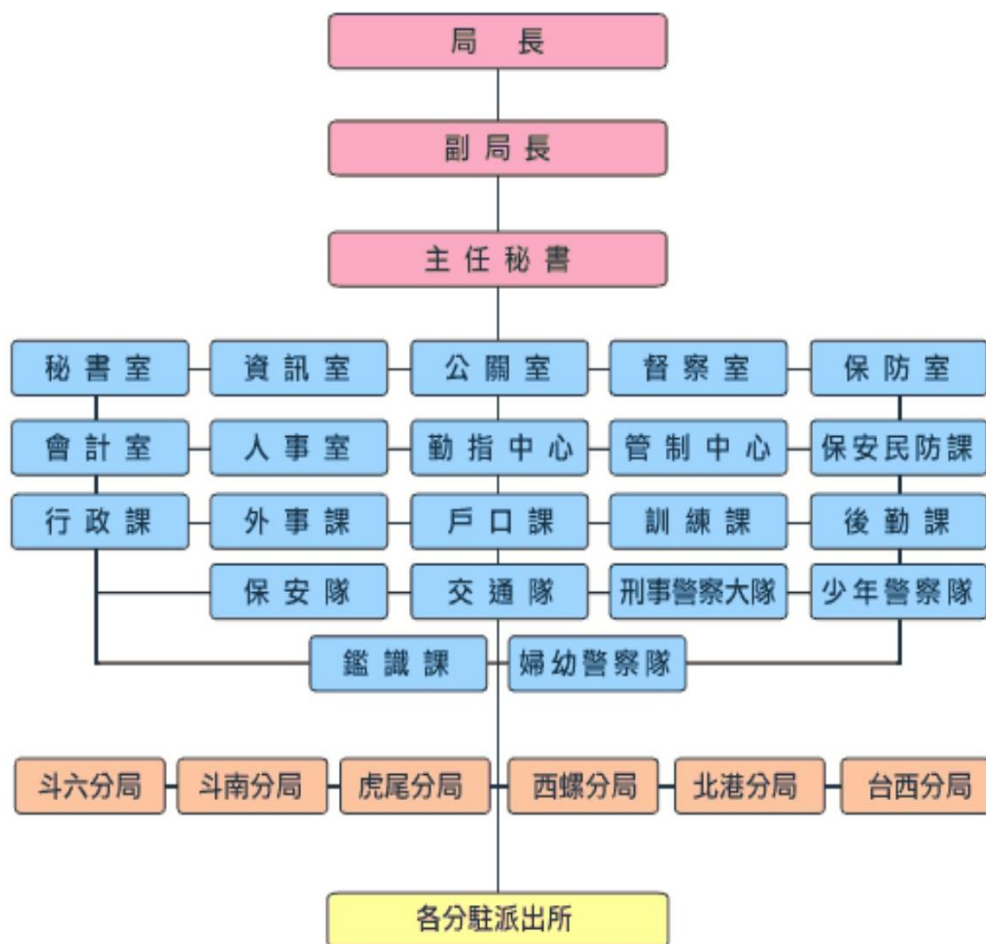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2013 年 7 月 13 日，<http://class.ylc.edu.tw/~boe29/ylc930701.gif>。

⁹ 雲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2013 年 2 月 4 日，《轄區概況與組織編制》，<http://www.ylhp.gov.tw/>

(二) 雲林縣警察局組織編制

雲林縣警察局編制員額有 1,706 人，現有員警人數 1,521，尚缺有員警人數 185 員，缺少員警人數比率 10.8%；內設行政、外事、戶口、保安民防、訓練、後勤、鑑識等七課、秘書、督察、會計、資訊、保防、人事、公關等七室、保安隊、交通隊、刑警大隊、少年隊、婦幼隊等五外勤隊，及勤務指揮與民防管制等二個中心，共計二十一單位，外設斗六、斗南、虎尾、西螺、北港及臺西等六分局，並於六個分局下設六十五分駐所（派出）所。¹⁰

表 1-3-2 雲林縣警察局組織編制表



資料來源：整理自雲林縣警察局全球資訊網。

¹⁰ 雲林縣警察局全球資訊網 102/4/19·http://www.ylhp.gov.tw/editor_model/u_editor_v1.asp?id=32

表 1-3-2 雲林縣警察局各單位介紹及業務分工表

名稱	簡介
秘書室	文稿繕核、資料彙編、事務管理、機要文電處理、文書、檔案、研考、印信、出納、法制及不屬於其他課、室、中心事項。
資訊室	警政資訊系統與網際網路系統規劃與推展、電腦軟硬體設施管理與維護、資訊教育訓練與諮詢服務及其他資訊處理事項。
公關室	為民服務、新聞聯繫、民意機關聯絡及其他公關業務事項。
督察室	勤務督導、考核、員警風紀維護、特種警衛及其他有關督察事項。
保防室	保密防諜、安全防護、保防教育、社會治安調查、危害國家線索發掘與偵處及其他有關安全業務事項。
會計室	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事室	依法辦理人事管理。
勤指中心	警察勤務之指揮、調度管制、協調聯繫與最新治安狀況之管制、一一〇報案管理及其他有關勤務指揮事項。
管制中心	健全防情管制。 定期實施各防情警報台及各類防情器材檢修保養。
保安民防課	保安警備措施規劃與督導、集會遊行許可、秩序維護、義勇警察組訓與運用、戰時警察工作、協助軍事動員、民防、綜合組訓、防護、防情、民防團隊督導及其他有關保安、民防事項。
行政課	勤務之規劃、警力配備、警察服制、設備標準、妨害風化(俗)行為取締及職務協助事項。
外事課	國際警察合作及交流業務、外賓及僑胞(團)安全維護、涉外案件處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核發、港安演習工作、外事警察責任區查訪工作及其它有關外事警察事項。
戶口課	戶口查察之規劃推行及其他有關戶口管理事項暨社區治安工作。
訓練課	警察教育訓練及進修、警察人員心理輔導及其他有關訓練事項。
後勤課	財產管理、廳舍營繕、通訊、警察裝備保養供應及其他有關後勤事項。
保安警察隊	維護本局安全—負責本局前後門之門禁管制及週邊安全。 支援各課、室、隊(含分局)執行戒護、查緝、取締、訓練與警衛等任務，並依本轄治安狀況規劃執行第三層巡邏網，維護本轄治安。
交通警察隊	辦理本縣道安會報秘書業務。 交通號誌標誌標線規劃與管理。

	<p>營業小客車駕駛人執業登記管理。</p> <p>整體交通整理、疏導、管制、交通安全宣導等業務協調、規劃。</p> <p>路邊停車場規劃、管理。</p> <p>客、貨運、駕訓班等車輛行車路線協調會勘。</p> <p>交通警察勤務規劃、教育、訓練等業務。</p> <p>執行林內地磅取締超載工作。</p> <p>交通違規申訴及陳情案之處理。</p> <p>交通事故統計分析作業事項。</p> <p>車輛違反交通安全規則之取締工作。</p> <p>交通事故防制。</p> <p>清理交通違規未處結案件。</p> <p>愛心媽媽交通服務隊之管理。</p> <p>執行違規車輛拖吊業務。</p>
<u>刑事警察大隊</u>	<p>檢肅不良幫派組合。</p> <p>取締職業性賭博。</p> <p>加強檢肅流氓。</p> <p>查捕各類逃犯。</p> <p>辦理預防犯罪宣導。</p> <p>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處理。</p> <p>拘留所管理。</p> <p>檢肅煙毒、麻藥。</p> <p>檢肅非法槍彈。</p> <p>建立整體偵防犯罪制度。</p> <p>檢肅竊盜。</p> <p>加強偵破重大刑案。</p>
<u>少年警察隊</u>	<p>業務組</p> <p>外勤組</p>
<u>鑑識課</u>	<p>刑案現場勘察、採證、物證鑑驗、證物處理管制、鑑識技術研究發展、教育訓練及其他有關刑事鑑識事項</p>
<u>婦幼警察隊</u>	<p>承辦各項婦幼安全工作</p>

資料來源：整理自雲林縣警察局全球資訊網。

第四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主要以時間及空間分析為主要研究主軸，第一種檢視雲林縣警察汽車竊盜之統計分析時、空分佈情形及統計分析汽車竊盜關聯性分析情境，並利用 Excel 的樞紐分析法作為分析工具，找出竊盜犯罪之相關因子；第二種收集整理國內外相關之論述及理論及收集國內外專家學者之文獻來分析，等二種研究方法。

- (一) 本研究資料來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清冊，包含車輛種類、廠牌名稱、年份、顏色、排汽量、引擎號碼、失竊時間、協尋種類、失竊地點、尋獲時間、尋獲部分、尋獲地點。
- (二) 文獻分析法、為兼顧理論與實務結合，本研究將蒐集國內外有關犯罪、案例的分析，行政策略及與汽車竊盜防治相關之書籍、論著、研究報告、期刊論文、警察機關檔案資料等文獻，詳加整理，了解該類竊盜犯罪與時、空間各種組合特徵是否存在某一種關聯，除了引用與本研究相關的理論基礎外，並擷取對本研究有參考助益的研究結果與建議。¹¹

收集整理國內外相關論述及理論，進而釐清竊盜議題與情境預防相關課題，防範相關之爭議。整理國內外有關「環境設計預防犯罪理論」相關文章，並比對在其他各國如何定義其所持之主要觀點。深入探討在預防犯罪理論，探討在建築物周圍構成之視覺穿透性、隱蔽性及各種情境組合的環境下是否真能達到預防竊盜之效果。針對使用分區將汽車失竊位置進行分類為住宅區、商業區及住商混合區，目前住宅區及商業區街廓依相關規定判別外，其餘住商混合區就現地觀測進行歸類。勘查實證地區每個汽車失竊點周遭構成關係，車流量、陌生人潮多寡及道路使用頻率高低。以釐清空間與汽車竊盜犯罪之關聯性。針對該地區全區人車潮流量及地區人潮車流量多寡，使用分區及建築物周圍構成等相關因素進行研究，並交叉分析在不同特徵組合下空間情境與汽車失竊率之關聯性，作為日後警政單位及土地規劃者之參考依

¹¹ 張夢麟，彰化縣機車竊盜偵防策略作為之研究。逢甲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

據。¹²

第五節 研究資料來源

本研究的資料來源，以雲林縣警察局斗六分局斗六派出所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包含車輛種類、廠牌名稱、年份、顏色、排汽量、引擎號碼、失竊時間、協尋種類、失竊地點、尋獲時間、尋獲部分、尋獲地點等資料為主。以及雲林縣警察局刑警大隊所提供的資料及蒐集專書、論文及期刊資料並實地考察為輔。¹³資料取得詳述如下：

（一） 雲林縣警察局來源如下

1. 雲林縣警察局 92-101 年汽車竊盜發生數屬性資料。
2. 雲林縣警察局斗六分局斗六派出所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包含車輛種類、廠牌名稱、年份、顏色、排汽量、引擎號碼、失竊時間、協尋種類、失竊地點、尋獲時間、尋獲部分、尋獲地點。

（二） 官方資料來源如下

1. 內政部警政署 92-101 年統計報表。
2. 雲林縣警察局全球資訊網 102 年 4 月 19 日，
http://www.ylhp.gov.tw/editor_model/u_editor_v1.asp?id=32。

（三） 其他統計資料：採取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及雲林縣警察局等單位所

¹² 賴銘昌，空間型構與汽車竊盜之關聯性研究－以台灣某市為例逢，甲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2006。

¹³ 陳陸毅，《台中市住宅竊盜空間分佈之研究》（台中市：逢甲大學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碩士學位論文，2008），3 之 1-3 之 7。

調查及建立各類官方文件，並逐一將有關雲林縣警察局汽車竊盜犯罪之統計資料彙整，利用關聯性統計分析，藉以瞭解雲林縣警察局汽車竊盜犯罪統計資料所隱含的意義，以利未來雲林縣警察局對汽車竊盜所採取更有效的偵防策略及勤務作為，並作為以後汽車竊盜，預防犯罪之宣導。

(四) 地圖資料

1. 雲林縣警察局行政地圖。
2. 雲林縣警察局基本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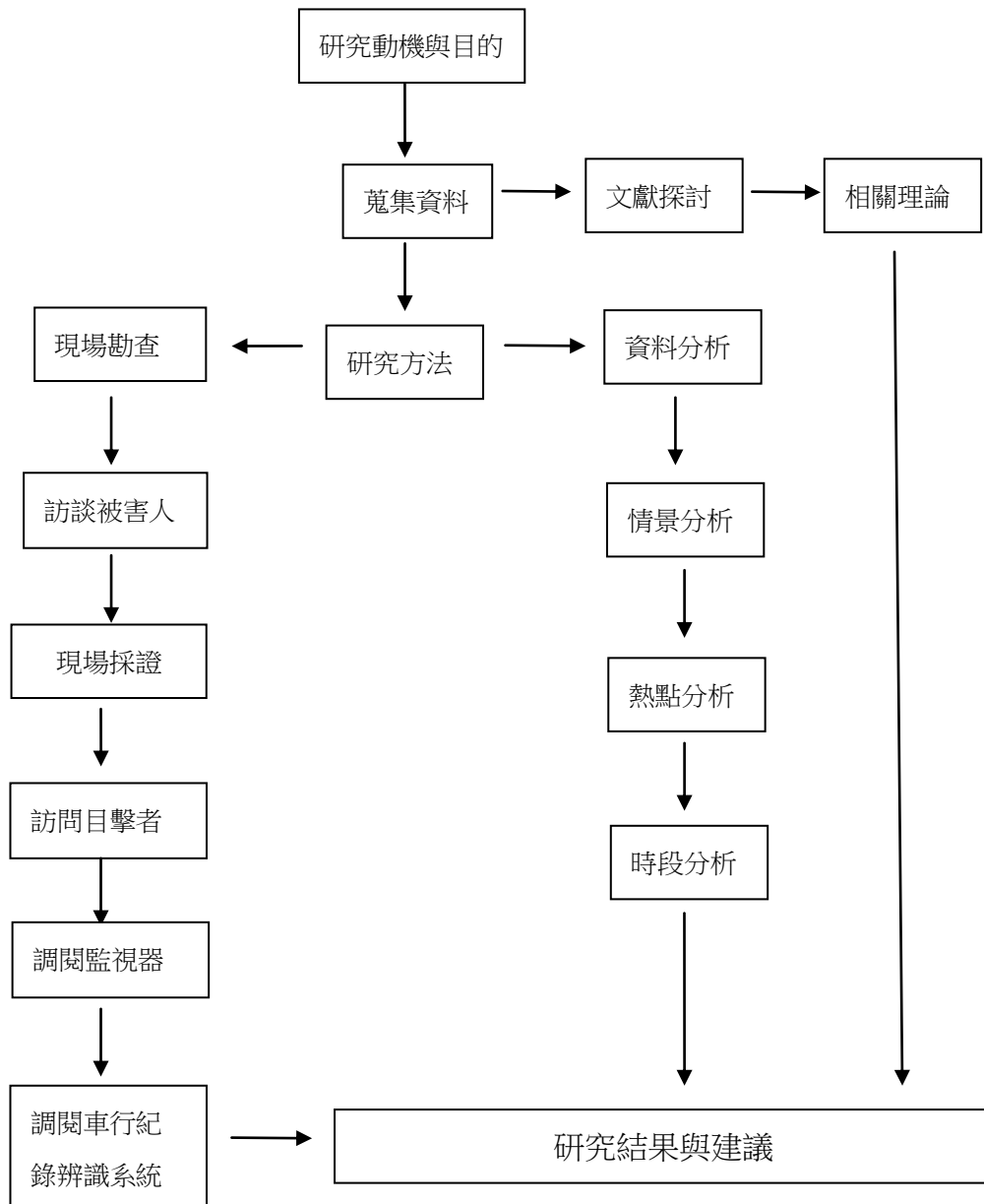
(五) 實地勘察案發現場

1. 實地勘察案發現場在瞭解是否有監視錄影器可供警方調閱偵辦，並查訪附近居民有無目擊者發現作案人員供警方查緝，通知鑑識人員到現場採證以利案件之偵破。
2. 實地勘查案發現場可瞭解犯罪熱點的通達性、街道型式、防竊設備、停車場的規劃、土地的利用……等，以作為日後的勤務規劃之重要依據及預防犯罪之宣導。

第六節 研究流程

首先，確定研究動機與目的後，蒐集國內外研究相關文獻，來瞭解相關理論及成果，做為本研理論之基礎，來確立研究方法及所需資料。接著，利用 Excel 的樞紐分析法作為分析工具，找出竊盜犯罪之相關聯因子，最後產生研究結果與建議。本研究流程如圖 1-6 所示：

圖 1-6 研究流程圖



第七節 研究限制

本論文研究限制可分為：(一)樣本研究限制、(二)時間研究限制、(三)其他研究限制包括有：1. 輸入地點或時間錯誤、2. 謊報汽車失竊、3. 誤報汽車失竊等限制。

（一） 樣本研究限制

被害人發現其車輛失竊時間，到被害人向警方報案時警方所紀錄的時間，與實際車輛被竊時間不同，而造成時間上之誤差，這將影響判斷汽車竊盜案的發生時間落點，是否於清晨或深夜的差異。本研究有關時間因子之探討，將依以雲林縣警察局斗六分局斗六派出所之 100-101 年之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所提供犯罪紀錄資料記載之時間，來作為之判定依據。

（二） 時間研究限制

礙於時間上的限制，採取近似連續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及 101 年連續 2 年及近似縱貫的汽車竊盜案，在雲林縣警察局轄內，計有 287 輛汽車失竊案作為樣本，如此難免有斷章取義之憾；若在各方面條件許可下，應以連續 10 年及縱貫全國的研究較能窺視全貌，這才是研究精神。

（三） 其他研究限制

1. 輸入錯誤：當受理員警在受理民眾報案，輸入民眾報案紀錄時可能產生人為之錯誤，造成犯罪紀錄之地點或時間非實際犯罪地點或時間，這將影響統計分析汽車竊盜案，所得到的犯罪熱點及時間落點之誤差。
2. 謊報：民眾為了逃避稅金、罰鍰、報廢車輛，而向警察機關謊報汽車失竊，這將影響統計分析汽車竊盜案，所得到的犯罪熱點及時間落點之誤差。
3. 誤報：民眾汽車可能因忘記停放位置或違規被警方拖吊、被同事、親人、朋友開走、或被誤認為是廢棄車輛而被環保局拖吊或分期付款車未依規定繳納而被公司尋獲拖走而不知情等原因，誤認為汽車遭竊而向警察機關報案。而受理之員警可能因礙於處理時限或因查證疏漏等，而致無法立即查明誤報情節而依汽車失竊案件受理，這將影響犯罪熱點、時間落點及犯罪率之誤差。

第貳章 汽車竊盜相關理論與文獻回顧

「文獻回顧」，乃指對在特定領域中已經被思考或研究過之資訊做整理與分析，目的在將已經研究過的作品，做有系列的摘要、分析與整合，並提供建議給未來的研究。

竊盜一直是發生率最高的犯罪型態之一，根據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由歷年來犯罪統計資料顯示全般刑案及汽車竊盜發生數，在所有刑案中所占比率居高不下。因此有必要對汽車竊盜犯罪作深入之研究。故本章針對汽車竊盜犯罪的犯罪統計與、過去研究發現汽車竊盜的特性、警政單位目前預防汽車竊盜現況、國際間預防汽車竊盜相關政策作為。¹

第一節 汽車竊盜犯罪相關理論

(一) 日常活動理論

根據學者許春金研究指出，日常活動理論是美國犯罪學者 Cohen 和 Felson 1979 年提出，認為犯罪等非法活動之發生，在時空上需與日常生活各項活動相配合，即日常生活活動型態及犯罪發生之機會相配合，而導致「直接接觸掠奪性犯罪」之發生，稱之為日常活動理論。發現愈不以家庭為中心之生活型態者，其家庭與個人被害的可能性愈高。日常活動理論，可以反映在三變項的互動上，犯

¹ 葉瑞紘，《汽車竊盜犯罪人犯罪決意及生活型態之研究》，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10。

罪之發生，必須在時空上三項因素聚合，也嫌疑犯是必備的要素：²

1. 為具有犯罪傾向的犯罪者：日常活動理論認為，非法活動與日常活動中合法活動具有共存關係，即非法活動發生，在時間及空間方面必須與日常合法活動相結合，如直接接觸的掠奪性犯罪（殺人、強盜、搶奪、強姦、傷害及擄人勒贖等）發生的前提必須犯罪者與被害者在同一時空下發生接觸，亦即此一接觸「機會」導致犯罪的發生。此理論並指出，社會中原本即有相當數量的潛在性犯罪者存在，如果將這些潛在性犯罪者控制在一定數量，則犯罪率應可維持不變，但由於社會變遷結果，導致人類活動型態產生變化，直接造成犯罪機會的增加，而提高了犯罪發生率。
2. 為合適的人、物或慾望的犯罪標的物：所謂標的物的合適性，乃根據標的物的價值（即犯罪者對人或物的標的，在物質或象徵性方面的要求）、標的物的可見性，可接近性及對犯罪者防禦性（包含物品大小、重量、為預防被偷而上鎖及被害人抵抗加害者的能力等）。
3. 為足以遏阻犯罪發生的抑制者不在場：所謂遏阻犯罪發生的抑制者不在場，並非單指警察人員、保全人員或警衛不在場，而是泛指一般足以遏阻犯罪發生控制力的缺乏，如個人因事離開家庭或社區及被害時無熟識的人在場等是。

根據學者許春金研究指出，影響標的物風險的要素有四：即 V.I.V.A，「V」是指標的物的價值性（value），「I」是指標的物的慣性及可移動性（inertia），「V」是指標的物的可見性（visibility），「A」是指標的物的可接近性及是否易於逃脫性（access）。

² 許春金，《犯罪學》（台北，三民書局，2010），頁 444。

而受害者可能是人，也可能是物。另監控者並非指警察或保全人員，而是指在現場或附近能遏阻犯罪事件之人。因此，除警察或警衛之外，朋友、親戚、動物、監視器及一般百姓，均可謂吾人身體、財產的監控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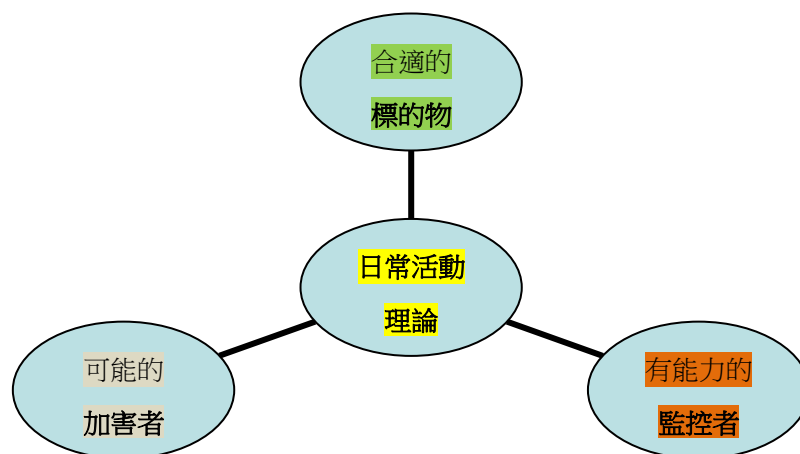
研究犯罪被害的重要理論是日常活動理論，日常活動理論（**Routine Activity Theory**）是由美國學者 Lawrence Cohen 和 Marcus Felson 於 1979 年首先提出。汽車竊盜犯罪決意非法活動依附於日常合法活動所建構的社會體系中，此乃說明如果人們在夜晚獨自外出或逗留，就有較多遭受不法侵害的機會，人們減少留在家的時間，則居家財產就較無保障的機會而。日常活動理論認為，日常活動中之合法活動與非法活動具有共存關係，也就是非法活動之發生，在時間及空間方面必須與日常之合法活動相結合，例如直接接觸之性侵害、強盜、搶奪、竊盜（扒竊）案件犯罪發生之前提，必須被害人與犯罪者在同一時空下發生接觸，亦即此一接觸機會導致犯罪的發生。而犯罪則依存與場所環境、社會結構、生活型態，社會活動的改變有關。

非法活動，因社會結構的改變亦將隨之改變，對汽車竊盜而言，原本增進人類生活便利性的汽車，也可能因車輛合法的使用增加了車輛被竊的可能性，例如：汽車修配場之作業員利用其修車之機會盜拷鑰匙後行竊、洗車場之洗車員利用其洗車而車主不在盜拷鑰匙後行竊或之都市泊車小弟複製鑰匙後竊盜均為日常活動理論適用的例子。

根據學者許春金研究指出，日常活動理論視可能犯罪者的存在為理所當然，案件的發生即是犯罪者與受害者需在同一時空下接觸，在無有能力之監控者時，及有合適的標的物存在時，犯罪就有可能發生。因為一般人的貪婪和自私即足以解釋大部份的犯罪動機。該理論亦不區分有生命的人體受害者

和無生命的被害標的，因為兩者均可滿足犯罪者的目的。而所謂有能力的監控者，包括了人類行動者或安全設計。以往警方在思考問題時，大多只考慮到犯罪者的層面，事實上，幾乎完全著重於犯罪嫌疑人和逮捕層面。但在運用問題導向策略時，應以更深入、更廣泛地從被害標的和場所特性來探究。所謂的「監控者」並非指保全警衛、管理員、警察人員或家人因為大部份的犯罪發生時這些人均不在場，也非打著武器威脅加害人離去的人，最有意義「監控者」是進行日常活動的一般附近居民、鄰居或路人等目擊者，在現場提醒加害人有人觀看你，你不要為非作歹。加害人往往因此避免犯案。³

圖 2-1-1 日常活動理論三要素示意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許春金，日常活動理論三要素示意圖。⁴

現就其「監控者」，說明如下：

1. 有能力監控者在「人」的方面包括有：本身或家人、朋友、同事、管理員、見義勇為的路人或鄰居、私人保全警衛及警察人員等。
2. 有能力監控者在「物」的方面包括有：監視器、警報器、燈光照明、警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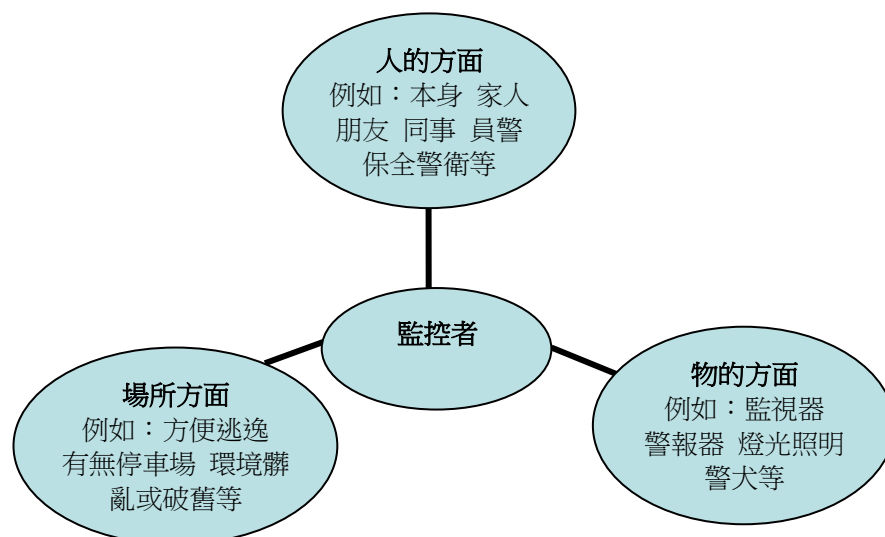
³ 同上註。

⁴ 同上註，頁 444-454。

加裝方向盤鎖或柺杖鎖、防盜器等。

3. 有能力監控者在「場所」的方面包括有：例如：交通方便作案後方便逃逸、有無停車場、有無圍牆、環境是否髒亂或場所是破舊（破窗理論）等。

圖 2-1-2 有能力的監控者之關係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許春金，有能力的監控者之關係。⁵

合適的標的物 (suitable targets) 存在合適的標的物乃根據標的物之價值、標的物之可見性及對犯罪者之防禦性等三項指標而定。

1. 標的物之價值：係依據犯罪者對人或物的標的，其需求如何而定。不同型式的汽車對不同的竊賊而言，有不同的價值，例如汽車竊盜犯選擇下手標的的考量。根據學者許春金研究指出，不同的汽車竊賊所竊取的汽車型式也會不同，例如：⁶
 - (1) 以汽車為犯罪工具者會專偷跑的快的汽車。
 - (2) 以解體銷贖之竊賊會以偷取昂貴且古典或在市場需求大的汽車。
 - (3) 遊樂型竊賊會偷取較有趣的汽車。

⁵ 同上註，頁 445。

⁶ 同上註，頁 440-454。

- (4) 轉運販賣者會偷取豪華型的汽車。
 - (5) 旅行者偷取方便偷走的汽車。
2. 標的物的可見性例如：在街道上展示嶄新耀眼的新車或車門明顯沒有上鎖等均會提高被害的風險，可接近性犯罪的主要概念是最少的工夫，以最少的技術，用最簡單的方法在，最短的時間去完成或達到犯罪。對可見性及可接近性舉出三個原則來說明：
- (1) 最省力原則：亦即是犯罪人以最簡單的方法、最少的時間及最短路的去完成犯罪。
 - (2) 最大可見度原則：本原則依據第一項原則衍生而出，也就是人們依賴現成的資訊去做選擇，例如汽車竊盜犯依其可見的範圍去選擇最適宜的目標行竊，然而也許在其可見範圍之外，仍存在有更合適的目標，但因為無法目擊、接觸或獲得到資訊，就會就近實施犯罪。
 - (3) 暴露自己於危險最小空間及最短時間：這是由第二原則發展而來，犯罪人假借縮短犯罪空間與時間，以減少被發現或被捕的機會。⁷
3. 標的物的可移動性：有些標的物儘管高價值，但因不易動，故不易被偷竊。如：電視機、洗衣機、電冰箱等家庭電器用品因體積龐大笨重，不易移動，故失竊率低，除非是闖空門的情況。但一般而言，竊賊均會尋找較輕的財貨例如：黃金、現金、珠寶、古董、電腦等財物。汽、機車、腳踏車之體積雖不小，但因有輪子、馬達，發動後易於移動，故失竊率高。
- 可移動性(或慣性)的概念亦可應用於暴力犯罪，看到被害對象身體強壯就因此而放棄。或是兩個以上的加害者犯強盜犯、搶奪犯、強制性交犯、

⁷ 葉瑞紘《汽車竊盜犯罪人犯罪決意及生活型態之研究》，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10。

傷害犯或組織犯罪等犯罪，比較可能克服慣性，而有較多選擇標的物的自由。⁸

4. 對犯罪者之防禦性 (inertia)：以物品而言，包含大小、重量以及是否上鎖，也就是端視其自我的防禦力而言，物品愈大、愈重，搬運困難而較不容易被竊。被害者對加害者的防禦力越高，相對的其被侵害的可能性就降低。⁹ 有能力遏止犯罪發生之抑制者不在場所謂足以遏止犯罪發生之抑制者不在場，並不單指保全人員、家、朋友或員警人員而言，指一般足以遏止犯罪發生之抑制力缺乏，例如：沒有民眾在現場、沒有監視器、車輛無人看守或未上鎖、停車場內無警衛人員看守等。如個人離開家庭或社區，被害時無熟識之人在場等。

許春金對日常活動的定義為：不斷出現且普及的活動，能夠提供一般生物或人文的基本需求。日常活動發生的地點包括在家庭、學校、公園、工作場所、市場、百貨公司等商業購物場所、KTV、小吃部等休閒遊樂場所。日常活動理論對犯罪率變化的解釋上，以非法活動是依附在日常合法活動所建構的社會體系之下，因此隨著社會生活型態的變化以及社會結構的改變，非法活動的量與質亦發生變化。對被害危險的解釋上，日常活動理論以犯罪三要素之時空聚合來說明被害發生的機會，而時空聚合觀念之具體化即表現在日常活動型態，且被害危險因人、物之時空位置不同而有差異，自動化破壞了傳統社區的型態與功能，街道成為社會活動的中心，社區內之互動減少，會使人暴露於危險之中。且由於街道的擴增，都市亦隨之擴大，人類日常活動型態亦因而改變。活動型態的改變，諸如家庭成員共居的比例降低、已婚婦女勞動參與力的提高，休閒活動增加等，皆促使犯罪抑制著減少，被害標的物增加，而影響了犯罪可能發生的機會。¹⁰

(二) 生活型態理論

根據許春金研究顯示，最早提出這種生活型態理論論點的是美國學者，對全

⁸ 許春金，《犯罪學》(台北，三民書局，2010)，頁 440—454。

⁹ 葉瑞紘《汽車竊盜犯罪人犯罪決意及生活型態之研究》，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10。

¹⁰ 鄧煌發、李修安，《犯罪預防》(台北，一品文化出版社，2012)，頁 325—327。

美 8 個城市的犯罪被害調查，而得到此理論。他們研究發現，一個人會成為犯罪被害者是因為他的生活型態增加了他與犯罪互動的機會。無論從官方或被害者調查統計均應可發現，犯罪被害的風險與一個人的個人生活型態和特性有關。例如，本人研究汽車被竊盜案發現，汽車被竊盜案被害人大多數沒有車庫或沒有停放在有人管理之停車場內、沒有加鎖、附近沒有監視器、交通便利於方便脫逃、本身車子沒有防盜設備或鑰匙沒有取下等容易被竊，或本身在家庭中的生活比較少，又常於深夜出入特殊的公共或不良場所。¹¹

社會結構對一個人具有約束力，社會結構是指社會上既定的各種制度，如憲法、法律、命令、規範、經濟、家庭、教育等，這些對個體的行為選擇會有所約束。例如：經濟會影響個人對居住環境、衣著、休閒活動、受教育機會、交通工具的選擇。而大家庭為核心家庭取代之時，也會影響家庭成員的行為模式。例如，為人父母者須在沒有祖父母及親友的協助下，獨自承擔養育兒女及做家事的責任。以上社會結構並無優先順序，而是相互影響的，大部份的人在不同的生活時空中，都是同時被這些結構一起約束的。

一個人若要在社會中順利地生存，就必須適應角色期待和社會結構的約束，而社會結構和角色期待的約束則依人口的特性而決定。例如：就年齡而言，對不同年齡的人(老、中、青、少)，人們對他們的角色期待不一樣；對男女性別而言，社會有不同的角色期待要求，如衣著、遊戲選擇、情緒表達、儀態...等都不同；婚姻狀況而言，未婚和已婚也有不同的角色期待，未婚者在家裡時間比較少。由上可知，所謂角色期待，乃是文化對某種特定身份的人所期待的適當行為，它是因個人的性別、年齡、出生背景、教育而不同的。社會結構和角色期待的結構更

¹¹ 許春金，《犯罪學》(台北，三民書局，2010)，頁 429—440。

是互動的。個人或團體都需要去適應角色期待和社會結構的約束，每個人在雙重的適應下，有獨特的技能、態度和價值觀念，而影響其日常活動和生活方式，並且暴露在犯罪被害的情境中。

根據許春金研究顯示，生活型態理論的重點是告訴我們：犯罪與被害並非隨機分佈，被害者與犯罪者的活動型態有關聯，換言之，由於犯罪者與被害者在某個時間和場所的互動，致使犯罪之發生。犯罪率與被害者行為有關，車門不鎖或鑰匙放在車內或開名車車內有許多昂貴財物，沒有安全防盜措施，被搶、竊的可能性自會增加；而房子車內的安全措施嚴密、少昂貴財物，被害率自會降低。相同地，深夜流連於某些公共場所，被害率當較於家中為高。輕少年人有追逐「休閒娛樂之生活型態」，如流連於網咖、吸毒、酗酒、飆車、逃家等，其被害風險自較高。生活型態理論與日常活動理論之相似性非常高。而生活型態理論也引發了「日常活動理論」的產生。

根據許春金研究顯示，生活型態與健康亦有直關係。同樣罹患癌症，男性的五年存活率只有 31%，女性五年的存活率是 52%，男僅及女性的六成而已。同時還指出，有一半的男性罹患癌症後，存活期不滿 17 個月，而女性則可活到 17 個月，兩性得癌症後的存活率明顯差異。兩性罹患癌症種類根據統計也不同，男性較易得到惡性腫瘤，如肺癌（抽煙）、肝癌（喝酒）、胰臟癌（喝酒）及胃癌（喝酒、吃檳榔）等；而女性常患的癌症，包括子宮頸癌、乳癌等，惡性度往往沒那麼高，統計上也出現懸殊的差異。男女生活型態與重視健康程度明顯不同，應是主要原因。男主外女主內的家庭依然存在，成年男性為了養家餬口在外就職奔波，比起女性依然多出許多。因此女性生活普遍比男生單純規律且有節有度。男性則因工作壓力、應酬不斷，菸酒與高脂、高糖、高鹽食物量，自然比女性高。

加上女性天生較膽小，常常有一點小毛病就急著找醫生，不像男性一方面忙著事業，又常因面子問題或自恃身強體健，而不願看醫生，影響男性的健康，也讓寡婦的增加率年年高於鰥夫的統計數字。女性先天就比男性「嫻靜愛讀書」，中年以後的女性不但講究愛美保健，對養生防病知識的追求更讓男性望塵莫及，中年老女性身心健康較男性好，平均壽命也較男性長，生活型態與健康顯然有密切的關係。因此，男士應早日向女性看齊，中年以後務必逐漸縮減在外流連應酬的時間，多花些時間陪家人讀書、運動、休閒，才能真正健康長壽享受天倫之樂。

（三） 生活方式暴露理論

此理論係由美國學者亨德等人於 1978 年創立，此理論在於說明一個人之所以遭致被害，係因其本身具有某些特性，導致被害危險性增加，甚或成為犯罪的受害者，其理論中心在於生活方式，對生活方式與個人被害有極其密切關係。¹²

日常生活方式為團體及個人的基本需要，如食、衣、住、行、休閒、社會互動、學習、教育子女……等，因這種個人生活方式的差異，導致接觸交往情境也有所不同，此種不同決定了個人被害危險性的高低，個人因居住地點，例如汽車被竊盜有無設置車庫、停在有人管理之停車場或加大鎖、防盜器很重要及個人屬性不同，影響了個人被害可能性的大小。¹³

個人如欲在社會中適應良好，則必須接受角色期望與社會結構的限制與約束，而角色期望與社會結構的約束則依個人基本資料的特性而定，例如年齡不同，男女性別差異、種族不同、收入多寡、職業、婚姻狀況及教育程度不同，社

¹² 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犯罪學》（新北市，國立空中大學，2009），頁 145-203。

¹³ 同上註。

會對其角色期望與要求遂有所差異。¹⁴

「社會結構」的約束同時限制了個人對其行為的選擇權，如經濟因素嚴格限制個人對居家環境、娛樂休閒生活方式、受教育機會及交通工具的選擇；核心家庭或小家庭取代大家庭時，也影響了家庭組成分子的行為模式，例如為人父母者在缺乏祖父母及親友幫助下，必須獨自承擔養兒育女的責任；教育制度使人必須依循其體系循序漸進，且大部分的人終其一生均受社會結構或多或少的限制與影響。

故個人生活方式暴露理論指出，生活方式除直接影響個人暴露於危險情境的機會外，亦間接透過犯罪者與被害人之間的相互接觸，而影響被害可能性的大小。

個人被害的可能必須具備下列條件：必須有犯罪加害者與被害人，且兩者生活步調在特定時空上需有互動機會。

1. 犯罪加害者與被害人必須有所爭執與對抗，使犯罪者以為被害人是下手的適當目標。
2. 犯罪加害者必須有所企圖，且有能力去實施恐嚇威脅等暴力方式以遂其追求。
3. 情境必須相當有利於犯罪，使犯罪者認為在此種情形下，能訴諸暴力威脅手段來達成其犯罪目的。

上述為個人被害的促成條件，凡符合此四條件者，被害可能性自然較大；生活方式在此一理論中之所以重要，即因它與暴露在危險情境的機會有關，個人被害並非呈現機率式的均勻分布現象，而是集中在某特定時間、特定地點及特殊環境上，而犯罪加害者也傾向於具有某些特性，及潛在被害人與加害者之間常存有

¹⁴ 同上註。

某種特殊關係，由於生活方式的不同，加上特殊地點、時間及情境下而與特定類別的人互動接觸結果，遂產生各種不同類型的被害可能性。

第二節 汽車竊盜犯罪相關文獻

本研究重心在於瞭解汽車竊盜犯之情境相關聯與時空因素之研究做為警察勤務規劃參考及執行重點並作為預防犯罪之宣導，國內有關汽車竊盜犯之研究寥寥無幾，所以本節加以探討，有關國內外汽車竊盜犯罪的研究資料與方向加以統整、歸納。有關汽車竊盜犯罪之研究說明如下：

1. 依據何春乾，汽車竊盜犯犯罪歷程及原因，之研究發現如下：¹⁵
 - (1) 汽車竊盜犯如果累犯，偷車前會仔細計畫，而且蒐集市場資訊，以了解目前市場需求、標的物的利潤高低與銷贓難易管道等。偷竊得手後的車輛，會盡量藏匿在外觀普通的場所、地點隱密，而與上游買主的聯繫方面也極為隱密（如非必要，則盡量不聯絡）可避免警方偵查例如：通聯分析。
 - (2) 汽車竊盜犯被逮捕的原因很多，但大多認為自己運氣差才導致。
 - (3) 以家庭狀況分析：汽車竊盜犯之父母感情不佳且社經地位不高，另外親子關係較為疏離。

¹⁵ 何春乾。《職業竊盜犯生命歷程之研究》。桃園縣：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論文，2008，頁 48—59。

- (4) 以學業方面分析：汽車竊盜犯在學校成績表現不好，教育程度以國中畢業者居多，與同儕之間普遍呈現緊張、衝突的局面，與學校附著度低落。
- (5) 以偷車年齡及動機分析：第一次偷車動機多為好奇、玩樂，多屬臨時起意，年齡以 12-16 歲者居多。汽車竊盜犯喜歡在夜晚時，用自製的萬能鑰匙偷取路邊停放之車輛。
- (6) 汽車竊盜犯在入獄前大多從事勞力工作或無業者居多，汽車竊盜犯大多屬累犯。
2. 依據各項研究發現，汽車本身例如：防竊警報器類（最好是聲光越大聲越好），這對竊賊具有嚇阻作用，外部有無車庫、加裝監視器、照明設備防竊等安全防衛設施；竊車地點的選擇例如：交通方便容易逃逸、地點隱密不容易被發現、警察少、沒有鄰居可守望相助、路上行人少、對自己比較熟悉的地點等；經調閱路口監視器發現，時間以深夜 3 至 5 時最多，市場需求量大或特殊類型汽車例如：本人對於雲林縣 100-101 年之研究結果得之，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104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36% 以上；中華 42 輛次之，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14% 以上，本田 29 輛再次之，在這些情境因素組合下，就容易發生汽車竊盜行為。偷竊汽車本身如有前科紀錄、毒癮、治安顧慮人口、精神病患、酗酒、賭博等，發生汽車竊盜的可能性就比較高。有能力監控者在「人」的方面包括有：本身或家人、朋友、同事、管理員、見義勇為之鄰居或路人、私人保全警衛及情治人員等。有能力監控者在「物」的方面包括有：監視器、警報器、燈光照明、警犬、防盜器等。有能力監控者在「場所」的方面包括有：例如：作案後方便逃逸、有無車庫、停車場有無管理員、有無圍牆、環境是否髒亂或場所是破舊等，在這些因素影響之下汽車竊盜比

較容易發生，所以強化情境犯罪預防，能降低汽車失竊的可能性。

3. 依據賴銘昌，有關環境設計預防犯罪之研究，針對實質環境與竊盜犯罪關聯性進行研究，以下因素乃影響汽車失竊之重要因子：¹⁶

停車地點有無管理人員、防盜設備及監視錄影設備等因素、停車地點管理員有無落實管理、停車場所的位置、治安人口是否經常出入、擁有人的職業、停車地點夜間的照明設備是否足夠；開車出入餐廳、上班時間外出洽公、下班後外出及出入風景遊樂區等的頻率。比較危險的停車環境是停放在沒有停車場馬路旁又比較偏僻的地方或很少有人出入的地方；較安全停車環境則是住家車庫及室內停車場並有人管理，其次是騎樓要有防盜設備及監視錄影設備。

4. 依據葉瑞紘的論文研究，歐、美國家預防汽車竊盜相關政策作為得知如下：¹⁷

汽車安全法案，也就是說政府立法要求汽車廠商在新車出廠時均應加裝方向盤龍頭鎖的推動，成功使得車輛竊盜的持續減少一段時期。就德國來說，車輛竊盜的減少持續了近四十年，在英國和美國方面，維持了近三十年，諸如：德國、美國、英國等國強調政府防治犯罪的新趨勢，著重於「要求汽車廠商新車出廠時均應加裝方向盤龍頭鎖」推動的概念，實為機動車輛竊盜防治犯罪的開始。

在汽車竊盜預防是很重要的一環，是汽車安全裝置被引進汽車設計，針對汽車竊盜的預防其集中於兩方面：首先是改善車輛車身外圍安全，以防止犯罪人破壞車輛而進入偷竊；其次為裝設防盜及自動斷電、斷油系統，以防止車輛在停車地方被偷竊而開走。

¹⁶ 賴銘昌，《空間型構與汽車竊盜之關聯性研究—以台灣某市為例逢》。台中：逢甲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2006，頁 17—25。

¹⁷ 葉瑞紘，《汽車竊盜犯罪人犯罪決意及生活型態之研究》（台北市：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0），頁 28—34。

早期的電動車輛，最先只有計程車有建構些微的車輛內部安全，不過大體來說可以說是完全開放的。逐漸地，當車門玻璃窗與門鎖被採用時，車輛的安全層次才有增加。

當汽車竊盜問題與汽車安全的需求愈來愈被重視以後，以汽車門鎖及設計來保護汽車之啟動就逐漸獲得改善。再經過幾年，車輛開始使用按鈕式的點火裝置開關。在早期，藉由移除舊型手把和鑰匙孔來保護車輛，但是在 1910 年之後，鎖被裝設在點火裝置開關內。在 1949 年，開發出現代啟動器開關的操作鑰匙，此項發展很快的被其他車輛製造商鎖採用。

既使安全裝置不斷地精進，汽車竊盜仍持續成長，竊盜犯總能輕易地擊敗既存的汽車安全裝置，所謂的「道高一尺、魔高一丈」。1960 與 1970 年代在歐洲與美國引用法規，要求汽車商要在車上配備反竊盜裝置。而幾乎所有的汽車商都偏好選擇龍頭鎖與方向盤鎖，因為龍頭鎖與方向盤鎖是被他們認為是比其他防盜裝置較有效的。

5. 依據許春金指出，汽車安全裝置預防被竊成效，以德國、英國及美國為例說明如下：¹⁸

(1) 德國

德國法規從 1961 年 7 月 1 日開始要求，所有在路上的新汽車都必須配備標準一致的反車輛竊盜裝置。到了 1962 年 6 月 30 日，所有在路上的車輛都必須有標準的反車輛竊盜裝置，以保證防盜鎖符合政府標準；在德國的法規被認為是較嚴格，因為龍頭鎖必需經過中央檢測設施的檢測才會被核准。

德國自 1961 年在交通執照法規規定，汽車要有防止竊盜的保護設計，並自該年七月開始實行。是第一個規範汽車商有義務在汽車內裝置反竊盜設備，也是

¹⁸ 許春金，《犯罪學》（台北，三民書局，2010），頁 563—565。

第一個將龍頭鎖與方向盤鎖裝置在車輛內的國家。汽車商幾乎都把關注力放在龍頭鎖上，而法規建議車輛保護的方式可以包括防止車輛引擎發動的排檔鎖或變速箱鎖或類似之裝置。

於 1972 年英國官員到德國考察檢測龍頭鎖，視察結果認定龍頭鎖的使用在反車輛被竊盜上是有效的。那次的訪問報告包括檢驗德國在 1960 年到 1970 年間，所有汽車竊盜，數字上呈現出 1961 年反竊盜立法後，在車輛竊盜方面有相當的減少，而這低度的車輛竊盜維持到 1970 年。但是汽車裝設龍頭鎖一直被認為在實質上是可以減少汽車被竊盜；因此這些資訊顯示龍頭鎖在對汽車竊盜是有利於長時期影響的。許春金說，當目標物強化後，將會提高偷竊的困難度，失竊率亦隨之下降。

(2) 英國

依據許春金指出英國於 1969 年規定新車及進口車必須裝置方向盤龍頭鎖後，即造成新車之失竊率降低，另一個現象是，由於新車裝置方向盤龍頭鎖使得竊賊行竊不易，於是竊賊改偷較無價值的舊車。可見，竊盜者首考量行竊是否容易，其次才會考慮其行竊標的之價值。

在 1970 年達成協商後不久，針對機動車輛認同一個類似的反竊盜裝置標準，而這規則適用於所有四輪的機動車輛，而且在 1971 年而是採用其所提供的標準，英國於 1971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既存的汽車在上路時就必須配備防盜裝置，學習德國引入方向盤龍頭鎖裝置是經由政府部門和汽車製造商與相關協會自願性協議而達成的，每家汽車製造商必須配備協議規格的反車輛被竊裝置。這反車輛被竊盜裝置規格與德國所採用的規格相類似，車輛製造商也選擇龍頭鎖。然而不像德國的法令，在英國的協議中，僅僅適用於新的汽車，這規則被英國所採納，不過英國所採納的並不具法律的效力，在 1973 年，該項配備協議規格的規

則才正式被納進英國法規之內，在 1975 年這法規又修改較適合的英國狀況。

(3) 美國

在 1960 年代中期，美國汽車竊盜案開始受到重視，因為許多人竊車後飆車遊樂，由於飆車遊樂所造成的交通事故，比其他駕駛的交通事故多。美國在 1966 年，立法通過要求所有汽車商必須在新車輛上配備鑰匙鎖系統，防止汽車在沒鑰匙下被開走，到了 1969 年汽車製造商在美國汽車市場上才開始引進方向盤龍頭鎖配備。所以此項方向盤龍頭鎖立法一直到 1970 年才實施對抗汽車竊盜之安全法案。

德國、英國、美國等三個國家自從實施反竊盜裝置法案後，其國內機動車輛被竊率不是維持穩定就是降低，而且成效能維持一段時間。這三個國家在龍頭鎖的使用後，車輛被竊率的反應速度也是有所不同，而以德國立即的反應最明顯，其次是美國，再來才是英國。

第三節 名詞解釋

(一) 犯罪黑數

根據學者張平吾等人研究指出，犯罪統計只是社會現存犯罪現象中少數為人所熟知的部分，絕大部分犯罪行為未被發現，或雖被發現但卻未向警察機關報

案，此種未在各種犯罪統計數字上出現的犯罪數稱為犯罪黑數，所以犯罪統計資料上的犯罪數目，只是所有真實犯罪的一部分，犯罪黑數又稱為犯罪未知數，即未為眾所周知或未受刑事司法機關所追訴及審判之犯罪，也是一種隱藏的犯罪。

19

根據學者張平吾等人研究指出，2000 年警政署刑案統計與法務檢察署終結刑事偵查案件人數 365,543 人，起訴案件為 142,172 人，起訴率約 38%；確定有罪者為 105,900 人，執行有期徒刑者為 40,235 人，發監執行人數為 22,790 人，為終結偵查人數的十六分之一，起訴人數的六分之一，約判決確定有罪的五分之一。因此，如何去探究犯罪黑數產生原因及謀求補救之道，實為當前學術研究中極待克服的課題。²⁰

根據陳宗逸，於 2003 年研究指出，我國警方受理民眾報案，在 1995 年 7 月以後警政署大刀闊斧，力圖改善這種警察私下吃案、匿案的陋習，採用「報案三聯單」的防弊措施，實施至今，已獲得充分的成效，提供更加便民與利民的服務。只要是刑事相關案件，警察機關實施「單一窗口」不管本轄或他轄一律受理，不可推託。²¹

「報案三聯單」的處理狀況，會即時公佈在刑事局網站上面，供報案人隨時查詢辦案進度，以重新建立民眾對警察的信心。所謂三聯單，就是在民眾報案之後，由警方開立單據，就好像買東西有收據一樣，三張同樣的單子，兩張存在警察機關備查（一張存在受理單位、一張送上級單位），一張則由報案人自己留存。持有這張白紙黑字，報案人已不怕警察吃案。

報案人拿到三聯單，並非表示案件辦理進度就此結束，反而是一個開始。據

¹⁹ 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犯罪學》。新北市，國立空中大學，2009，頁 109—126。

²⁰ 同上註。

²¹ 陳宗逸，2003/05/15。《新台灣新聞周刊》第 373 期
<http://www.newtaiwan.com.tw/bulletinview.jsp?bulletinid=14572>

警方私下統計，大概在報案時間的四十八小時之內，報案人的三聯單就可以上網，接受報案人隨時隨地的查詢。

報案三聯單可上網備查，就表示民眾報案已經被警方受理，進入辦案的過程。為了維護民眾的隱私安全，進入警政網路資料庫之後進行查詢，報案人必須輸入自己的姓名，以及身分證統一號碼，兩個欄位輸入皆正確，才可以開啟自己的報案三聯單，畫面上將會顯示包括報案筆次、報案人姓名、案類、受理時間、受理單位、三聯單編號，如此防弊措施，警方吃案匿案的陋習，將不再發生。²²

（二） 三層次被害預防

傳統犯罪學研究者借用公共衛生的預防模式，提出三層次的犯罪預防模式，首先找出那些生態或社會環境提供犯罪者犯罪機會，從而提出改善對策預防犯罪；其次是針對潛在性犯罪者加以識別及預測，並預防其產生犯罪行為；最後為針對已經犯罪者，刑事司法體系提供妥適的犯罪矯治措施，預防再犯。

被害預防對策則根據科學客觀研究結果，找出易於被害的個人或群體特性及易發生被害的時間及空間特性，提出三層次被害預防。²³

第一層次被害預防：係經由社會環境的改善預防被害；如加強立法保護易於被害的群體，如婦女、兒童及弱勢團體，教育體系及大眾傳播媒體及警察人員，所謂的「警力有限、民力無窮」促使全民參與被害預防宣導與被害預防工作。²⁴

第二層次被害預防：指在個人居住社區環境的改善，預防被害；如強化社區防衛空間、積極改善社區環境、促進社區聯防及社區意識，以加強社區團結（例如：組織守望相助隊、由社共同聘請大廈管理員或保全人員等），共同為預防社

²² 陳宗逸，2003/05/15。《新台灣新聞周刊》第373期
<http://www.newtaiwan.com.tw/bulletinview.jsp?bulletinid=14572>

²³ 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犯罪學》。新北市，國立空中大學，2009，頁327—332。

²⁴ 同上註，頁328。

區居民被害而努力。²⁵

第三層次被害預防：指個人、家庭、團體機關、商業場所等本身為預防犯罪被害而努力；如找出易於被害特性加以改善，個人盡量避免出入易於被害場所例如：K T V、酒家等，避免夜間在暗巷獨行，選擇安全的社區居住環境，在家庭及企業場所裝置比較好的監視器或加強保全系統等措施。²⁶

上述三層次的被害預防雖然無法完全預防社會犯罪的發生，但對於個人被害則可能達到預防目的地。因此，政府及個人如能對犯罪及被害預防工作做必要投資及針對易於犯罪的社會環境加以改善，例如：夜間照明設備要夠、廣設監視錄影器，我們便無須過度悲觀地認為社會治安永無改善的可能。²⁷

(三) 犯罪熱點：犯罪事件並非均勻的散佈在地表空間上，事件通常都集中在某些可識別的地區，這些就是所謂「犯罪熱點」的地區。對犯罪熱點給予以下定義：犯罪案件經常集中發生在某些地方，意即有限或狹小的空間範圍，而犯罪發生頻率很高以至於有犯罪的可預測性，其犯罪發生頻率持續一段時間以上，此種地方，即所謂的犯罪熱點。²⁸本研究採用這樣的定義，持續蒐集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及 101 年合計二年的汽車竊盜犯罪資料，分析相關聯資料，找出犯罪熱點。

犯罪熱點所產生的犯罪案件常有期規律性，可加以預測，而非隨機發生。犯罪熱點研究不僅清楚地呈現犯罪案件的空間分布，加以地區的治安顧慮人口(竊盜人口、毒品人口或失業人口等)佔大多數，以及社經資料後，便可發現犯罪熱點與人口特徵間與土地利用類型的因果關係程度。如都市內交通方便、停車場少、治安顧慮人口與失業率等可能，警察勤務的作為、社區巡守隊數目、巡邏次數、監視器的多少、夜間照明設備是否足夠，與該地犯罪現象呈現正相關；犯罪

²⁵ 同上註。

²⁶ 同上註。

²⁷ 同上註。

²⁸ 同上註，頁 262。

率呈現負相關：例如毒品犯罪熱點經常發生在出租公寓、廢棄建築物和或家庭凝聚力低的住宅或社區。²⁹

另有學者研究發現，廢棄建築物、公物常遭破壞、攻擊、破窗、建物或公共設施遭塗鴉、公開施打毒品、竊盜、及垃圾成堆等脫序的社區情境會減低社會控制力，增加民眾對犯罪的被害恐懼症，所謂得破窗理論。

（四） 地理資訊系統與犯罪基圖

根據學者張平吾等人研究指出，犯罪基圖的概念是來自區位學，他與各派出所或分局、警察局所繪製的治安斑點圖並不相同。以汽車竊盜為例，犯罪基圖上所標示者，除該地區重要的區位狀態，如江河、山林等地形自然特質，以及公園、學校、空地、工業區、商業區、住宅區、金融機構、加油站及警察局、分局、派出所等土地利用情況加以註明分類外，它更以此基圖為背景或架構，將汽車竊盜犯罪現象用各種不同符號及數量標示於基圖上，並列出發生時段，警察機關可根據此一基圖，對轄區汽車竊盜犯罪情況加以掌握，並作最適切的勤務作為與業務調整。警察機關建立汽車竊盜犯罪基圖，以關聯性統計分析、觀察、描述作為預防汽車竊盜犯罪有其重要及必要性。³⁰

（五） 竊盜

竊盜犯罪為侵害財產犯罪中最重要的犯罪類型，在所有犯罪案件中其所佔比率最高。依據刑法第二十九章第三百二十條規定：「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竊取他人之動產者，為竊盜罪，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五百元以下罰金，未遂犯罰之。」³¹

刑法上之竊盜罪，須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有取他人所有物，

²⁹ 同上註，頁 328。

³⁰ 同上註，頁 252—283。

³¹ 內政部警政署編印，《101 警察實用法令》（台北市：內政部警政署，101），頁 683—734。

為其成立要件。若行為人誤信該物為自己所有，而取之，即欠缺意思要件，縱其結果不免有刑事上之侵權責任，要難認為構成刑法上之竊盜罪。

竊盜罪既遂與未遂之區別，應以所竊之物已否移入自己權力支配之下為標準。若已將他人財物移歸自己所持，即應成竊盜即遂罪。至其後將已竊得之物遺棄逃逸，仍無妨於該罪之成之。

竊盜類型在警政統計的分類上，早期分成一般竊盜與汽車竊盜兩類，近年來則區分為一般竊盜、機車竊盜與汽車竊盜。依據警政屬刑事警察局出版之中華民國刑案統計資料，竊盜案件依發生場所能夠區分為住宅、市街商店、特定營業場所、交通場所、文教衛生機構、金融證券機構、郊區及其他場所。

（六） 汽車竊盜

狹義的汽車竊盜係指「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竊取他人整輛汽車」之犯罪行為，如果說竊盜者僅竊取車內財物或零件，而未將整輛車開走，實務上屬普通竊盜。本論文所探討的汽車竊盜，係以狹義的汽車竊盜為主。

（七） 破窗理論

根據美國心理學家詹巴斗做過一項汽車停放在不同的二個社區實驗而提出來的。認為一棟房子被人打破一扇窗戶，但如果一直都沒有人理睬修補，很快地第二片、第三片就會跟著被打破，然後蔓延到整條街，甚至整個城鎮將引發更多的犯罪事件。所以見微知著、防微杜漸，是故，較輕微的犯罪及反社會行為得到嚇阻，進而重大犯罪得以預防。³²

³² 黃翠紋、孟維德，《警察與犯罪預防》。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2012，頁 210。

第參章 汽車竊盜案情境及關聯分析

本章共分六個節，主要在汽車竊盜案情境及關聯分析所得之研究結果與分析討論，其說明如下：

第一節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92-101 年，(含號牌遺失)汽車竊盜發生數及破獲數統計分析。

第二節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92-101 年，(含號牌遺失)汽車竊盜廠牌統計分析汽車失竊。

第三節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92-101 年，(含號牌遺失)汽車竊盜顏色統計分析汽車失竊。

第四節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92-101 年，(含號牌遺失)汽車竊盜排汽量統計分析汽車失竊。

第五節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92-101 年，(含號牌遺失)汽車竊盜出廠年份統計分析汽車失竊。

第六節 汽車竊盜情境綜合分析。

第一節 以 92 至 101 年統計分析

(一)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92-101 年受理汽車竊盜(含號牌遺失)發生數統計分析：近 10 年統計分析雲林警察局汽車竊盜發生件數，以民國 96 年汽車竊盜發生 1801 件最多，從 96 年以後就逐年遞減到 100 年汽車竊盜發生 304 件最少；斗六分局以民國 93 年汽車竊盜失竊 444 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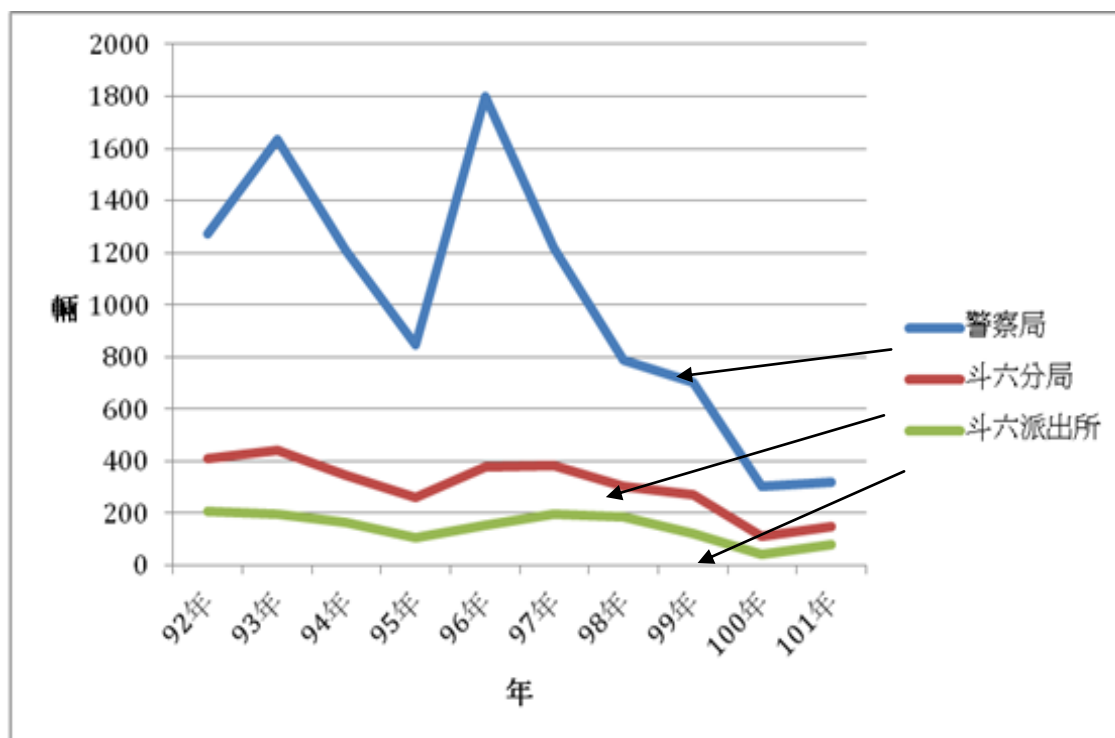
27.18%，100年汽車失竊110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36.18%；斗六派出所92年汽車失竊206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16.15%，佔斗六分局的50.49%；100年汽車失竊44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14.47%，佔斗六分局的40%。

表 3-1-1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92-101 年受理汽車竊盜發生數統計表

民國	單位	警察局	斗六分局	斗六派出所
92年		1272	408	206
93年		1633	444	198
94年		1211	344	166
95年		848	259	108
96年		1801	379	154
97年		1219	383	196
98年		786	303	185
99年		703	270	120
100年		304	110	44
101年		320	149	78

資料來源：整理自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92-101 年受理汽車竊盜發生數

圖 3-1-1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92-101 年受理汽車竊盜發生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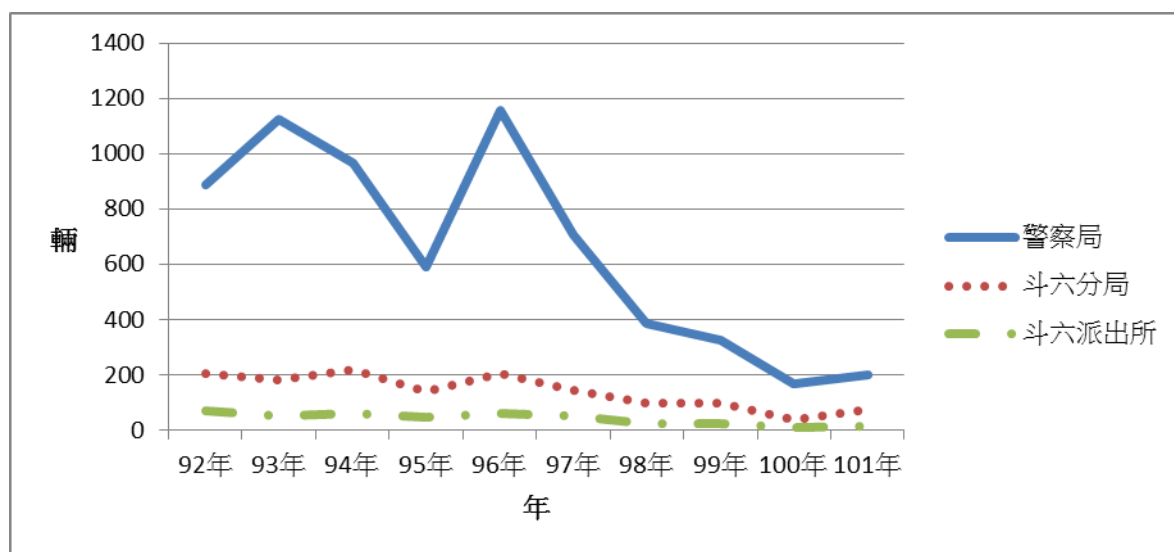
(二) 以 92-101 年受理汽車竊盜破獲數統計分析:以 96 年竊盜破獲件數 1156 件最多,從 96 年以後就逐年遞減到 100 年 167 件最少;斗六分局以 94 年破獲 217 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 22.4%,100 年破獲 38 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 22.61%;斗六派出所 92 年破獲 69 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 7.79%,佔斗六分局的 33.49%;100 年破獲 10 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 5.98%,佔斗六分局的 26.31%。

表 3-1-2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92-101 年汽車竊盜破獲數統計表

單位	警察局	斗六分局	斗六派出所
92 年	885	206	69
93 年	1125	182	52
94 年	968	217	59
95 年	588	137	45
96 年	1156	205	58
97 年	708	145	51
98 年	387	97	23
99 年	327	95	23
100 年	167	38	10
101 年	201	75	15

資料來源：整理自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92-101 年受理汽車竊盜破獲數

圖 3-1-2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92-101 年汽車竊盜破獲數比較圖



(三) 小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92-101 年受理汽車竊盜（含號牌遺失）發生件數統計分析及汽車竊盜破獲件數統計分析。

最近 10 年統計分析雲林警察局受理汽車竊盜發生件數，以民國 96 年竊盜發生 1801 件最多，而破獲件數也以當年的 1156 件也是最多，所以說發生多破獲也就多，發生與破獲比為 64.18%。

受理汽車竊盜從 96 年以後發生與破獲比就逐年遞減到 100 年汽車竊盜發生 304 件最少，而破獲件數也以當年的 167 件也是最少，所以說發生少破獲也就少，發生與破獲比為 54.93%；以這個發生與破獲比，較 96 年的發生與破獲比為 64.18% 為低。

斗六分局以 93 年竊盜失竊 444 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 27.18%，100 年失竊 110 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 36.18%；斗六派出所 92 年失竊 206 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 16.15%，佔整個斗六分局的 50.49%；100 年失竊 44 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 14.47%，佔斗六分局的 40%。與 93 年比較佔整個警察局及分局的失竊比率為底。

斗六分局以 94 年汽車竊盜破獲件數 217 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 22.4%，100 年汽車竊盜破獲件數 38 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 22.61%；斗六派出所 92 年竊盜破獲件數 69 件最多，佔整個警察局的 7.79%，佔斗六分局的 33.49%；100 年竊盜破獲件數 10 件最少，佔整個警察局的 5.98%，佔斗六分局的 26.31%。

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最近 10 年分析，其中以 99 年竊盜發生 703 件，100 年竊盜發生 304 件，這 2 年的下降 56.8% 為最多；斗六分局管轄內近 10 年分析，其中以 99 年竊盜發生 270 件，100 年竊盜發生 110 件，這 2 年的下

降比 59.3% 為最多；以斗六派出所管轄內近 10 年分析，其中以 99 年竊盜發生 120 件，100 年竊盜發生 44 件，這 2 年的下降比 63.3% 為最多；綜合分析以斗六派出所 99 年與 100 年下降比 63.3% 為最多。是否與雲林縣警察局大量增設路口監視器或警察勤務之落實可能有關。

竊盜發生數遞減件數最多，96 年的竊盜發生數 1801 件，97 年的竊盜發生數 1219 件，98 年的竊盜發生數 786 件，連續 2 年遞減件數最多，這與雲林縣警察局大量的建置路口監視器可能有關係。

竊盜發生數 96 年的 1801 件，逐年遞減到 100 年竊盜發生 304 件最少，96 年最多是 100 年最低的 5.9 倍，這些成果與警察局的各項勤務作為及政府的各項政策應有直接關係，例如：警察勤務作為加強肅竊、緝毒（因為經法務部統計 60% 以上的竊盜人口有毒品前科，所以毒品人口如果減少了竊盜就會減少）、順風專案或大量建置路口監視器及預防犯罪宣導汽車所有人如何防竊等作為應該有關。

第二節 以廠牌統計分析

(一) 以廠牌統計分析來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以廠牌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合計失竊 140 輛。廠牌以國瑞牌失竊 4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30% 以上；中華牌失竊 23 輛次之、馬自達牌失竊 16 輛再次之；如果以國瑞牌、中華牌、馬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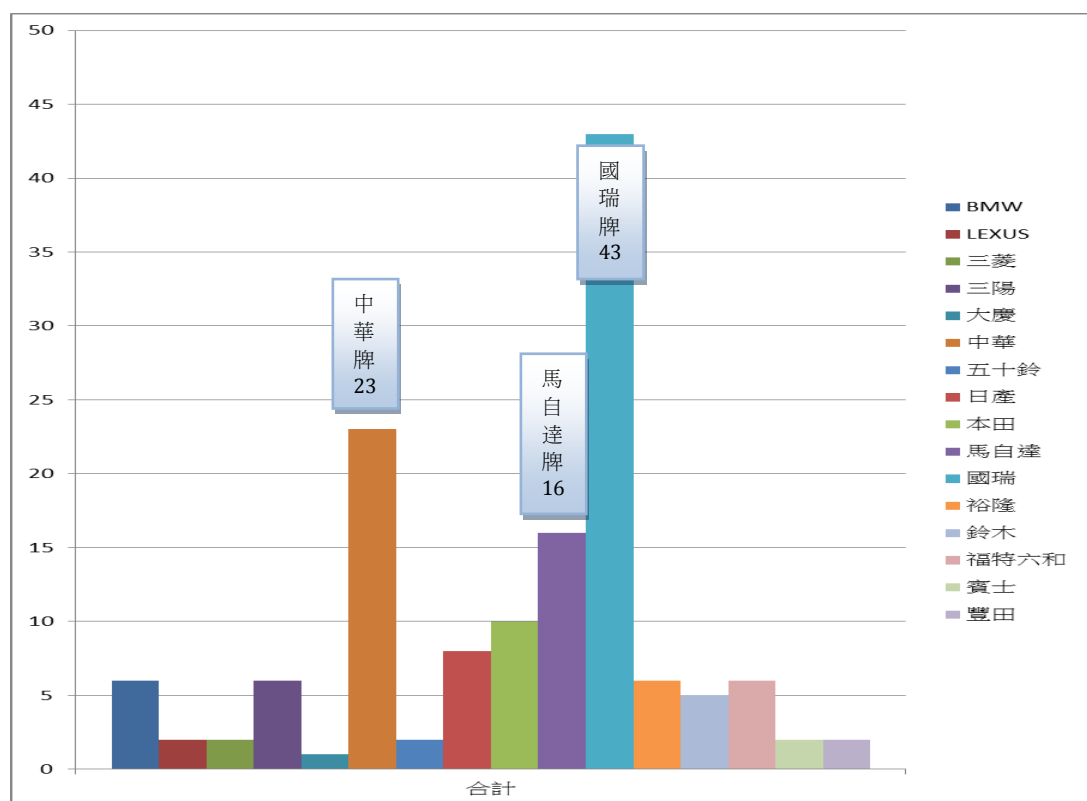
達牌，3種廠牌合計失竊82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58%以上；廠牌以大慶1輛最少，LEXUS、三菱、五十鈴、賓士、豐田各失竊2輛次低。

表 3-2-1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 100 年全年失竊車輛統計表

廠牌	BMW	LEXUS	三菱	三陽	大慶	中華	五十鈴	日產	總計
合計	6	2	2	6	1	23	2	8	50
廠牌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鈴木	福特六和	賓士	豐田	總計
合計	10	16	43	6	5	6	2	2	90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1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失竊車輛比較圖



(二)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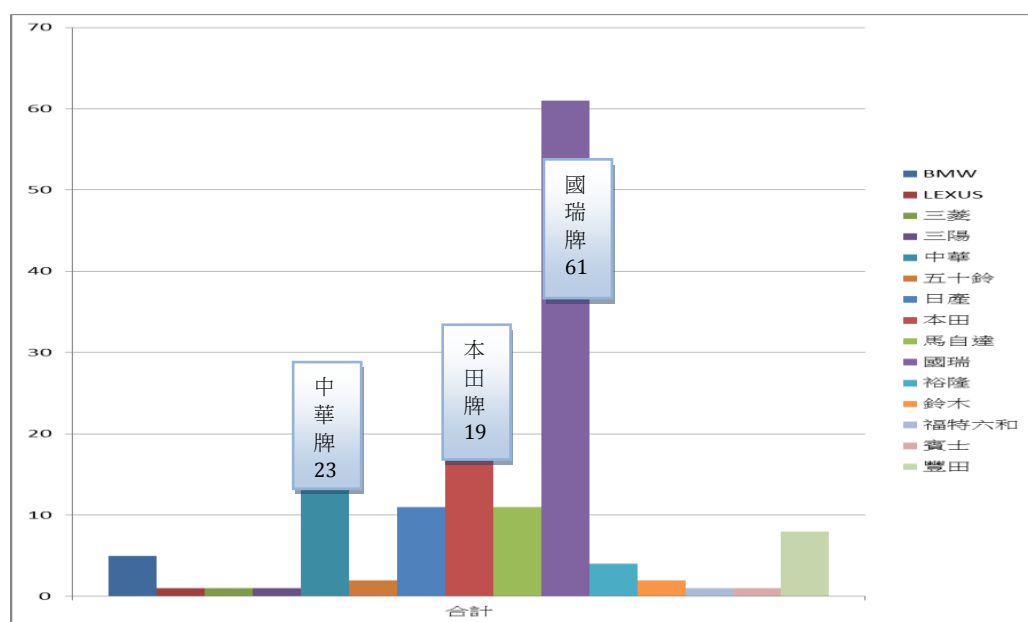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車輛失竊，合計失竊 147 輛。廠牌以國瑞牌失竊 61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1% 以上；中華牌及本田牌各失竊 19 輛次之，如果以國瑞牌、中華牌、本田牌，3 種廠牌合計失竊 99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7% 以上；廠牌以 LEXUS、三菱、三陽、福特六和、賓士各失竊 1 輛最少，五十鈴失竊 2 輛次之。

表 3-2-2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車輛失竊統計表

廠牌	BMW	LEXUS	三菱	三陽	中華	五十鈴	日產	總計	
合計	5	1	1	1	19	2	11	40	
廠牌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鈴木	福特六和	賓士	豐田	總
合計	19	11	61	4	2	1	1	8	10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2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車輛失竊比較圖



(三)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

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合計車輛失竊 287 輛；廠牌以國瑞 104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36%以上；中華 42 輛次之，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14%以上，本田 29 輛再次之；如果以國瑞牌、中華牌、本田牌，3 種廠牌合計失竊車輛 175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0%以上；廠牌以大慶 1 輛最少、LEXUS、三菱、賓士各失竊 3 輛次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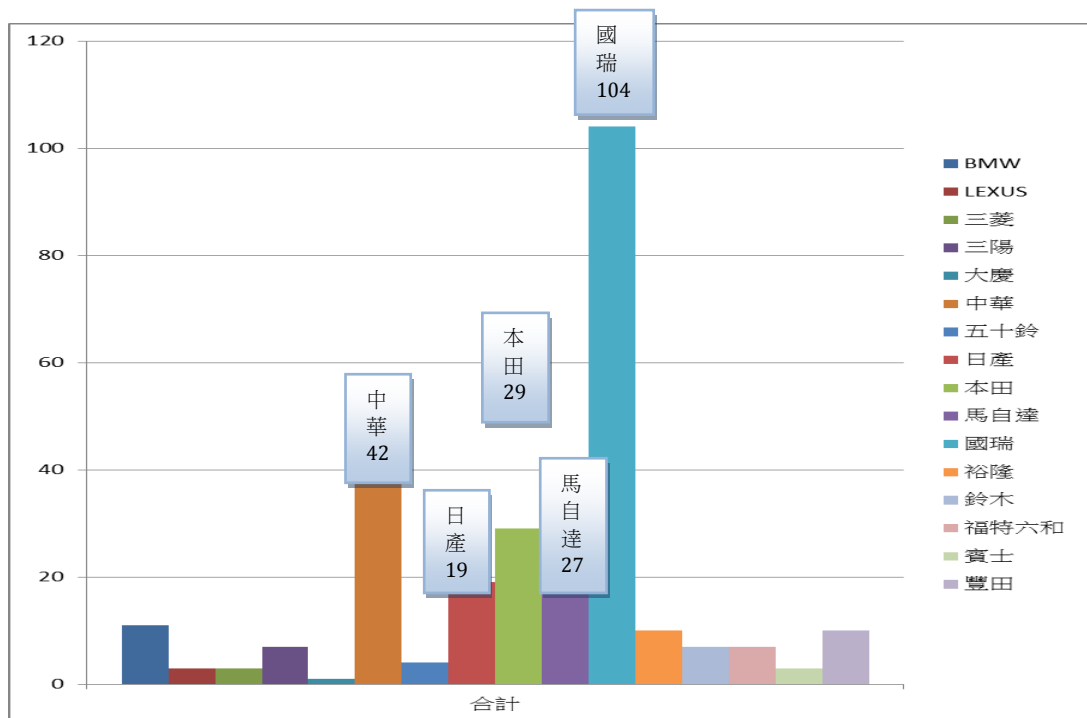
表 3-2-3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合計失竊車輛分析表

廠牌	BMW	LEXUS	三菱	三陽	大慶	中華	五十鈴	日產	總計
合計	11	3	3	7	1	42	4	19	90

廠牌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鈴木	福特六和	賓士	豐田	總計
合計	29	27	104	10	7	7	3	10	19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3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合計失竊車輛比較圖



(四)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合計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 140 輛，分析汽車失竊前 3 多，以國瑞 43 輛失竊最多、中華 23 輛次之、馬自達 16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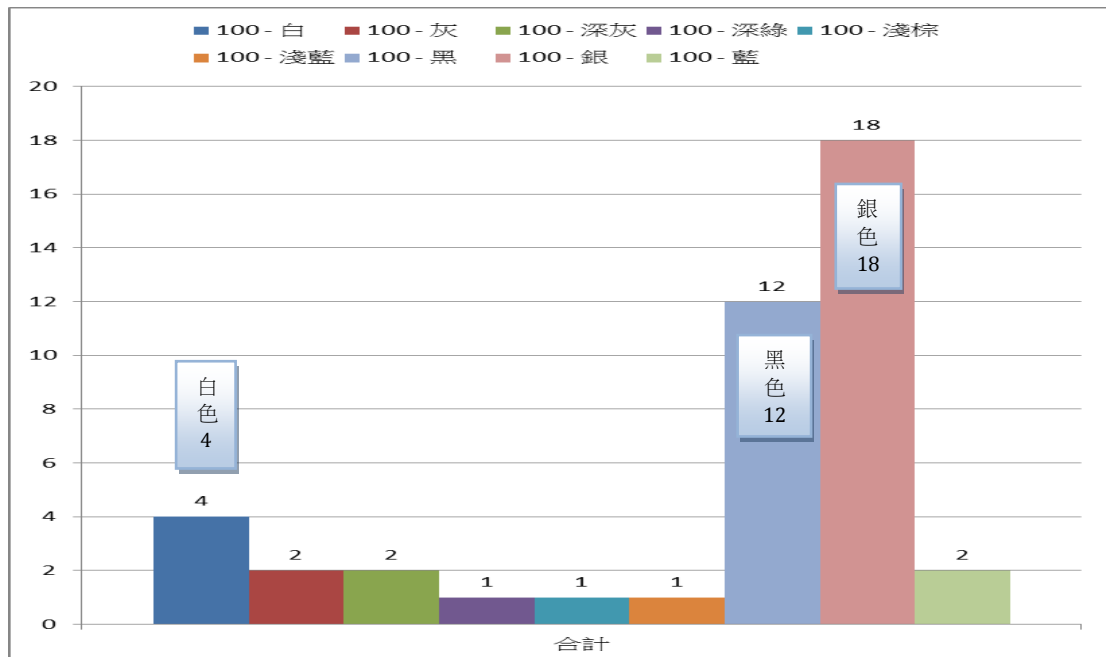
1. 國瑞牌失竊 43 輛最多，顏色分析得知，以銀色 18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1% 以上；黑色 12 輛次之，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7% 以上；如果以銀色、黑色，2 種顏色合計失竊車輛 30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9% 以上。

表 3-2-4-1 以廠牌（國瑞）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顏色	白	灰	深灰	深綠	淺棕	淺藍	黑	銀	藍	總計
合計	4	2	2	1	1	1	12	18	2	43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4-1 以國瑞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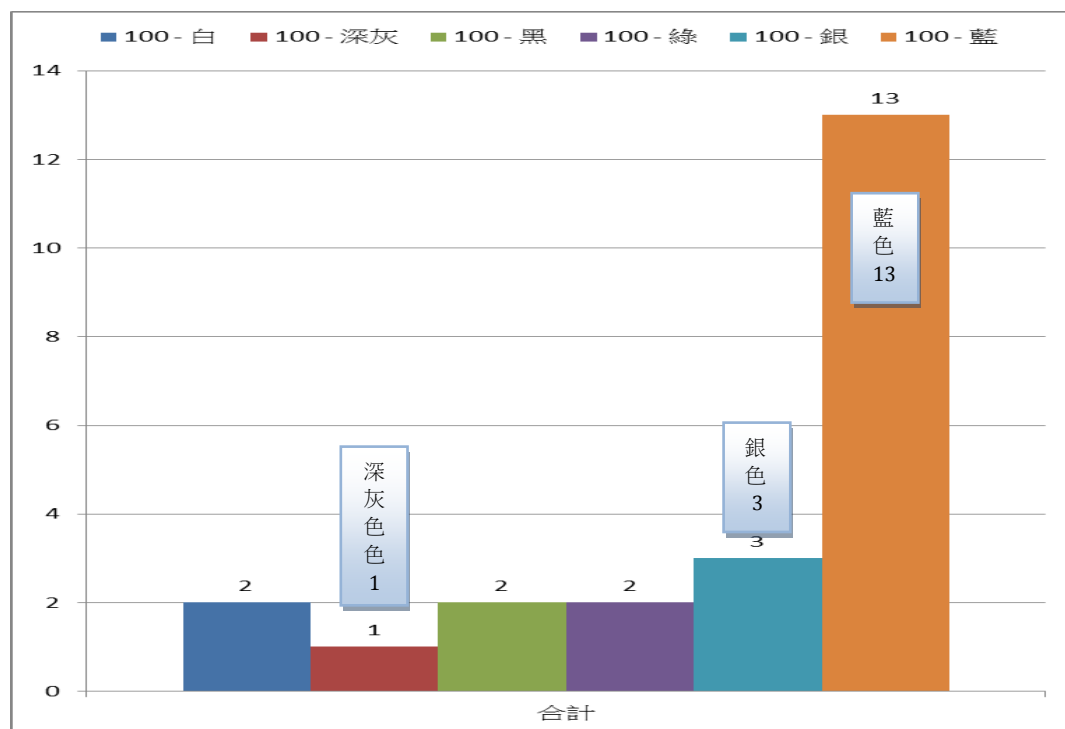
2. 中華牌汽車失竊 23 輛次之，顏色分析得知，以藍色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6% 以上；銀色 3 輛次之，白色、黑色、綠色各失竊 2 輛再次之，深灰色失竊 1 輛最少。

表 3-2-4-2 以中華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顏色	白	深灰	黑	綠	銀	藍	總計
合計	2	1	2	2	3	13	23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4-2 以中華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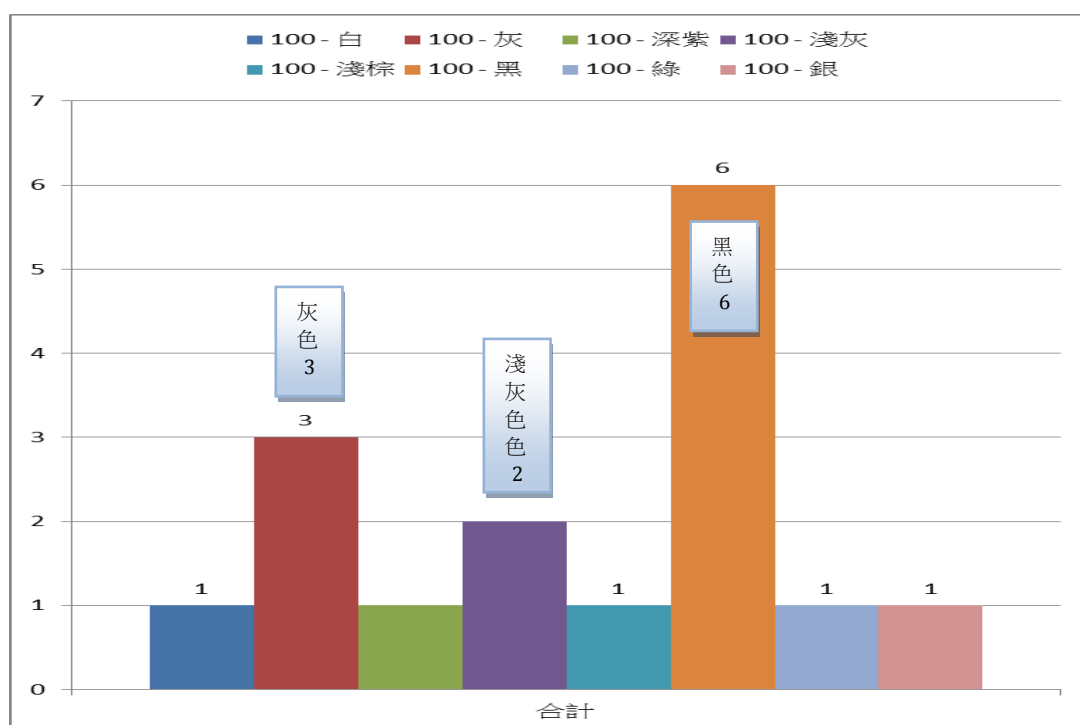
3. 馬自達牌汽車失竊 16 輛再次之，以顏色分析得知，以黑色失竊 6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6% 以上；灰色失竊 3 輛次之，淺灰色失竊 2 輛再次之；白色、深紫色、淺棕色、綠色、銀色各失竊 1 輛最少。

表 3-2-4-3 以馬自達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顏色	白	灰	深紫	淺灰	淺棕	黑	綠	銀	總計
合計	1	3	1	2	1	6	1	1	1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4-3 以馬自達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五)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合計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 147 輛，分析汽車失竊前 3 多，以國瑞 61 輛失竊最多、中華及本田各失竊 19 輛次之。

1.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國瑞牌失竊 61 輛最多，顏色以銀色 30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9% 以上；黑色及白色各失竊 11 輛次之；銀色、黑色、白色，3 種顏色合計失竊汽車 52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85% 以上。

表 3-2-5-1 以國瑞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顏色	白	灰	黑	銀	總計
合計	11	9	11	30	61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5-1 以國瑞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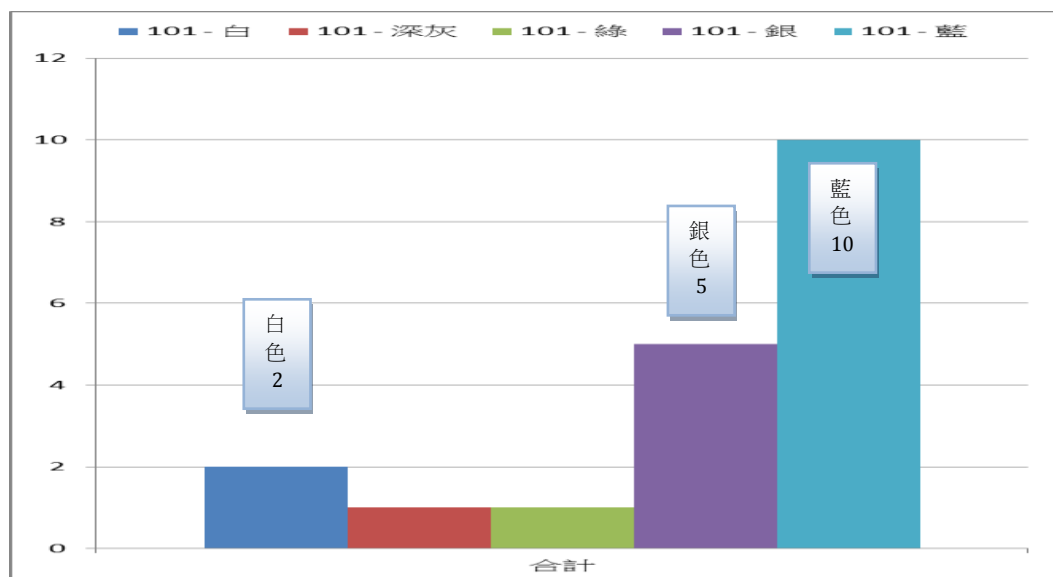
2.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中華牌汽車失竊 19 輛，以顏色分析得知，以藍色汽車失竊 10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52% 以上；銀色汽車失竊 5 輛次之，白色汽車失竊 2 輛再次之，如果以藍色、銀色、白色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17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90%；深灰色、深紫色、綠色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

表 3-2-5-2 以中華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顏色	白	深灰	綠	銀	藍	總計
合計	2	1	1	5	10	1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5-2 以中華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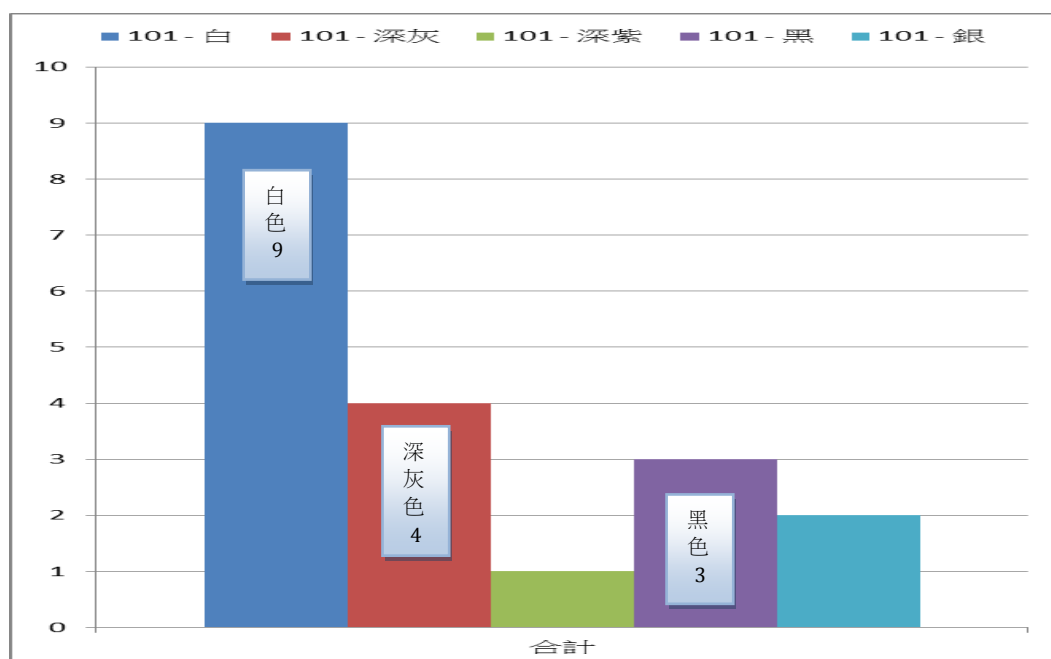
3.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本田牌汽車失竊 19 輛，以顏色分析得知，以白色汽車失竊 9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7%以上；深灰色汽車失竊 4 輛次之，黑色汽車失竊 3 輛再次之；銀色汽車失竊 2 輛、深紫色汽車失竊 1 輛最少。

表 3-2-5-3 以本田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顏色	白	深灰	深紫	黑	銀	總計
合計	9	4	1	3	2	1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5-3 以中華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六)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廠牌以國瑞牌 104 輛汽車失竊最多，中華牌汽車失竊 42 輛次之，本田牌汽車失竊 29 輛再次之。分析汽車失竊前 3 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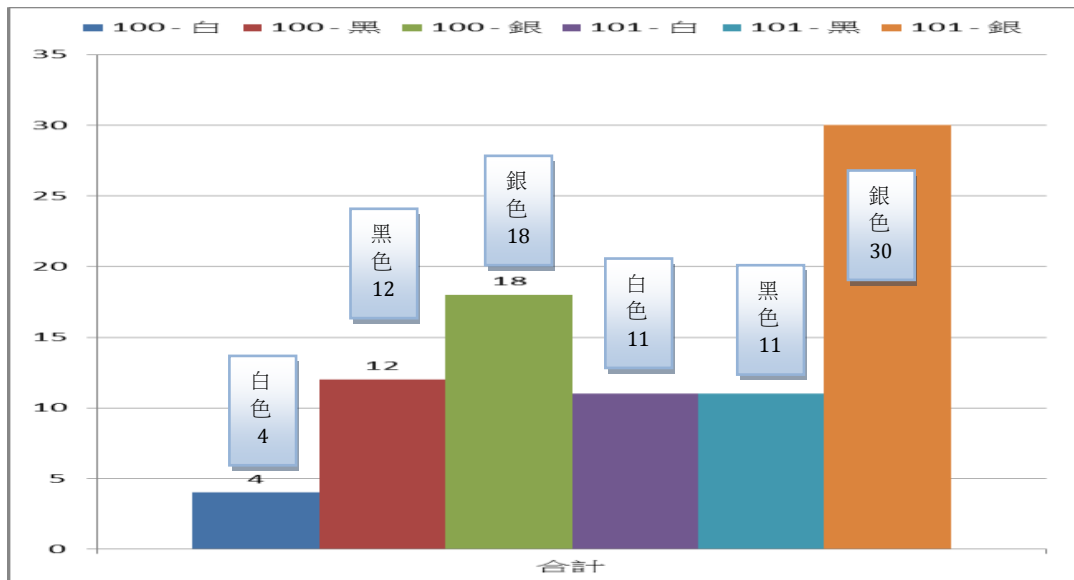
1.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國瑞牌失竊 104 輛當中，顏色以銀色 48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6% 以上；黑色 23 輛次之、白色 15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黑色、白色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86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90%；深灰色、深紫色、綠色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

表 3-2-6-1 以國瑞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年度	100				101				
顏色	白	黑	銀	合計	白	黑	銀	合計	總計
合計	4	12	18	34	11	11	30	52	8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6-1 以國瑞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2.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中華牌汽車失竊 42 輛當中，顏色以藍色汽車失竊 2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4% 以上；銀色汽車失竊 8 輛次之、白色汽車失竊 4 輛再次之；如果以藍色、銀色、白色

年度	100				101				
顏色	白	銀	藍	合計	白	銀	藍	合計	總計
合計	2	3	13	18	2	5	10	17	35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35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3%。

表 3-2-6-2 以中華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6-2 以中華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3. 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本田牌汽車失竊 29 輛當中，顏色以白色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4% 以上；深灰色汽車失竊 8 輛次之、黑色汽車失竊 4 輛再次之；如果以白色、深灰色、黑色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25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6%。

表 3-2-6-3 以本田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年度	100				101				
顏色	白	黑	深灰色	合計	白	黑	深灰色	合計	總計
合計	4	1	4	9	9	3	4	14	25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2-6-3 以本田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第三節 以顏色分析

(一)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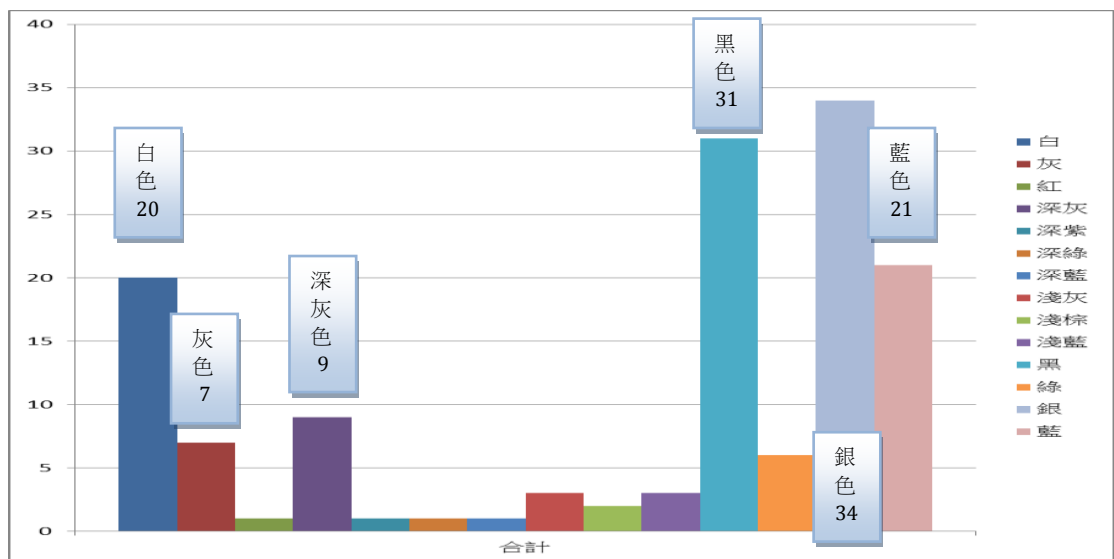
100 年全年共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顏色以銀色汽車失竊 34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4% 以上；黑色汽車失竊 31 輛次之，藍色汽車失竊 21 輛、白色汽車失竊 20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黑色、藍色、白色 4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106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75%。以紅色、深紫色、深綠色、深藍色各 1 輛最少。

表 3-3-1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車輛失竊分析統計表

顏色	白	灰	紅	深灰	深紫	深綠	深藍	淺灰	總計
合計	20	7	1	9	1	1	1	3	43
顏色	淺棕	淺藍	黑	綠	銀	藍	總計		
合計	2	3	31	6	34	21	9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1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受理車輛失竊分析比較圖



(二)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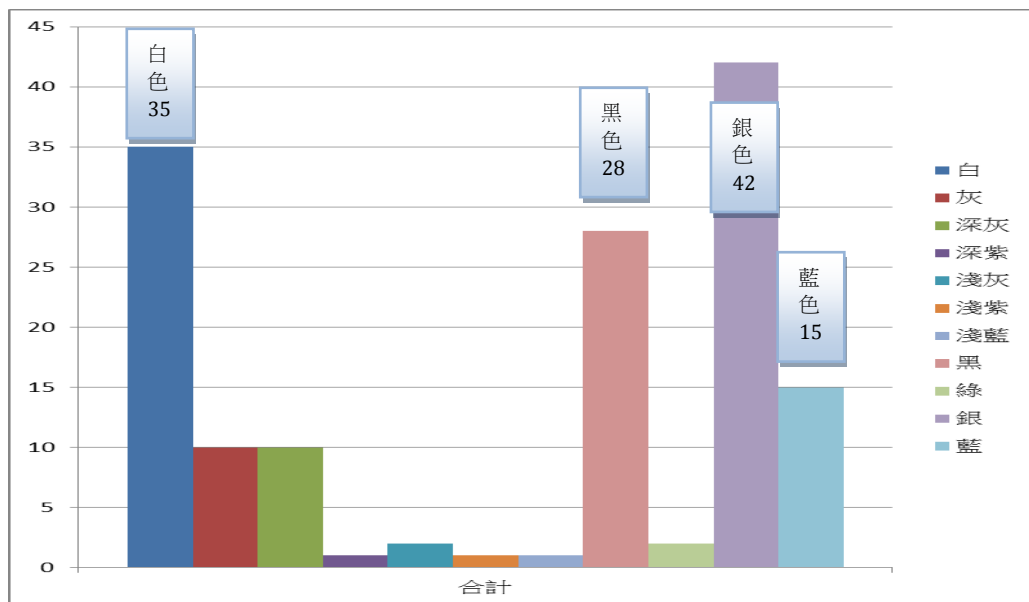
於 101 年全年受理失竊車輛合計 147 輛，顏色以銀色車輛失竊 42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8% 以上；白色 35 輛次之，黑色 28 輛、藍色 15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白色、黑色、藍色 4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120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1% 以上；深紫色、淺紫色、深藍色各 1 輛最少，紅色車未失竊。

表 3-3-2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失竊車輛分析統計表

顏色	白	灰	深灰	深紫	淺灰	總計	
合計	35	10	10	1	2	58	
顏色	淺紫	淺藍	黑	綠	銀	藍	總計
合計	1	1	28	2	42	15	8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2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失竊車輛比較圖



(三)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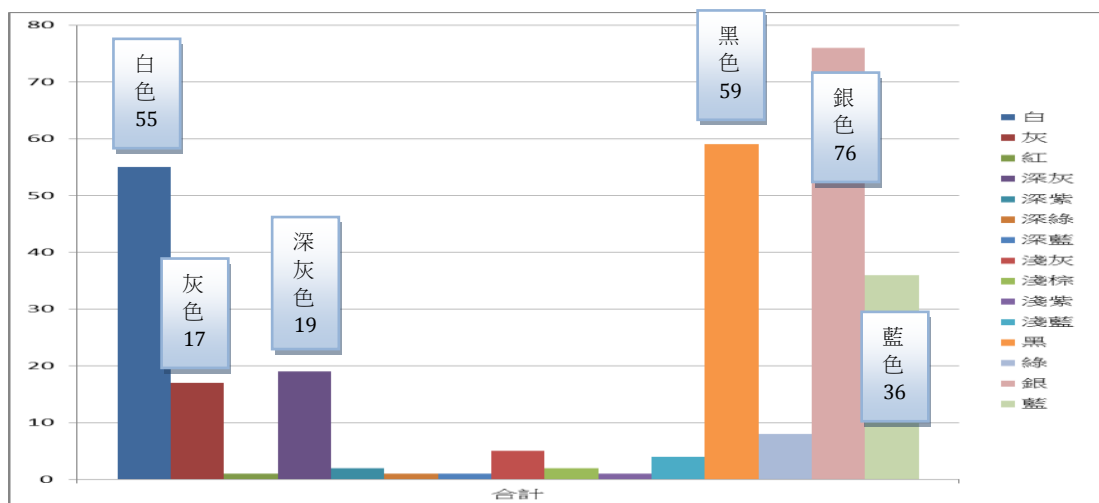
於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 287 輛，顏色以銀色車輛失竊 76 輛最多，約佔全部受理失竊車輛的 26% 以上；黑色車輛失竊 59 輛次之，白色 車輛失竊 55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黑色、白色、藍色 4 種顏色合計失竊汽車 226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78% 以上；以紅色、深綠、深藍、淺紫色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

表 3-3-3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區內於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統計表

顏色	白	灰	紅	深灰	深紫	深綠	深藍	淺灰	總計
合計	55	17	1	19	2	1	1	5	101
顏色	淺棕	淺紫	淺藍	黑	綠	銀	藍	總計	
合計	2	1	4	59	8	76	36	18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3 以顏色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比較圖



(四) 以顏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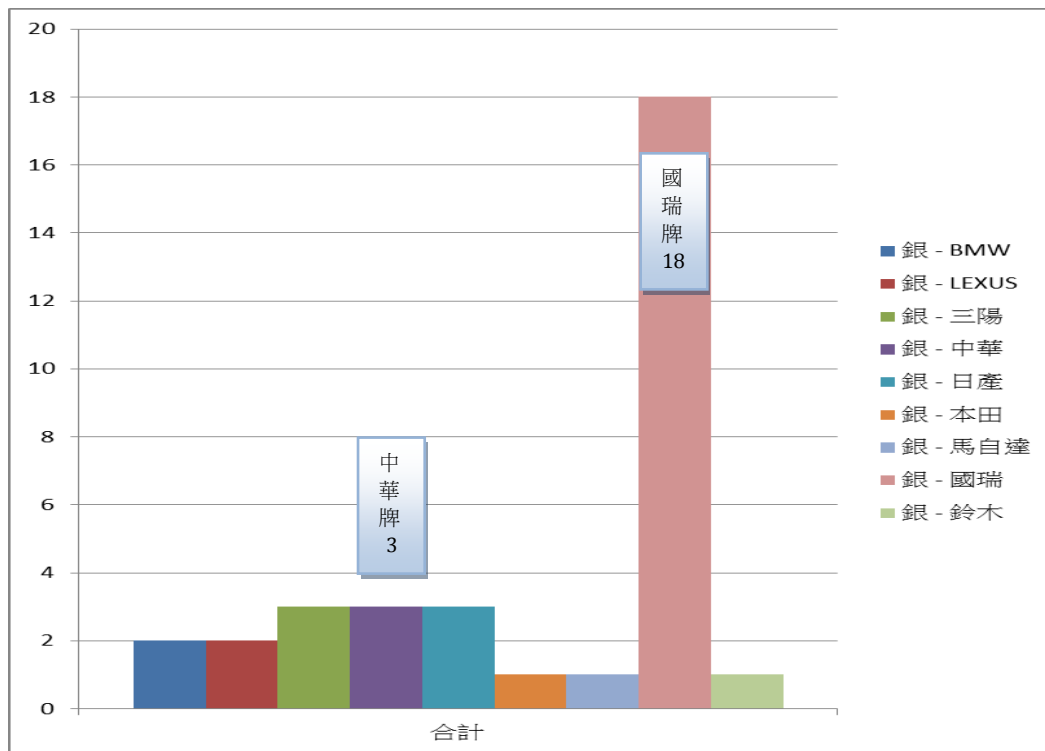
1. 於 100 年合計共失竊車輛 140 輛，以銀色車輛失竊 34 輛最多，其中以國瑞牌 18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2% 以上，中華牌、三陽牌及日產牌各 3 輛次之，B M W 牌及 L E X U S 牌各 2 輛再次之)。

圖 3-3-4-1 以顏色（銀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分析統計表

顏色	三陽	中華	日產	國瑞	總計
合計	3	3	3	18	2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4-1 以顏色（銀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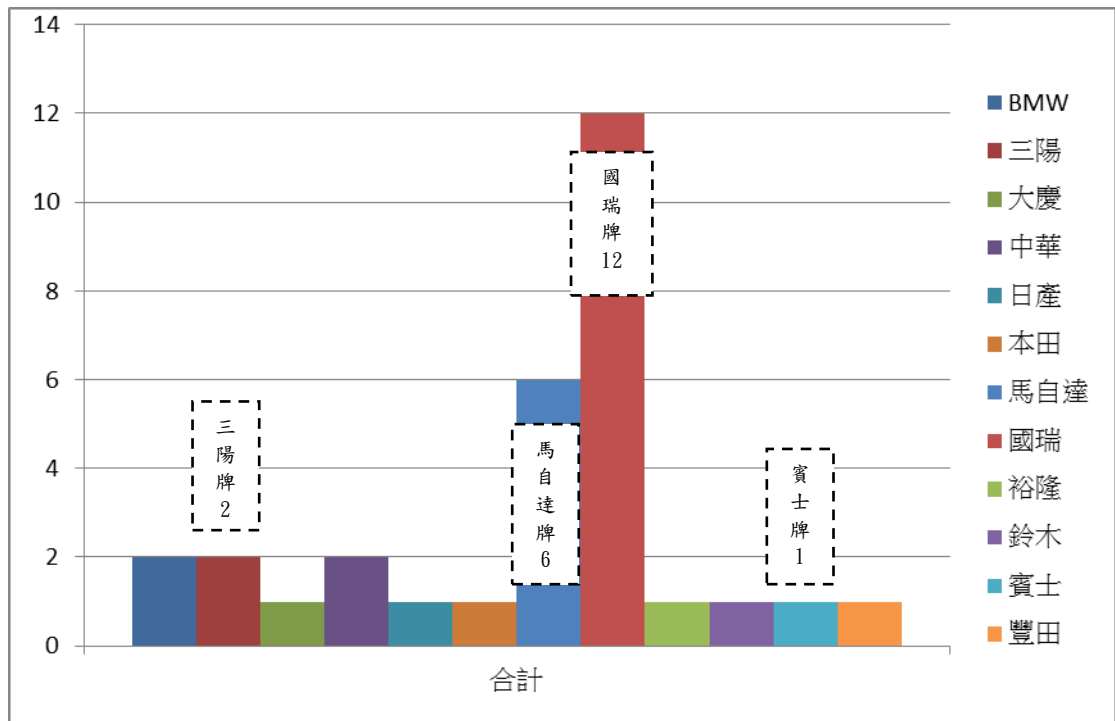
2. 以顏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合計共失竊車輛 140 輛：以黑色車輛失竊 31 輛次之，當中以國瑞牌 12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38% 以上，馬自達牌 6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馬自達牌 2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18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8% 以上；BMW 牌、三陽牌、中華牌各 2 輛再次之。

圖 3-3-4-2 以顏色（黑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廠牌	BMW	三陽	大慶	中華	日產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鈴木	賓士	豐田	總計
合計	2	2	1	2	1	1	6	12	1	1	1	1	31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4-2 以顏色（黑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3. 以顏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合計共失竊車輛 140 輛。

藍色車輛失竊 20 輛再次之，當中以國瑞牌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 65% 以上，福特六和牌 3 輛次之，國瑞牌 2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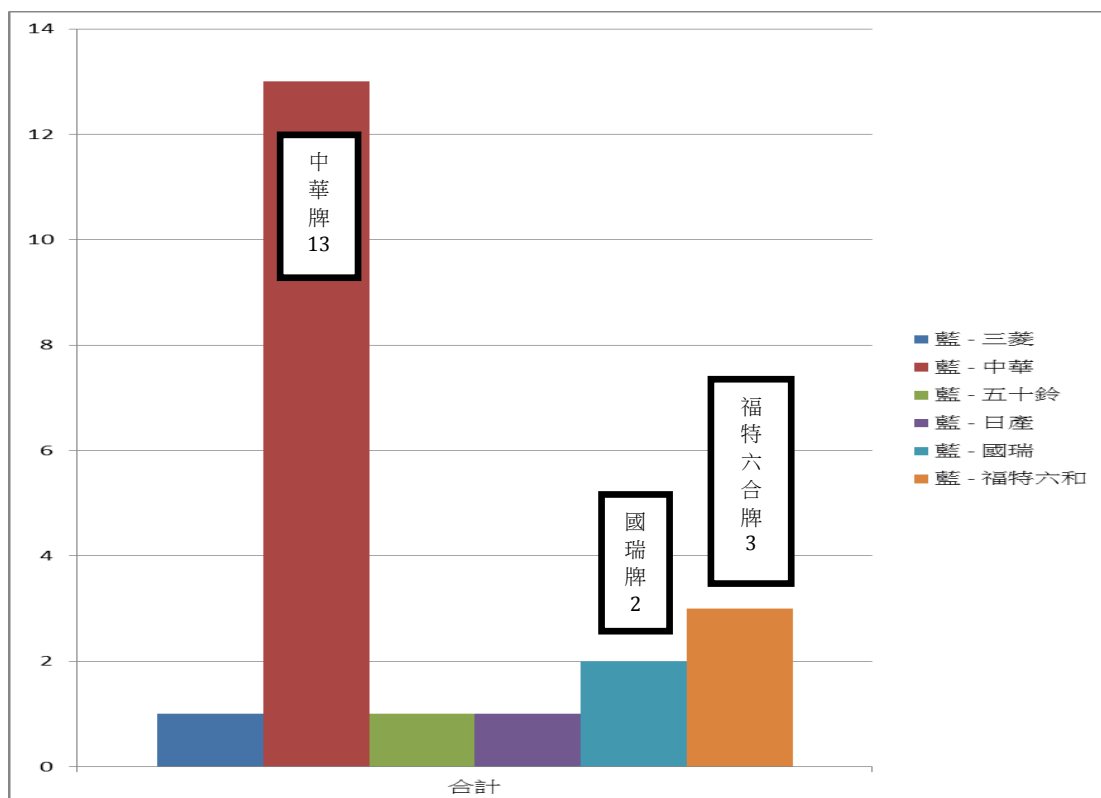
圖 3-3-4-3 以顏色（藍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分析統計

表

廠牌	三菱	中華	五十鈴	日產	國瑞	福特六和	總計
合計	1	13	1	1	2	3	21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4-3 以顏色（藍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五) 以顏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全年合計共汽車失竊 147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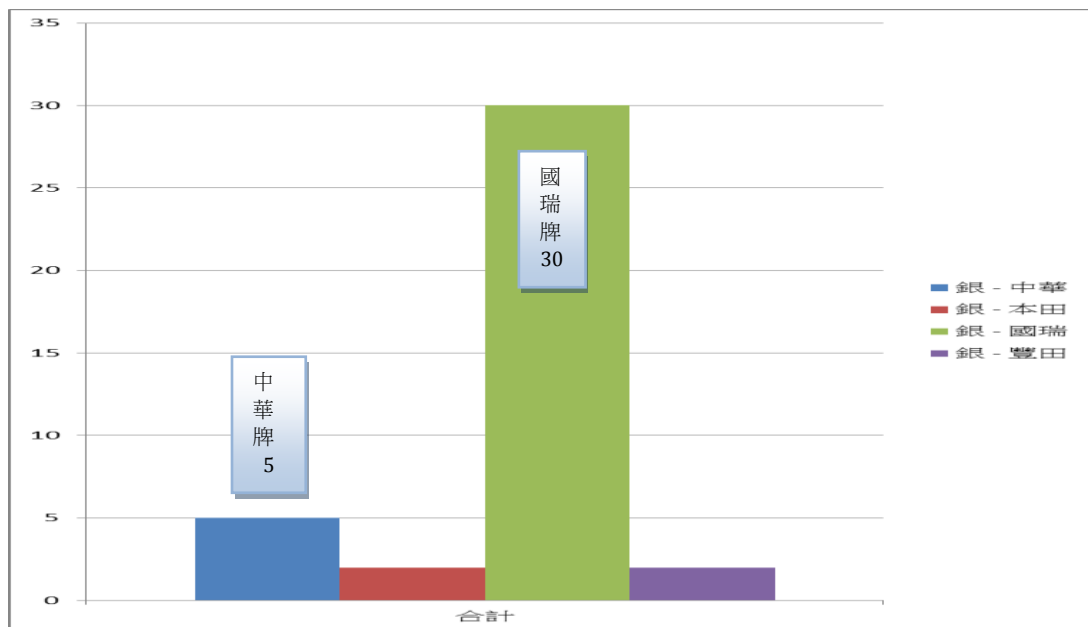
1. 以銀色車輛失竊 42 輛最多，當中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30 輛最多，約佔全部 71% 以上，中華牌汽車失竊 5 輛次之，日產牌汽車失竊 3 輛再次之；如以國瑞牌、中華牌及日產牌 3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38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90% 以上。

表 3-3-5-1 以顏色（銀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分析統計表

顏色	中華	日產	本田	國瑞	豐田	總計
合計	5	3	2	30	2	42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5-1 以銀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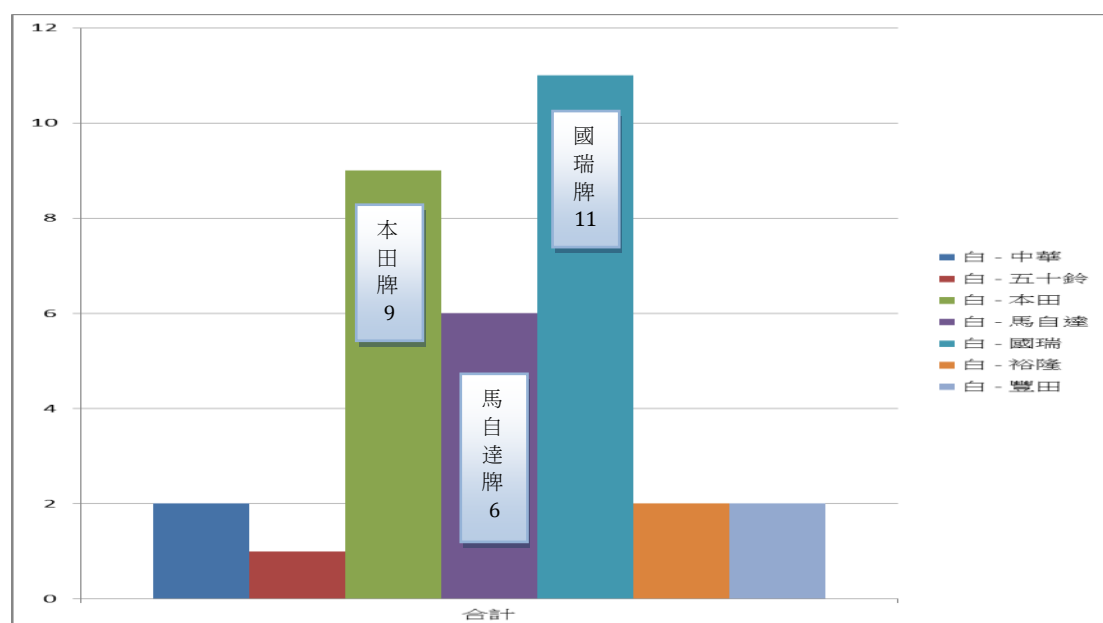
2. 白色車輛失竊 35 輛次之，當中以國瑞牌車輛失竊 11 輛最多，約佔全部 31% 以上；本田牌車輛失竊 9 輛次之，馬自達牌車輛失竊 6 輛再次之，如以國瑞牌、本田牌及馬自達牌 3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26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74% 以上。

表 3-3-5-2 以白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顏色	中華	五十鈴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豐田	總計
合計	2	1	9	6	11	2	2	33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5-2 以白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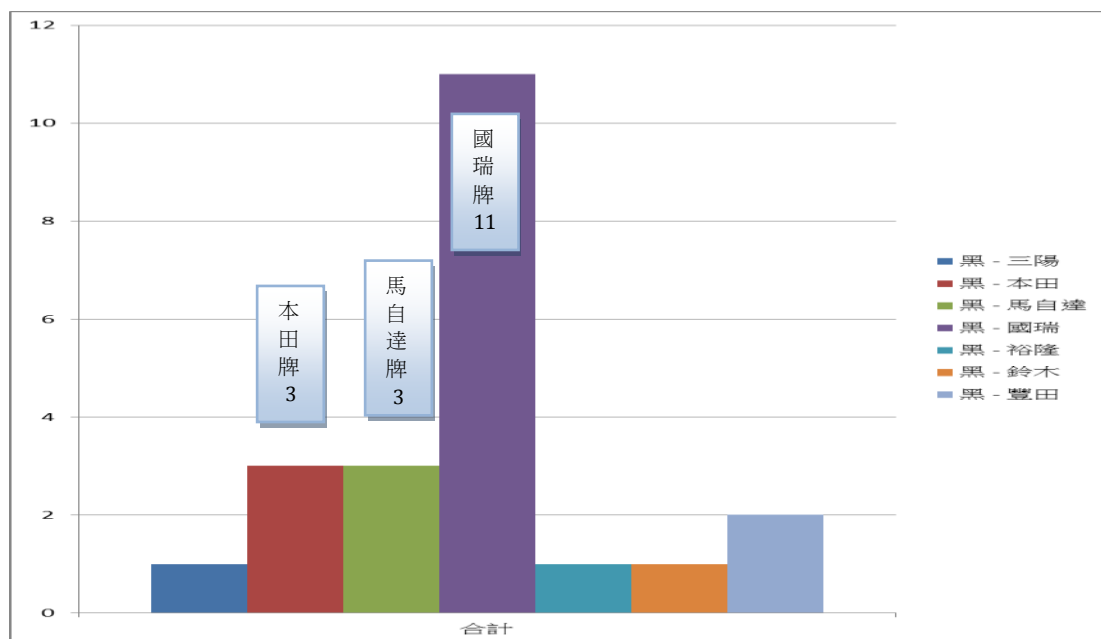
3. 黑色車輛失竊 28 輛次再之，當中以國瑞牌車輛失竊 11 輛最多，約佔全部 39%以上；本田牌、馬自達牌車輛失竊各 3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本田牌及馬自達牌 3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17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60%以上。

表 3-3-5-3 以黑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顏色	三陽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鈴木	豐田	總計
合計	1	3	3	11	1	1	2	22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5-3 以黑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六) 以顏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受理失竊車輛，合計失竊車輛 287 輛；以銀色車輛失竊 76 輛最多，黑色車輛失竊 59 輛次之，白色車輛失竊 55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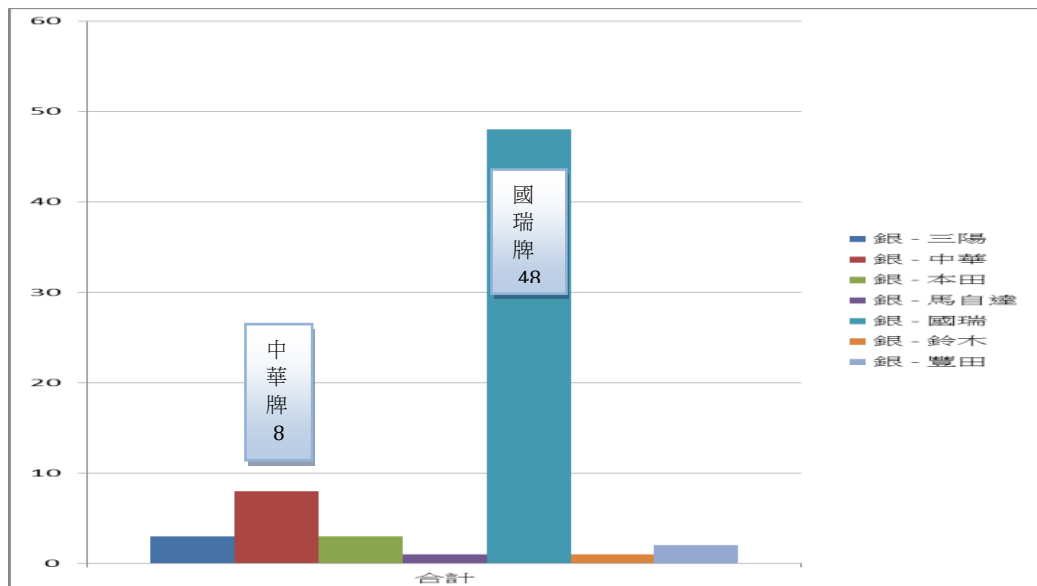
1. 以銀色車輛汽車失竊 76 輛最多，當中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48 輛最多，約佔全部 63% 以上；中華牌汽車失竊 8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及中華牌 3 種廠牌 2 合計汽車失竊 56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73% 以上。

表 3-3-6-1 以銀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101 年失竊車輛統計表

顏色銀	三陽	中華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鈴木	豐田	總計
合計	3	8	3	1	48	1	2	6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6-1 以銀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101 年失竊車輛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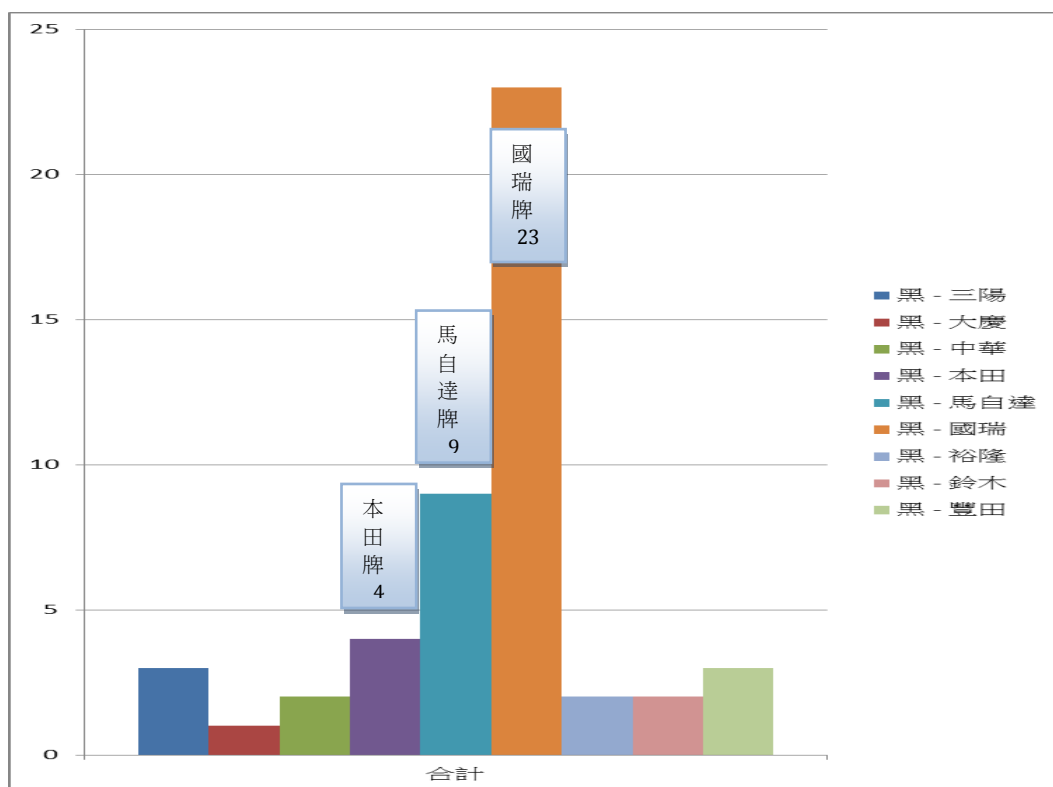
2. 黑色車輛失竊 59 輛次之，當中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23 輛最多，約佔全部 38 %以上；馬自達牌汽車失竊 9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及馬自達牌 2 種廠牌合計汽車失竊 32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54%以上。

表 3-3-6-2 以黑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101 年失竊車輛統計表

顏色	三陽	大慶	中華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鈴木	豐田	總計
合計	3	1	2	4	9	23	2	2	3	4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6-2 以黑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101 年失竊車輛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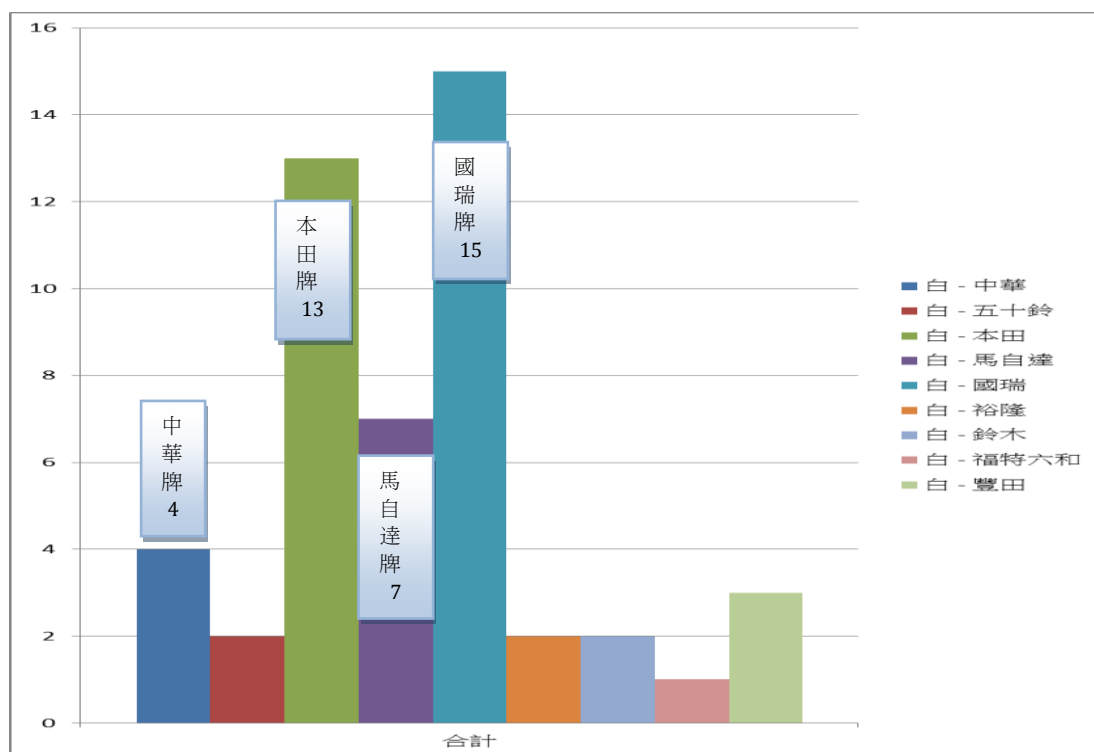
3. 白色車輛失竊 55 輛再次之，當中以國瑞牌車輛失竊 15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7% 以上；本田牌車輛失竊 13 輛次之，馬自達牌車輛失竊 7 輛再次之；如以國瑞牌及本田牌 2 種廠牌合計汽車失竊 28 輛，約佔全部白色失竊車輛的 50% 以上。

表 3-3-6-3 以顏色（白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受理失竊車輛分析統計表

顏色	中華	五十鈴	本田	馬自達	國瑞	裕隆	鈴木	福特六和	豐田	總計
合計	4	2	13	7	15	2	2	1	3	4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3-6-3 以顏色（白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失竊車輛比較圖



第四節 以排汽量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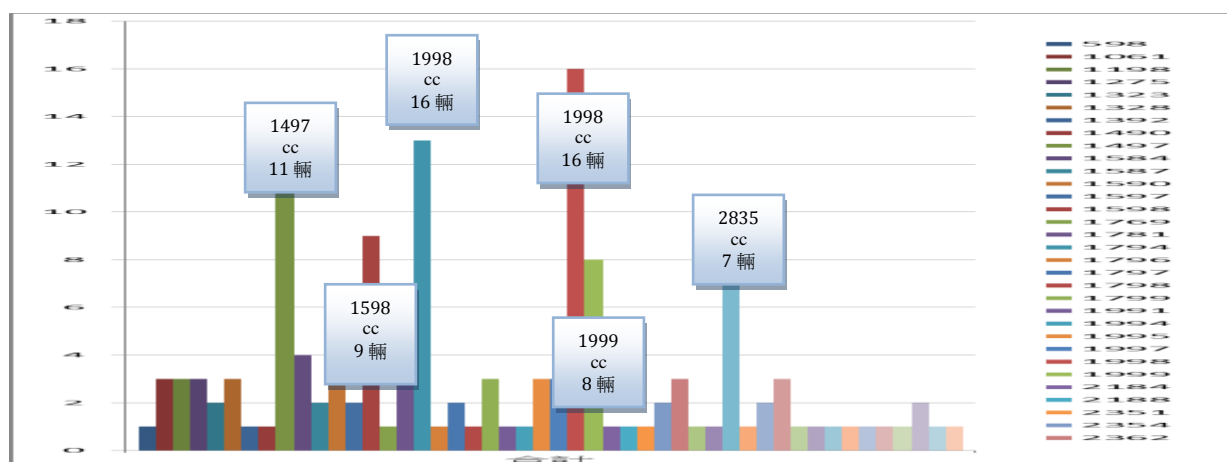
(一) 以排汽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以 1998cc 失竊汽車 16 輛最多、1794cc 失竊汽車 13 輛次之、1497cc 失竊汽車 11 輛再次之，如以中型車 1490 至 2488cc，合計失竊汽車 100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的 71.4%。

表 3-4-1 以排汽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失竊車輛分析統計表

排汽量	598	1061	1198	1275	1323	1328	1392	1490	1497	總計
合計	1	3	3	3	2	3	1	1	11	28
排汽量	1584	1587	1590	1597	1598	1769	1781	1794		總計
合計	4	2	4	2	9	1	4	13		39
排汽量	1796	1797	1798	1799	1991	1994	1995	1997	1998	總計
合計	1	2	1	3	1	1	3	3	16	31
排汽量	1999	2184	2188	2351	2354	2362	2476	2488	2835	總計
合計	8	1	1	1	2	3	1	1	7	25
排汽量	2993	2999	3456	3498	3600	4799	4948			總計
合計	1	2	3	1	1	1	1			10
排汽量	6485	6557	7412	7545	11670	17737				總計
合計	1	1	1	2	1	1				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1 以排汽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失竊車輛分析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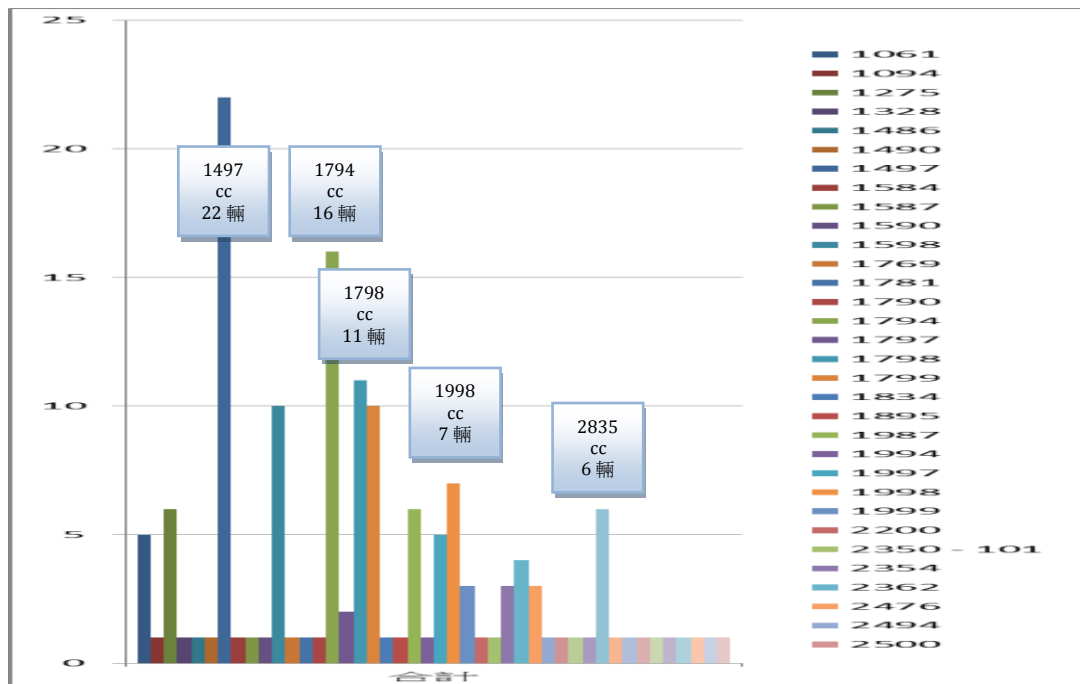
(二) 以排汽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全年失竊車輛 147 輛：排汽量以 1497cc 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Toyota Vios 1.5)、1794cc 汽車失竊 16 輛次之、1798cc 汽車失竊 11 輛再次之，如以中型車 1486 至 2494cc，合計失竊汽車 116 輛，約佔失竊汽車的 73.9%。

表 3-4-2 以排汽量統計 101 年全年受理失竊車輛分析統計表

排汽量	1061	1094	1486	1490	1497	1584	1598	總計
合計	5	1	1	1	22	1	10	41
排汽量	1769	1781	1790	1794	1797	1798	1799	總計
合計	1	1	1	16	2	11	10	42
排汽量	1834	1895	1998	1999	2200	2350	2354	總計
合計	1	1	7	3	1	1	3	17
排汽量	2362	2476	2494	2500	2835	2962	2996	總計
合計	4	3	1	1	6	1	1	13
排汽量	3153	3600	4494	4948	16683	空白		總計
合計	1	1	1	1	1	空白		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2 以排汽量統計 101 年全年受理失竊車輛比較圖



(三) 以排汽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以 1497cc 失竊汽車 33 輛最多(Toyota Vios 1.5)、1794cc 失竊汽車 29 輛次之、1998cc 失竊汽車 23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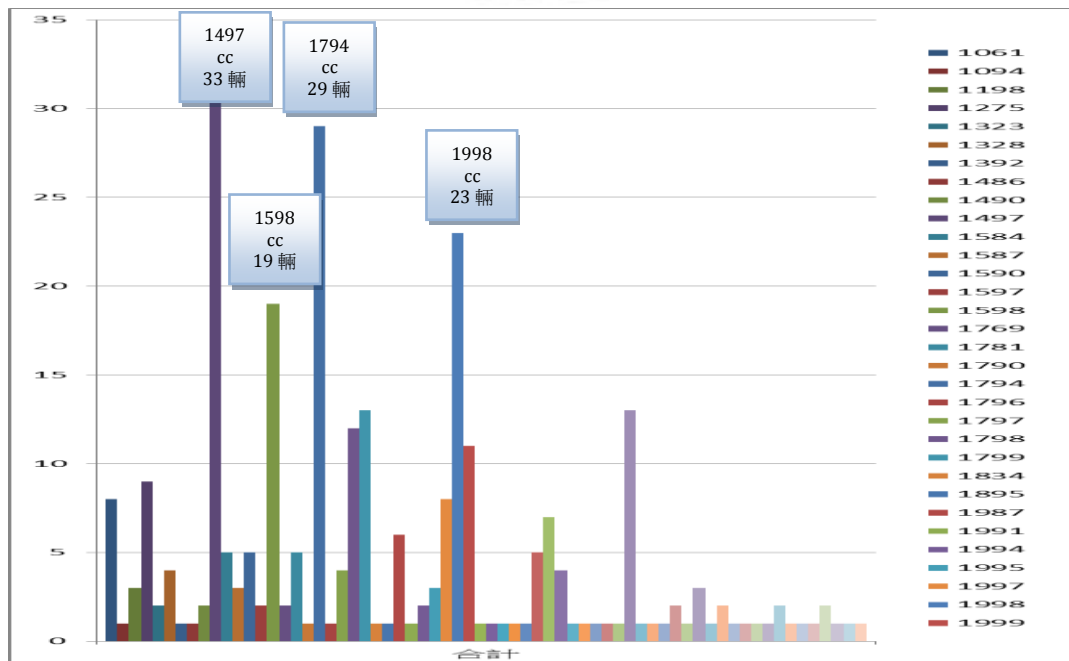
以統稱 (1800cc) 1769 至 1799cc，合計共失竊汽車 67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23.3%最多。以統稱 (2000cc) 1989 至 1999cc，合計共失竊汽車 54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18.8%次之。以統稱 (1500cc) 1486 至 1497cc，合計共失竊汽車 36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12.5%再次之。如以中型車 1486 至 2500cc，合計共失竊汽車 217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75.6%。

表 3-4-3 以排汽量統計 100-101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分析統計表

排汽量	1198 以下	1275 至 1392	1486 至 1497	1584 至 1598	總計
合計	13	16	36	34	99
排汽量	1769 至 1799	1834 至 1999	2184 至 2835	2962 以上	總計
合計	67	56	39	26	188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3 以排汽量統計 100-101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分析比較圖



(四) 以廠牌失竊前三多(國瑞牌、中華、馬自達)與排汽量相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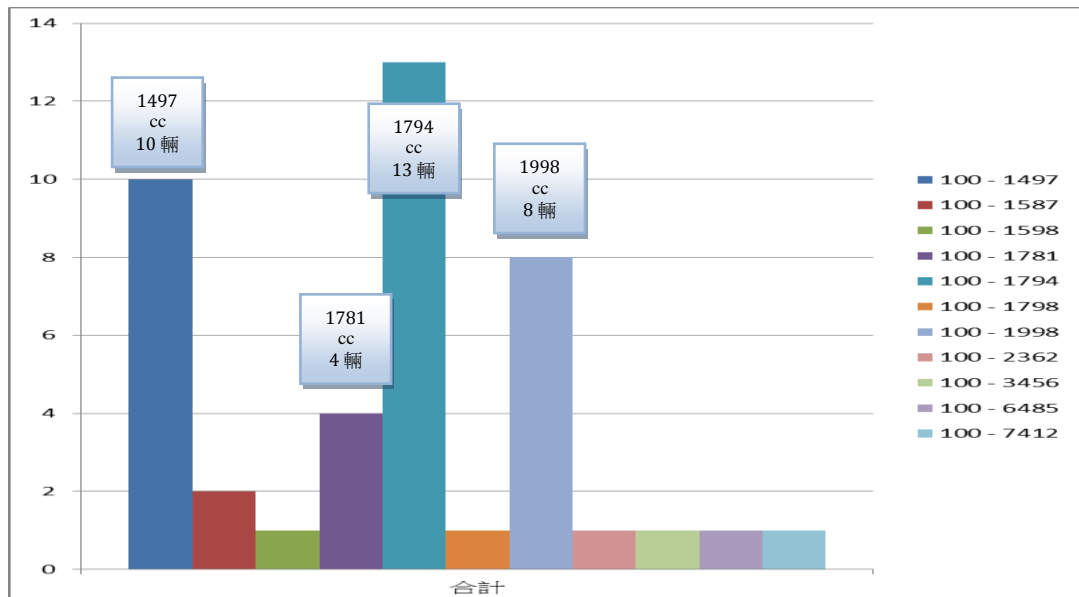
1. 以廠牌(國瑞牌)與排汽量相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43 輛失竊最多，當中排汽量以 1794cc 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Toyota Corolla Altis 1.8)，約佔全年失竊汽車 43 輛的 30 %最多；1497cc 汽車失竊 10 輛次之(Toyota Vios 1.5)、1998cc 汽車失竊 8 輛再次之(Toyota Camry 2.0)；如以統稱 1800cc，合計失竊汽車 18 輛最多，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 43 輛的 41.8%；如以統稱 1500cc 次之，合計失竊汽車 13 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 43 輛的 30.2%。

表 3-4-4-1 以國瑞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排汽量	1497	1587	1598	1781	1794	1798	合計
合計	10	2	1	4	13	1	31
排汽量	1998	2362	3456	6485	7412	合計	
合計	8	1	1	1	1		12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4-1 以國瑞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以廠牌(中華)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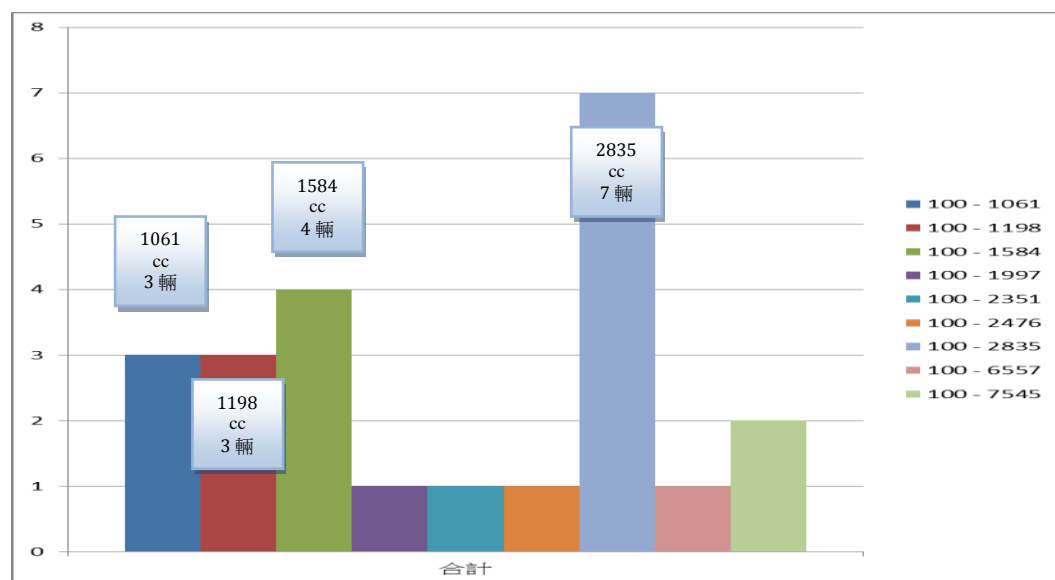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關連性分析，廠牌以中華牌汽車失竊 23 輛次多，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 7 輛最多，約佔全年中華牌汽車失竊 23 輛的 30.4%最多；1584cc 汽車失竊 4 輛次之、1067cc 及 1198cc 各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

表 3-4-4-2 以中華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排汽量	1061	1198	1584	1997	2351	合計
合計	3	3	4	1	1	12
排汽量	2476	2835	6557	7545	總計	
合計	1	7	1	2	11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4-2 以中華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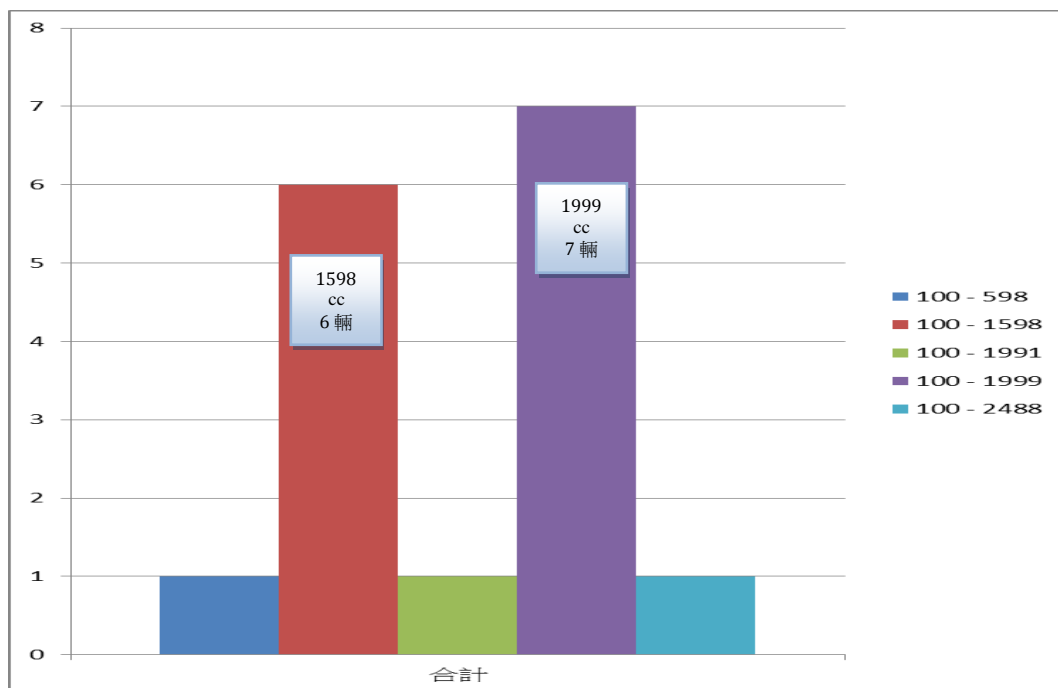
2. 以廠牌（馬自達）與排汽量相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廠牌以（馬自達）受理汽車失竊 16 輛再次之；當中排汽量以 1999cc 汽車失竊 7 輛最多（Mazda 4D 2.0 ），約佔（馬自達）全年汽車失竊的 43.7%最多，1598cc 汽車失竊 6 輛次之；如以統稱 1600cc 及 200cc，合計失竊汽車 14 輛，約佔全年汽車失竊的 85.7%。

表 3-4-4-3 以馬自達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排汽量	598	1598	1991	1999	2488	合計
合計	1	6	1	7	1	1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4-3 以馬自達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五) 以廠牌(國瑞、中華、本田)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101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 以廠牌與排汽量統計分析101年全年汽車失竊合計147輛：廠牌以國瑞61輛失竊最多、中華及本田各失竊19輛次之；廠牌以LEXUS、三菱、三陽、福特六合、賓士各失竊1輛最少，五十鈴失竊2輛次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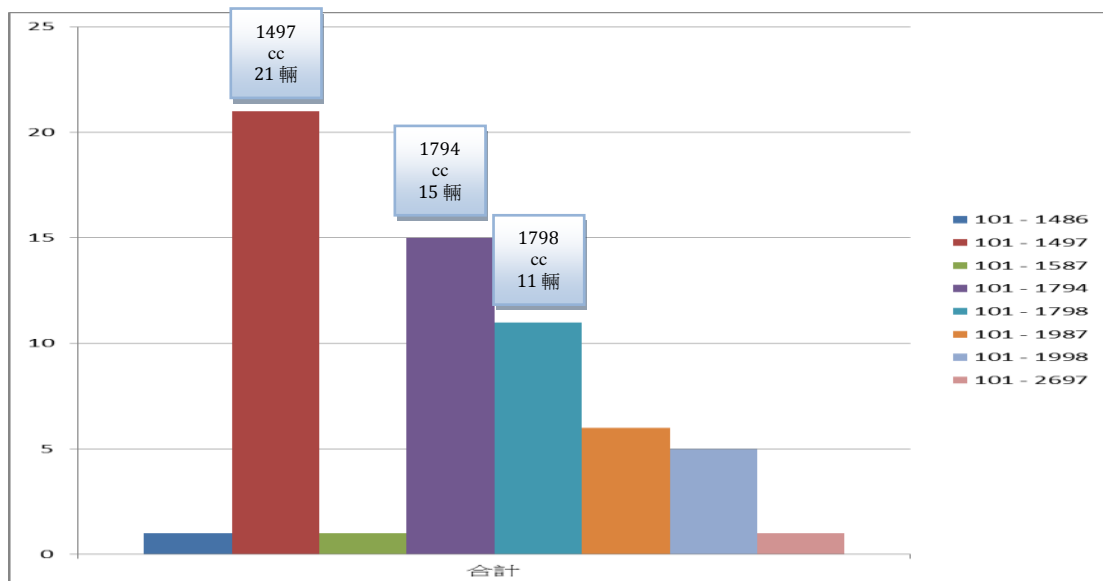
廠牌以國瑞牌101年全年汽車失竊61輛失竊最多，當中排汽量以1497cc汽車失竊21輛最多(Toyota Vios 1.5)，約佔全年失竊汽車61輛的34.4%最多；1794cc汽車失竊15輛次之(Toyota Corolla Altis 1.8)、1798cc汽車失竊11輛再次之；如以統稱1800cc，合計失竊汽車26輛最多，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61輛的42.6%；如以統稱1500cc次之，合計汽車失竊23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61輛的37.7%；如以統稱1500cc及1800cc，合計汽車失竊23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61輛的80%以上。

表 3-4-5-1 以國瑞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排汽量	1486	1497	1587	1794	1798	1987	1998	2697	總計
合計	1	21	1	15	11	6	5	1	61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5-1 以國瑞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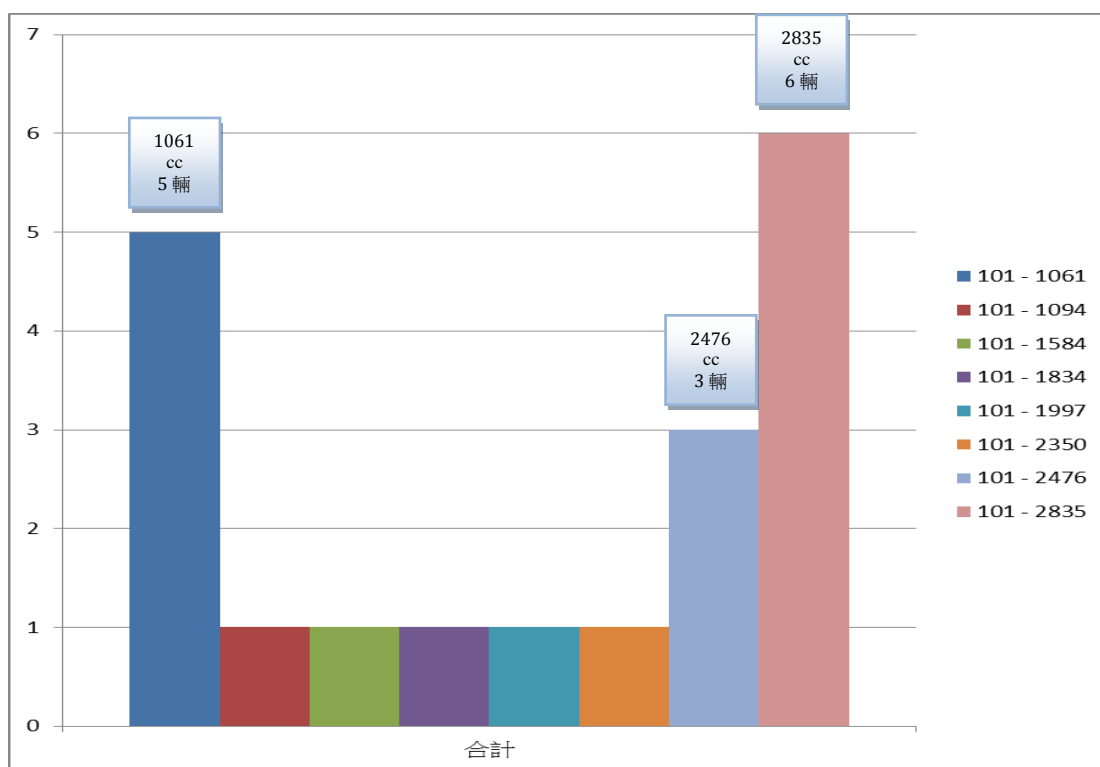
2.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廠牌以中華牌 19 輛失竊次多，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 6 輛最多，約佔全年中華牌汽車失竊 19 輛的 34.5% 最多；1061cc 汽車失竊 5 輛次之、2476cc 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

表 3-4-5-2 以中華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排汽量	1061	1094	1584	1834	1997	2350	2476	2835	總計
合計	5	1	1	1	1	1	3	6	1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5-2 以中華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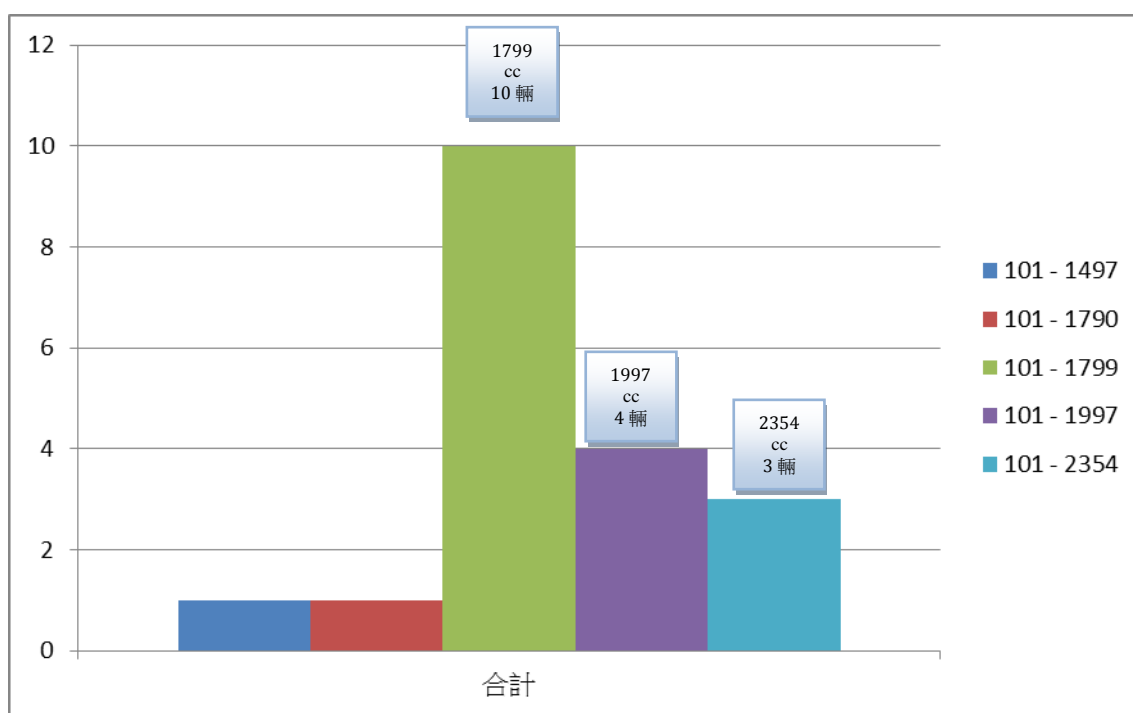
3.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廠牌以本田牌 19 輛失竊次多，以統計分析，本田牌以排汽量 1799cc (Honda Civic 1.8) 汽車失竊 10 輛最多、約佔本田牌全年汽車失竊輛的 52.6%最多，1997cc 汽車失竊 4 輛次之、2354cc 汽車失竊 3 輛再次之。

表 3-4-5-3 以本田牌與排汽量相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排汽量	1497	1790	1799	1997	2354	總計
合計	1	1	10	4	3	1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5-3 以本田牌與排汽量相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六) 以廠牌(國瑞、中華、本田)與排汽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100-101年受理失竊車輛案：廠牌以國瑞 104 輛失竊最多，中華 42 輛次之，本田 29 輛再次之，廠牌以大慶 1 輛最少、LEXUS、三菱、賓士各失竊 3 輛次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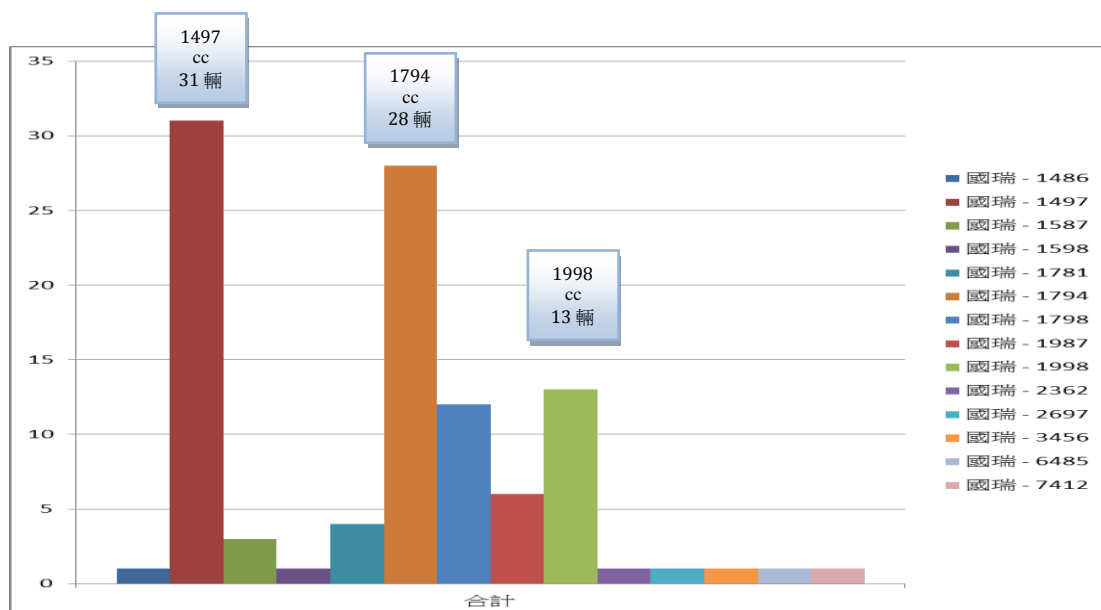
1. 當中排汽量以 1497cc(Toyota Vios 1.5)汽車失竊 31 輛最多、1794cc(Toyota Corolla Altis 1.8) 汽車失竊 28 輛次之、1998cc 汽車失竊 12 輛再次之；如以統稱 1800cc，合計失竊汽車 44 輛最多，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輛的 42.3 %；如以統稱 1500cc，合計汽車失竊 36 輛次之，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輛的 34.6%；如以統稱 1500cc 及 1800cc，合計汽車失竊 80 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輛的 76%以上。

表 3-4-6-1 以廠牌(國瑞)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統計表

排汽量	1486	1497	1587	1598	1781	1794	1798	總計
合計	1	31	3	1	4	28	12	80
排汽量	1987	1998	2362	2697	3456	6485	7412	總計
合計	6	13	1	1	1	1	1	24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6-1 以廠牌(國瑞)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分析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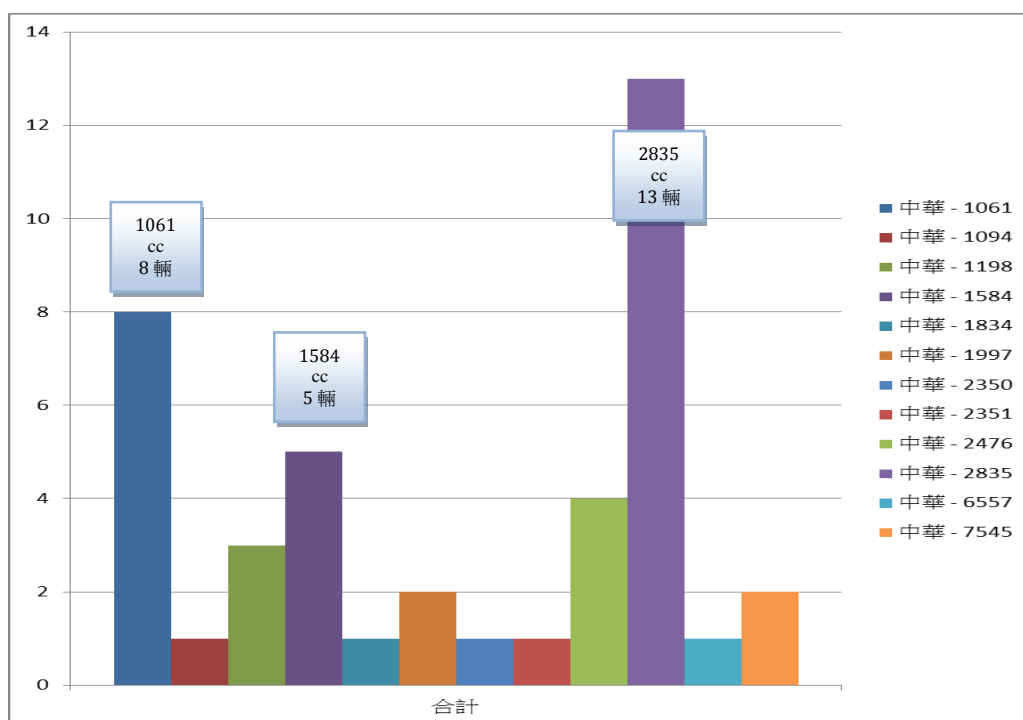
2. 以廠牌（中華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101 年受理失竊車輛案：合計中華牌汽車失竊 42 輛最多，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約佔中華牌全年汽車失竊輛的 30.9%；1067cc 汽車失竊 8 輛次之、1584cc 失竊汽車 5 輛再次之。

表 3-4-6-2 以中華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 100–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排汽量	1061	1094	1198	1584	1834	1997	總計
合計	8	1	3	5	1	2	20
排汽量	2350	2351	2476	2835	6557	7545	總計
合計	1	1	4	13	1	2	22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6-2 以中華牌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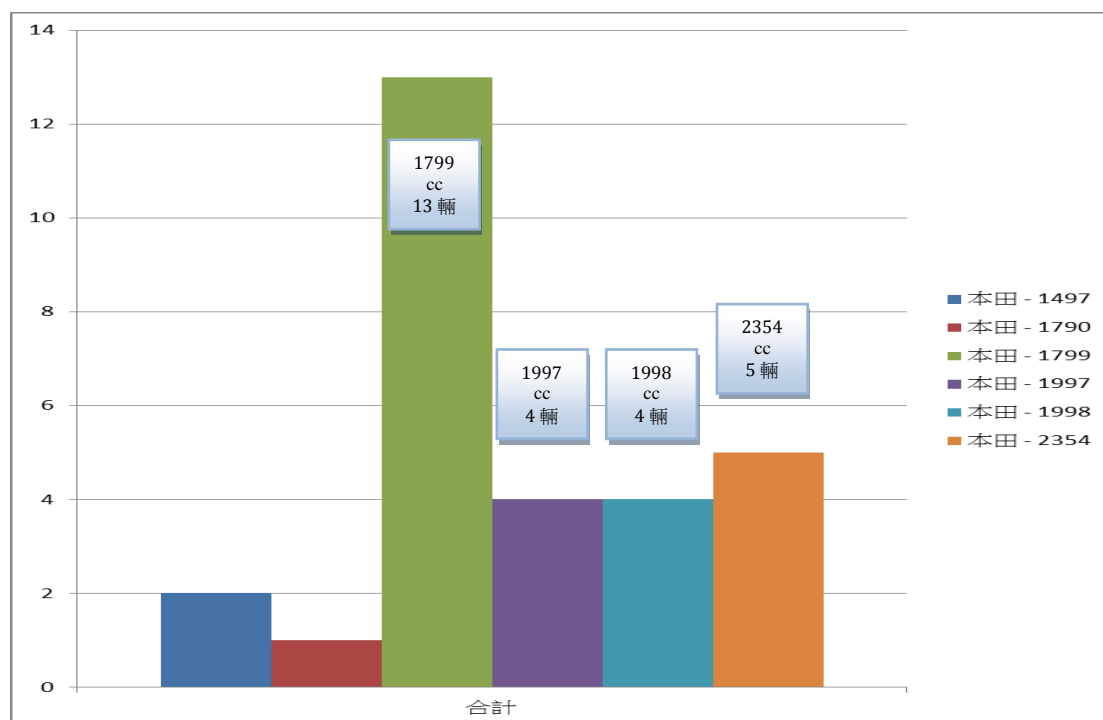
3.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101 年合計本田牌汽車失竊 29 輛第三多，排汽量以 1799cc (Honda Civic 1.8) 汽車失 13 輛最多，約佔全年本田牌失竊汽車 29 輛的 44.8%；2354cc 汽車失竊 5 輛次之、1977cc 及 1998 汽車失竊 4 輛次之。

表 3-4-6-3 以本田廠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排汽量	1497	1790	1799	1997	1998	2354	合計
合計	2	1	13	4	4	5	29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4-6-3 以本田廠與排汽量關連性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第五節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

(一)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989 至 2011 年（23 年）合計汽車失竊 140 輛，以 2007 年份（出廠 5 年車）失竊 19 輛最多，2010 年份（出廠 2 年車）17 輛次之，2005 及 2006 年份（出廠 6 及 7 年車）各失竊汽車 14 輛再次之。以 1989 及 1992 年份（出廠 20 及 23 年車）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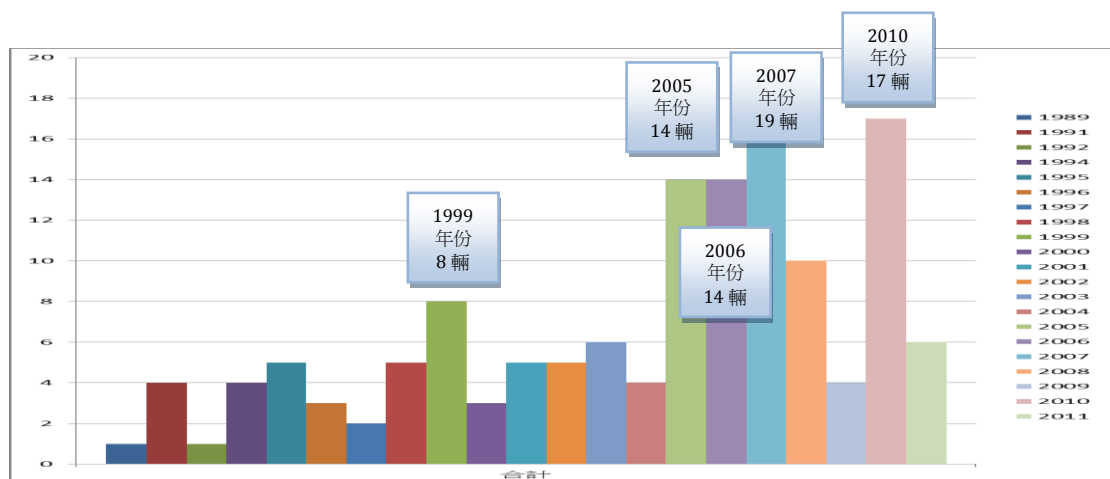
以失竊年度佔全部的百分比分析：以 2007 年份（出廠 5 年車）失竊 19 輛，佔全部失竊的 13.6%；2010 年份（出廠 2 年車）共失竊 17 輛佔全部失竊百分比為 12.1%；2005 及 2006 年份（出廠 6 及 7 年車）2 年共失竊汽車 28 輛佔全部失竊的 20%；最近 2005 至 2011 年份共計（7 年）汽車失竊 84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0%；近 11 年份合計失竊汽車 104 輛，約佔總數 140 輛的 74.2%。

出廠年份	1989 至 1994	1995 至 1999	2000 至 2004	2005 至 2009	2010 至 2011	總計
合計	10	23	23	61	23	140

表 3-5-1 以出廠年份（1989-2011）區分 100 年汽車失竊分析統計表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3-5-1 以出廠年份（1989-2011）區分 100 年汽車失竊分析比較圖



(二)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1989 至 2012 年（24 年）合計汽車失竊 147 輛，以 2011 年份（出廠 2 年車）失竊 29 輛最多、2010 年份（出廠 3 年車）17 輛次之、2006 年份（出廠 7 年車）失竊汽車 16 輛再次之。以 1989 及 1995 年份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1990 及 1991 年份未失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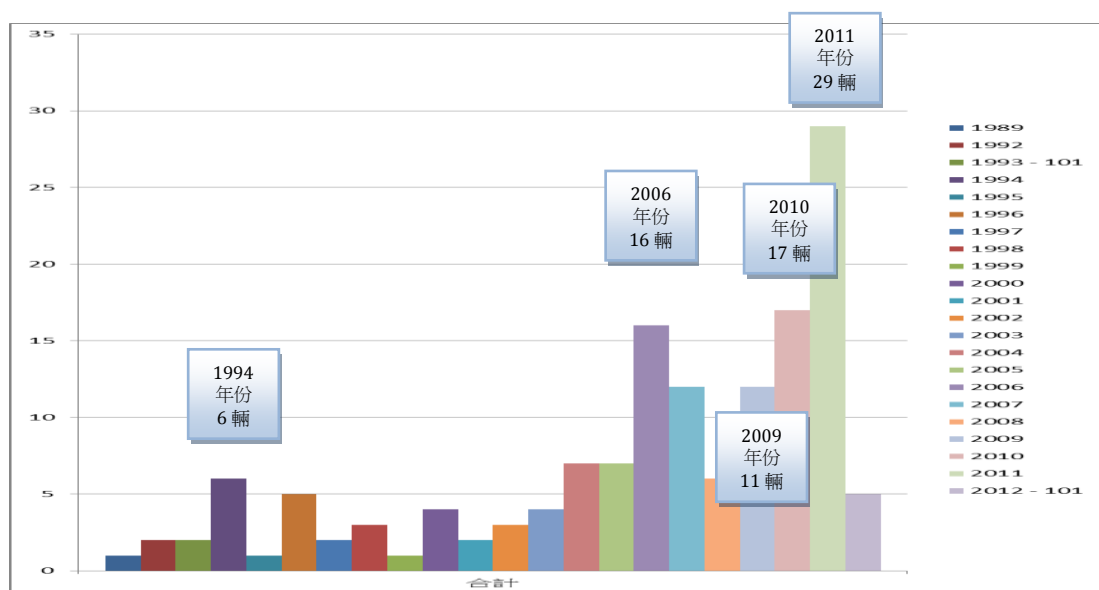
以失竊年度佔全部的百分比分析：以 2011 年份（出廠 2 年車）失竊 29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19.7%；2010 年份（出廠 3 年車）17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18.3%；最近 2006 至 2012 年份（出廠近 7 年車）合計汽車失竊 97 輛，佔全部失竊的 66%；近 11 年份合計失竊汽車 118 輛，佔全部失竊的 80.2%。

表 3-5-2 以出廠年份（1989-2012）區分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出廠(年份)	1989至1993	1994至1998	1998至2002	2003至2007	2008至2012	總計
合計	5	17	13	46	69	14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5-2 以出廠年份（1989-2012）區分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三)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及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1989 至 2012 年份（共 24 年）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以 2011 年份失竊 35 輛最多、2010 年份 34 輛次之、2007 年份失竊汽車 31 輛再次之，以 1989 及 1993 年份各失竊汽車 2 輛最少，1990 年份未失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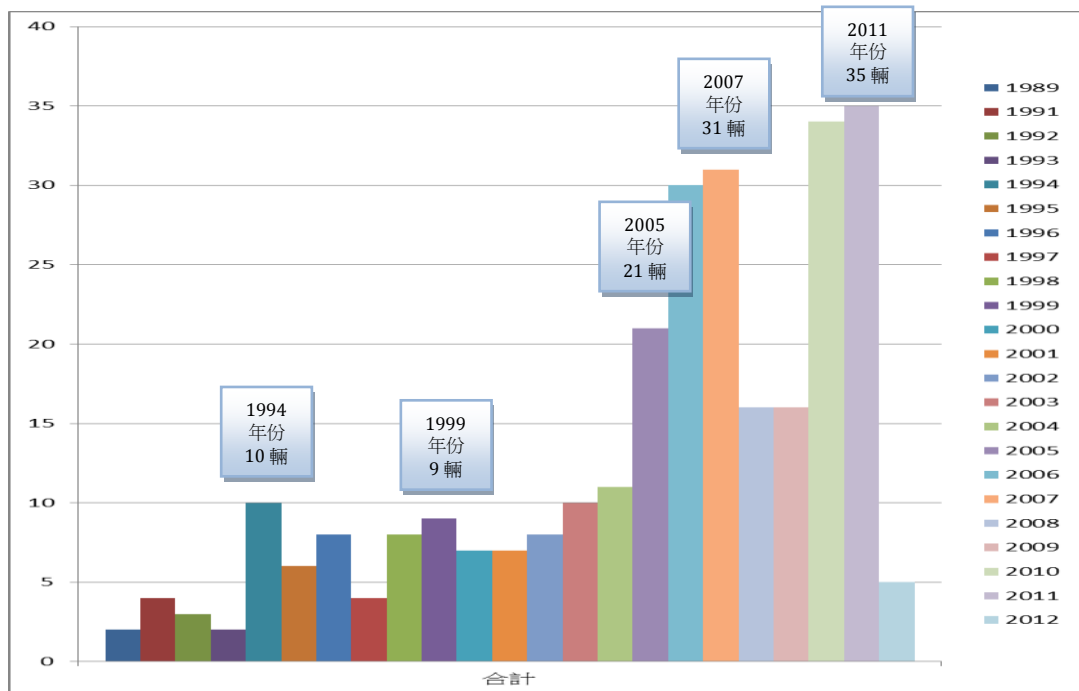
以失竊年度佔全部的百分比分析：最近 2010 至 2012 年份（共計 3 年）汽車失竊 74 輛，佔全部失竊的 25.8%；2006 至 2012 年份（共計 7 年）汽車失竊 167 輛，佔全部失竊的 58.1%；2002 至 2012 年份（共計 11 年）失竊汽車 217 輛，佔全部失竊的 75.6%。

表 3-5-3 以出廠年份（1989–2012）區分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出廠(年份)	1989 至 1993	1995 至 1999	2000 至 2004	2005 至 2009	2010 至 2012	總計
合計	11	35	43	114	74	28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3-5-3 以出廠年份（1989–2012）區分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第六節 汽車竊盜情境綜合分析

1. 以廠牌分析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合計失竊 140 輛。廠牌以國瑞牌失竊 4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30% 以上；中華牌失竊 23 輛次之、馬自達牌失竊 16 輛再次之；如果以國瑞牌、中華牌、馬自達牌，3 種廠牌合計失竊 82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8% 以上；廠牌以大慶 1 輛最少，LEXUS、三菱、五十鈴、賓士、豐田各失竊 2 輛次低。

以廠牌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車輛失竊，合計失竊 147 輛。廠牌以國瑞牌失竊 61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1% 以上；中華牌及本田牌各失竊 19 輛次之，如果以國瑞牌、中華牌、本田牌，3 種廠牌合計失竊 99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7% 以上；廠牌以 LEXUS、三菱、三陽、福特六合、賓士各失竊 1 輛最少，五十鈴失竊 2 輛次之。

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101 年合計車輛失竊 287 輛；廠牌以國瑞 104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36% 以上；中華 42 輛次之，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14% 以上，本田 29 輛再次之；如果以國瑞牌、中華牌、本田牌，3 種廠牌合計失竊車輛 175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0% 以上；廠牌以大慶 1 輛最少、LEXUS、三菱、賓士各失竊 3 輛次低。

2. 以顏色分析

100 年全年共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顏色以銀色汽車失竊 34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4% 以上；黑色汽車失竊 31 輛次之，藍色汽車失竊 21 輛、白

色汽車失竊 20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黑色、藍色、白色 4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106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75%。以紅色、深紫色、深綠色、深藍色各 1 輛最少。

於 101 年全年受理失竊車輛合計 147 輛，顏色以銀色車輛失竊 42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8%以上；白色 35 輛次之，黑色 28 輛、藍色 15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白色、黑色、藍色 4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120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1%以上；深紫色、淺紫色、深藍色各 1 輛最少，紅色車未失竊。

於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 287 輛，顏色以銀色車輛失竊 76 輛最多，約佔全部受理失竊車輛的 26%以上；黑色車輛失竊 59 輛次之，白色 車輛失竊 55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黑色、白色、藍色 4 種顏色合計失竊汽車 226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78%以上；以紅色、深綠、深藍、淺紫色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

3. 以排量統計分析

以排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以 1998C.C 失竊汽車 16 輛最多、1794cc 失竊汽車 13 輛次之、1497cc 失竊汽車 11 輛再次之，如以中型車 1490 至 2488cc，合計失竊汽車 100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的 71.4%。

以排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全年失竊車輛 147 輛：排量以 1497cc 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 (Toyota Vios 1.5)、1794cc 汽車失竊 16 輛次之、1798cc 汽車失竊 11 輛再次之，如以中型車 1486 至 2494cc，合計失竊汽車 116 輛，約佔失竊汽車的 73.9%。

以排量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合計汽

車失竊 287 輛：以 1497cc 失竊汽車 33 輛最多（Toyota Vios 1.5）、1794cc 失竊汽車 29 輛次之、1998cc 失竊汽車 23 輛再次之。

以統稱（1800cc）1769 至 1799cc，合計共失竊汽車 67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23.3%最多。以統稱（2000cc）1989 至 1999cc，合計共失竊汽車 54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18.8%次之。以統稱（1500cc）1486 至 1497cc，合計共失竊汽車 36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12.5%再次之。如以中型車 1486 至 2500cc，合計共失竊汽車 217 輛，約佔全年失竊汽車輛的 75.6%。

4.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1989 至 2011 年（23 年）合計汽車失竊 140 輛，以 2007 年份（出廠 5 年車）失竊 19 輛最多，2010 年份（出廠 2 年車）17 輛次之，2005 及 2006 年份（出廠 6 及 7 年車）各失竊汽車 14 輛再次之。以 1989 及 1992 年份（出廠 20 及 23 年車）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

以失竊年度佔全部的百分比分析：以 2007 年份（出廠 5 年車）失竊 19 輛，佔全部失竊的 13.6%；2010 年份（出廠 2 年車）共失竊 17 輛佔全部失竊的 12.1%；2005 及 2006 年份（出廠 6 及 7 年車）2 年共失竊汽車 28 輛佔全部失竊的 20%；最近 2005 至 2011 年份共計（7 年）汽車失竊 84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0%；近 11 年份合計失竊汽車 104 輛，約佔總數 140 輛的 74.2%。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1989 至 2012 年（24 年）合計汽車失竊 147 輛，以 2011 年份（出廠 2 年車）失竊 29 輛最多、2010 年份（出廠 3 年車）17 輛次之、2006 年份（出廠 7 年車）失竊汽車 16 輛再次之。以 1989 及 1995 年份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1990 及 1991 年份未失竊。

以失竊年度佔全部的百分比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以 2011 年份（出廠 2 年車）失竊 29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19.7%；2010 年份（出廠 3 年車）17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18.3%；最近 2006 至 2012 年份（出廠近 7 年車）合計汽車失竊 97 輛，佔全部失竊的 66%；近 11 年份合計失竊汽車 118 輛，佔全部失竊的 80.2%。

以出廠年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0 年及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1989 至 2012 年份（共 24 年）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以 2011 年份失竊 35 輛最多、2010 年份 34 輛次之、2007 年份失竊汽車 31 輛再次之，以 1989 及 1993 年份各失竊汽車 2 輛最少，1990 年份未失竊。

以失竊年度佔全部的百分比分析：最近 2010 至 2012 年份（共計 3 年）汽車失竊 74 輛，佔全部失竊的 25.8%；2006 至 2012 年份（共計 7 年）汽車失竊 167 輛，佔全部失竊的 58.1%；2002 至 2012 年份（共計 11 年）失竊汽車 217 輛，佔全部失竊的 75.6%。

5. 以廠牌與顏色相關連性分析

(1) 100 年全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以廠牌與顏色相關連性分析汽車失竊前 3 多，廠牌以國瑞牌 43 輛失竊最多、中華牌 23 輛次之、馬自達牌 16 輛再次之。國瑞牌失竊 43 輛最多，顏色以銀色 18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1%以上；黑色 12 輛次之，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7%以上；如果以銀色、黑色，2 種顏色合計失竊車輛 30 輛，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69%以上。中華牌汽車失竊 23 輛次之，顏色以藍色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6%以上；銀色 3 輛次之，白色、黑色、綠色各失竊 2 輛再次之，深灰色失竊 1 輛最少。馬自達牌汽車失竊 16 輛再次之，以顏色以黑色失竊 6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6%以上；灰

色失竊 3 輛次之，淺灰色失竊 2 輛再次之；白色、深紫色、淺棕色、綠色、銀色各失竊 1 輛最少。

(2) 101 年全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147 輛，以廠牌前 3 多與顏色相關連性分析，以國瑞 61 輛失竊最多、中華及本田各失竊 19 輛次之。國瑞牌失竊 61 輛最多，顏色以銀色 30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9% 以上；黑色及白色各失竊 11 輛次之；銀色、黑色、白色，3 種顏色合計失竊汽車 52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85% 以上。中華牌汽車失竊 19 輛，以顏色分析得之，以藍色汽車失竊 10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52% 以上；銀色汽車失竊 5 輛次之，白色汽車失竊 2 輛再次之，如果以藍色、銀色、白色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17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90%；深灰色、深紫色、綠色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本田牌汽車失竊 19 輛，以顏色分析得之，以白色汽車失竊 9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7% 以上；深灰色汽車失竊 4 輛次之，黑色汽車失竊 3 輛再次之；銀色汽車失竊 2 輛、深紫色汽車失竊 1 輛最少。

(3)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如以廠牌與顏色相關連性分析得知，分析失竊廠牌 3 多，國瑞牌汽車失竊 104 輛當中，顏色以銀色 48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6% 以上；黑色 23 輛次之、白色 15 輛再次之；如果以銀色、黑色、白色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86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90%；深灰色、深紫色、綠色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中華牌汽車失竊 42 輛當中，顏色以藍色汽車失竊 2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4% 以上；銀色汽車失竊 8 輛次之、白色汽車失竊 4 輛再次之；如果以藍色、銀色、白色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35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3%。本田牌汽車失竊 29 輛當中，顏色以白色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44% 以上；深灰色汽車失竊 8 輛次之、黑色汽車

失竊 4 輛再次之；如果以白色、深灰色、黑色 3 種顏色合計汽車失竊 25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6%。

6. 以顏色與廠牌相關連性分析

- (1) 100 年全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以顏色與廠牌相關連性分析得知：以銀色車輛失竊 34 輛最多，其中以國瑞牌 18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2% 以上，中華牌、三陽牌及日產牌各 3 輛次之，BMW 牌及 LEXUS 牌各 2 輛再次之。黑色車輛失竊 31 輛次之，當中以國瑞牌 12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38% 以上，馬自達牌 6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馬自達牌 2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18 輛，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58% 以上；BMW 牌、三陽牌、中華牌各 2 輛再次之。藍色車輛失竊 20 輛再次之，當中以國瑞牌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 65% 以上，福特六和牌 3 輛次之，國瑞牌 2 輛再次之。
- (2) 101 年全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147 輛，以顏色（前 3 多）與廠牌相關連性分析得知，以銀色車輛失竊 42 輛最多，當中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30 輛最多，約佔全部 71% 以上，中華牌汽車失竊 5 輛次之，日產牌汽車失竊 3 輛再次之；如以國瑞牌、中華牌及日產牌 3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38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90% 以上。白色車輛失竊 35 輛次之，當中以國瑞牌車輛失竊 11 輛最多，約佔全部 31% 以上；本田牌車輛失竊 9 輛次之，馬自達牌車輛失竊 6 輛再次之，如以國瑞牌、本田牌及馬自達牌 3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26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74% 以上。黑色車輛失竊 28 輛次再之，當中以國瑞牌車輛失竊 11 輛最多，約佔全部 39% 以上；本田牌、馬自達牌車輛失竊各 3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本田牌及馬自達牌 3 種廠牌合計失竊汽車

17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60%以上。

- (3) 100-101 年合計受理失竊車輛 287 輛，以顏色（前 3 多）與廠牌相關連性分析得知，以銀色車輛汽車失竊 76 輛最多，當中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48 輛最多，約佔全部 63%以上；中華牌汽車失竊 8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及中華牌 3 種廠牌 2 合計汽車失竊 56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73%以上。黑色車輛失竊 59 輛次之，當中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23 輛最多，約佔全部 38%以上；馬自達牌汽車失竊 9 輛次之；如以國瑞牌及馬自達牌 2 種廠牌合計汽車失竊 32 輛，約佔全部銀色失竊車輛的 54%以上。白色車輛失竊 55 輛再次之，當中以國瑞牌車輛失竊 15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車輛的 27%以上；本田牌車輛失竊 13 輛次之，馬自達牌車輛失竊 7 輛再次之；如以國瑞牌及本田牌 2 種廠牌合計汽車失竊 28 輛，約佔全部白色失竊車輛的 50%以上。

7. 以廠牌與排汽量統計分析汽車失竊案

- (1)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以廠牌失竊前三多（國瑞牌、中華、馬自達）與排汽量相關連性分析：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43 輛失竊最多，當中排汽量以 1794cc 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Toyota Corolla Altis 1.8 ），約佔全年失竊汽車 43 輛的 30%最多；1497cc 汽車失竊 10 輛次之（Toyota Vios 1.5 ）、1998cc 汽車失竊 8 輛再次之（Toyota Camry 2.0 ），如以統稱 1800cc，合計失竊汽車 18 輛最多，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 43 輛的 41.8%；如以統稱 1500cc 次之，合計失竊汽車 13 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 43 輛的 30.2%。廠牌以中華牌汽車失竊 23 輛次多，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 7 輛最多，約佔全年中華牌汽車失竊 23 輛的 30.4%最多；1584cc 汽車失竊 4 輛次之、1067cc 及 1198cc 各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廠牌以（馬自達）受理汽車失竊

16 輛再次之；當中排汽量以 1999cc 汽車失竊 7 輛最多（Mazda 4D 2.0 ），約佔（馬自達）全年汽車失竊的 43.7% 最多，1598cc 汽車失竊 6 輛次之；如以統稱 1600cc 及 200cc，合計失竊汽車 14 輛，約佔全年汽車失竊的 85.7 %。

- (2)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合計 147 輛，以廠牌失竊前三多（國瑞牌、中華牌、本田牌）與排汽量相關連性分析：廠牌以國瑞牌 61 輛失竊最多、中華牌及本田牌各失竊 19 輛次之；廠牌以 LEXUS、三菱、三陽、福特六合、賓士各失竊 1 輛最少，五十鈴失竊 2 輛次少。

以國瑞牌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 61 輛失竊最多，當中排汽量以 1497cc 汽車失竊 21 輛最多（Toyota Vios 1.5 ），約佔全年失竊汽車 61 輛的 34.4% 最多；1794cc 汽車失竊 15 輛次之（Toyota Corolla Altis 1.8 ）、1798cc 汽車失竊 11 輛再次之；如以統稱 1800cc，合計失竊汽車 26 輛最多，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 61 輛的 42.6%；如以統稱 1500cc 次之，合計汽車失竊 23 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 61 輛的 37.7%；如以統稱 1500cc 及 1800cc，合計汽車失竊 23 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 61 輛的 80% 以上。

以中華牌 19 輛失竊次多，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 6 輛最多，約佔全年中華牌汽車失竊 19 輛的 34.5% 最多；1061cc 汽車失竊 5 輛次之、2476cc 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

以本田牌 19 輛失竊次多，以統計分析，本田牌以排汽量 1799cc（Honda Civic 1.8 ）汽車失竊 10 輛最多、約佔本田牌全年汽車失竊輛的 52.6% 最多，1997cc 汽車失竊 4 輛次之、2354cc 汽車失竊 3 輛再次之。

- (3) 100-101 年受理失竊車輛合計失竊 287 輛，以廠牌（國瑞牌、中華牌、本田牌）

與排汽量統計分析：廠牌以國瑞牌 104 輛失竊最多，中華牌 42 輛次之，本田牌 29 輛再次之，廠牌以大慶 1 輛最少、LEXUS、三菱、賓士各失竊 3 輛次低。

廠牌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104 輛最多，當中排汽量以 1497cc(Toyota Vios 1.5) 汽車失竊 31 輛最多、1794cc(Toyota Corolla Altis 1.8) 汽車失竊 28 輛次之、1998cc 汽車失竊 12 輛再次之；如以統稱 1800cc，合計失竊汽車 44 輛最多，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輛的 42.3%；如以統稱 1500cc，合計汽車失竊 36 輛次之，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輛的 34.6%；如以統稱 1500cc 及 1800cc，合計汽車失竊 80 輛，約佔全年國瑞牌失竊汽車輛的 76%以上。

廠牌以中華牌汽車失竊 42 輛次多，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約佔中華牌汽車失竊輛全部的 30.9%；1067cc 汽車失竊 8 輛次之、1584cc 失竊汽車 5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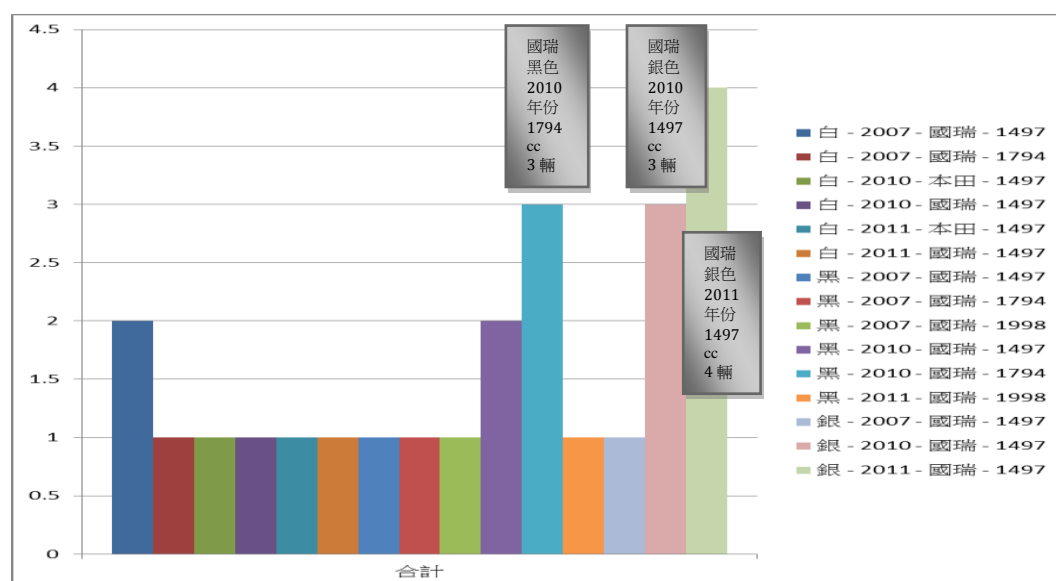
廠牌以本田牌汽車失竊 29 輛再次之，排汽量以 1799cc(Honda Civic 1.8) 汽車失 13 輛最多，約佔本田牌失竊汽車全部的 44.8%；2354cc 汽車失竊 5 輛次之、1977cc 及 1998 汽車失竊 4 輛次之。

8.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101 年受理車輛失竊案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 關聯性分析

2 年合計失竊車輛 287 輛；顏色以銀色 76 輛最多，黑色 59 輛次之，白色 55 輛再次之；年份以 2011 年份失竊 35 輛最多、2010 年份 34 輛次之、2007 年份失竊汽車 31 輛再次之；廠牌以國瑞牌 104 輛失竊最多，中華牌 42 輛次之，本田牌 29 輛再次之；排汽量分析以 1497cc 失竊汽車 33 輛最多、1794cc 失竊汽車 29 輛次之、1998cc 失竊汽車 23 輛再次之。

以上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綜合分析得知：以國瑞牌、銀色、2011 年份、1497cc 失竊 4 輛最多；國瑞牌、黑色、2010 年份、1794cc 及國瑞牌、銀色、2010 年份，各失竊 3 輛次多；國瑞牌、白色、2007 年份、1497 cc 及國瑞牌、黑色、2010 年份、1497 cc 各失竊 2 輛再次。

圖 4-1-25-8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101 年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分析比較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第肆章 汽車竊盜失竊時間及熱點分析

1. 本章分為二節其主要說明如下：在第一節裏，將以汽車竊盜案件之時間為區分
2. 以年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二十鄉、鎮、市，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3. 以月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4. 以月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5. 以月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6. 以日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7. 以日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8. 以日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9. 以每小時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0. 以每小時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1. 以每小時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2. 以每週（星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3. 以每週（星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4. 以每週（星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5. 以每週（五）與每日（小時）相關聯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6. 以每週（六）與每日（小時）相關聯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7. 以每週（二）與每日（小時）相關聯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8. 以每週（三）與每日（小時）相關聯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9. 以每週（四）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20. 以每週（一）與每日（小時）相關聯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21. 以每週（日）與每日（小時）相關聯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22. 小結：以每週（星期）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受理汽車失竊案。
23. 以斗六市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與星期相關聯分析。
24. 以斗六市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與星期相關聯分析。
25. 以斗六市 100 及 102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與星期相關聯分析。
26. 以虎尾鎮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與星期相關聯分析。
27. 以虎尾鎮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與星期相關聯分析。
28. 以虎尾鎮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與星期相關聯分析。
29. 以麥寮鄉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與星期相關聯分析。
30. 小結：受理汽車失竊案時間分析。

第二節則以雲林縣警察局汽車失竊案件熱點進行分析

1.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分析六個分局汽車竊盜犯罪熱點。
2.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分析六個分局竊盜汽車犯罪熱點。
3.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分析六個分局竊盜汽車犯罪熱點。
4.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犯罪熱點。
5.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犯罪熱點。
6.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101 年合計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犯罪熱點。

第一節 汽車竊盜案件時間分析

(一) 100 及 101 年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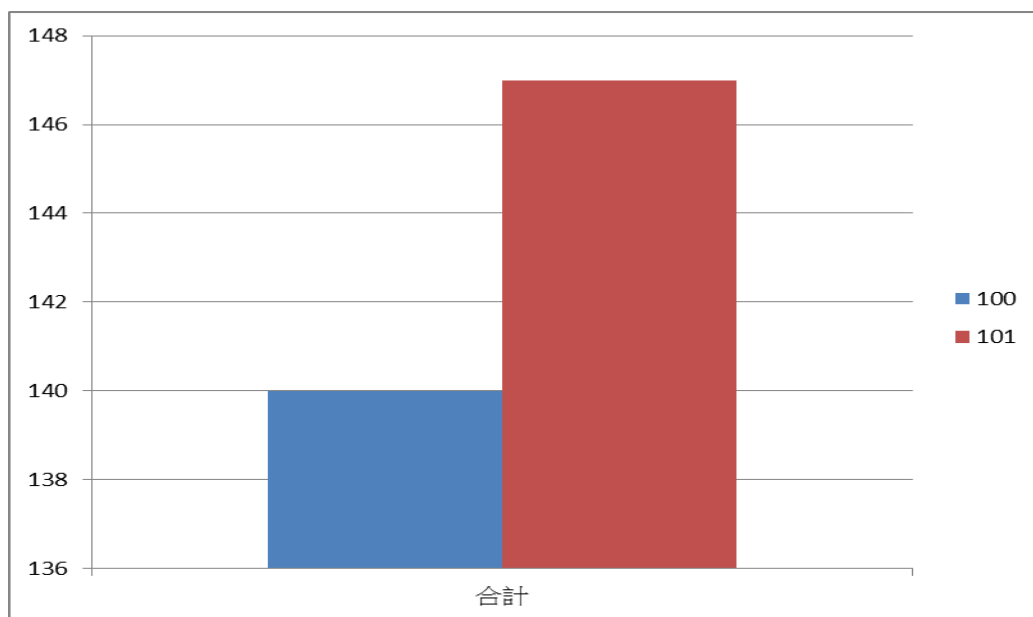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100-101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287 輛，以每年統計分析，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 147 輛，僅相差 7 輛，所以二年的受理汽車失竊案變化不大。

表 4-1-1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於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分析統計表

年	100	101	總計
合計	140	147	28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分析比較圖



(一) 以月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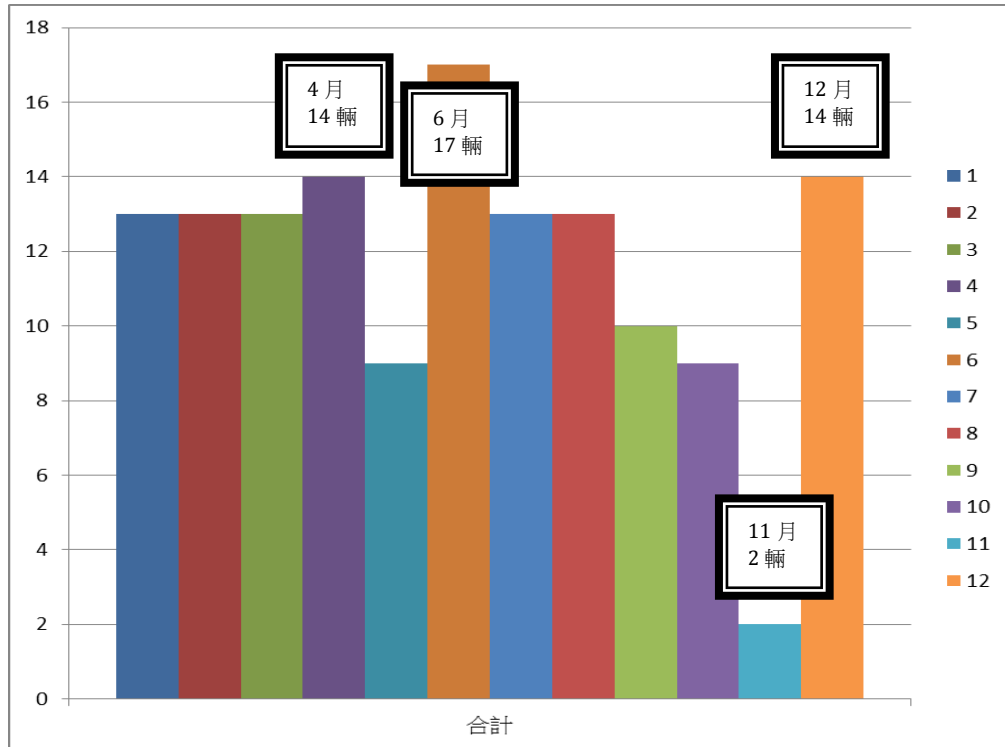
以月份統計分析：100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140 輛，以當年的 6 月份失竊汽車 17 輛最多，(以月平均正常值為 11.66 輛) 高於正常值；以當年的 4 月份及 12 月份各失竊汽車 14 輛次之；以當年的 11 月份失竊汽車 2 輛最少，以當年的 5 月份及 9 月份失竊汽車 9 輛次少。

每(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總計
合計	13	13	13	14	9	17	13	13	10	9	2	14	140

表 4-1-2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每月)統計分析表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平均(每月)分析比較圖



(二) 以月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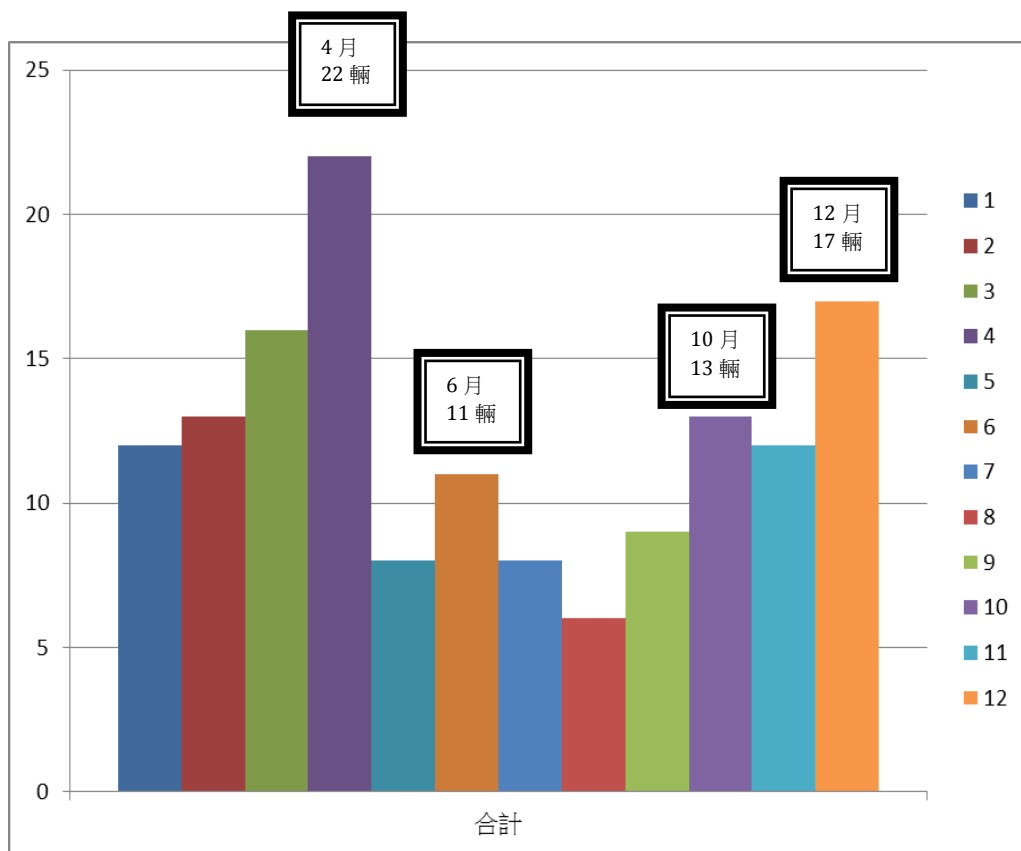
101 年合計受理失竊汽車 147 輛，以月份統計分析得知，以當年的 4 月份失竊汽車 22 輛最多，(以月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2.25 輛) 高於正常值 (接近 2 倍)；以當年的 12 月份失竊汽車 17 輛次之；以當年的 8 月份失竊汽車 6 輛最少，以當年的 5 月份及 7 月份各失竊汽車 8 輛次少。

表 4-1-3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 (每月) 分析統計表

時間 (每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總計
合計	12	13	16	22	8	11	8	6	9	13	12	17	14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3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平均 (每月) 分析比較圖



(三) 以月份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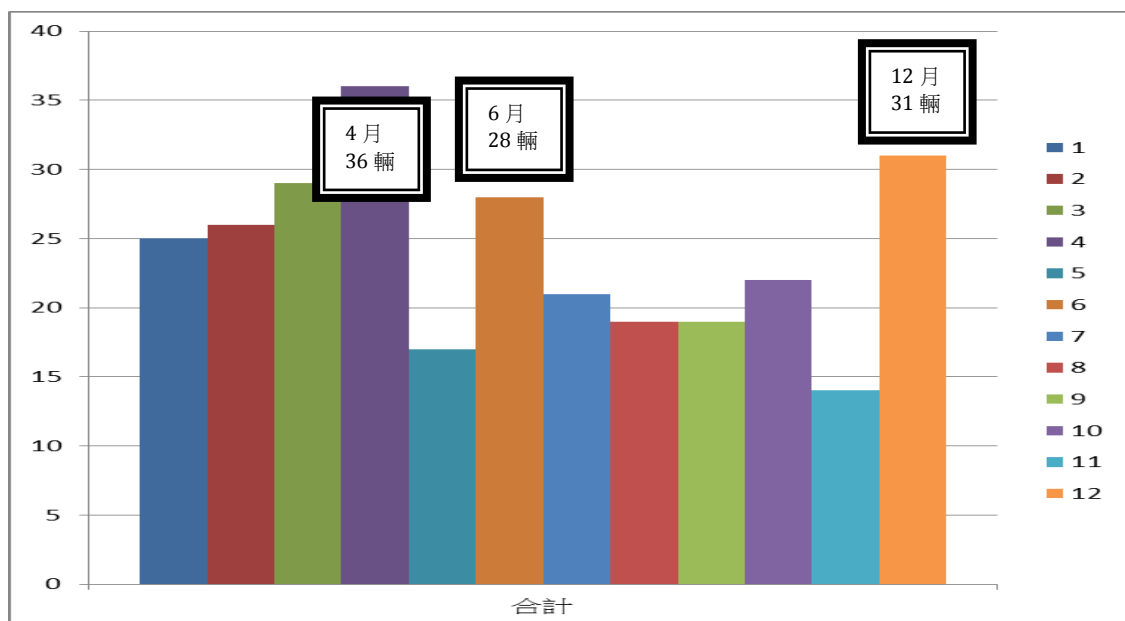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87 輛，平均以每年的 4 月份失竊汽車 36 輛最多，(以月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3.91 輛) 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個月佔全年汽車失竊的 12% 以上；平均以每年的 12 月份失竊汽車 31 輛次之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個月佔全年汽車失竊的 10% 以上；平均以每年的 3 月份失竊汽車 29 輛再次之，平均以每年的 11 月份失竊汽車 14 輛最少低於平均值，平均以每年的 5 月份失竊汽車 17 輛次少。

表 4-1-4 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平均受理失竊汽車時間(每月)分析統計表

時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總計
合計	25	26	29	36	17	28	21	19	19	22	14	31	287
													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4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受理失竊汽車時間平均(每月)分析比較圖



(四) 以日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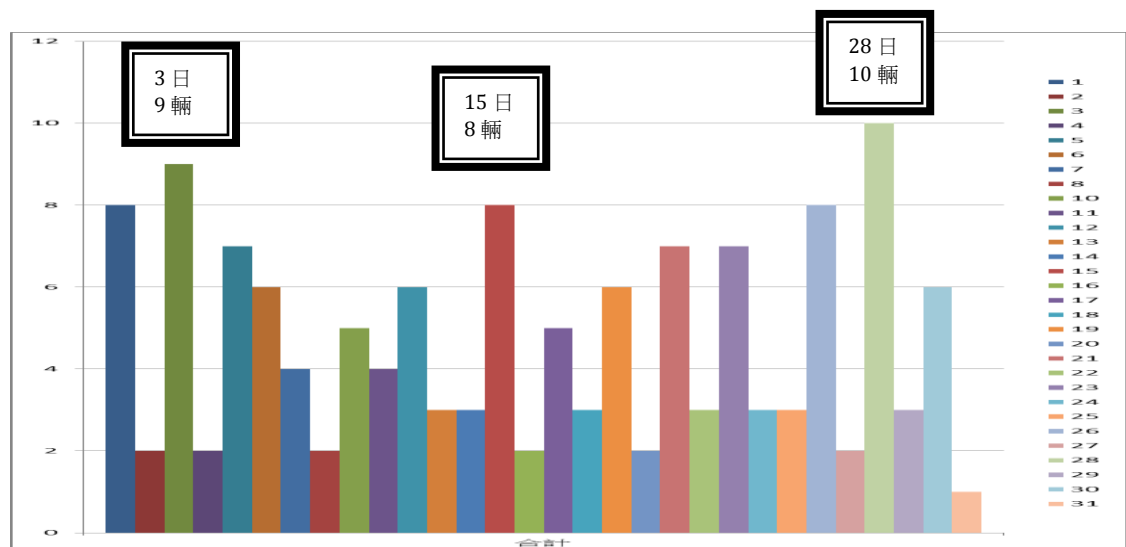
100 年合計受理失竊汽車 140 輛，以 100 年 12 個月統計平均得知，以每月的 28 日失竊汽車 10 輛最多，(以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66 輛)(以每月 30 日平均計算) 高於平均值 2 倍以上，這 1 日佔整月汽車失竊的 7% 以上；以每月的 3 日失竊汽車 9 輛次之，這 1 日佔整月汽車失竊的 6% 以上；以每月的 1、15、26 日各失竊汽車 8 輛再次之，以每月的 31 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以每月的 2、4、8、16、20、27 日各失竊汽車 2 輛次少。

表 4-1-5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每日）分析統計表

每(日)	1	2	3	4	5	6	7	8	10	11	12	13	14	15	總計		
合計	8	2	9	2	7	6	4	2	5	4	6	3	3	8	69		
每(日)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總計
合計	2	5	3	6	2	7	3	7	3	3	8	2	10	3	6	1	71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5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二十鄉、鎮、市，100 年失竊時間（每日）分析比較圖



(五) 以日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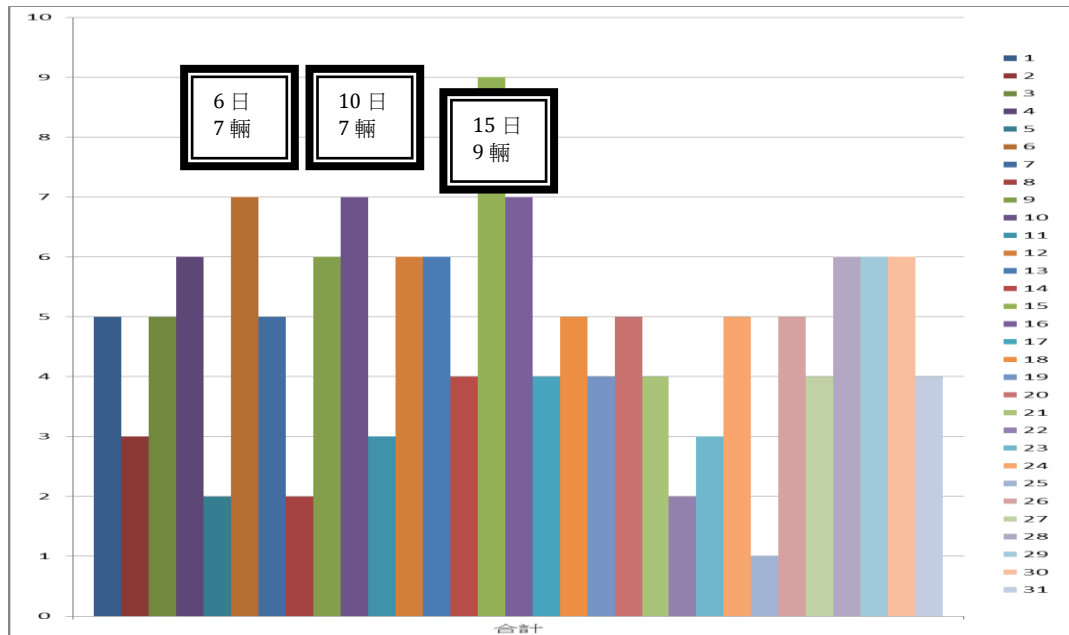
101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147 輛，以 12 個月統計平均分析得知，以每月的 15 日失竊汽車 9 輛最多，(以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9 輛)(以每月 30 日平均計算) 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日佔整月汽車失竊的 6% 以上；以每月的 6、10、16 日失竊汽車 7 輛次之，這 1 日佔整月汽車失竊的 4.7% 以上；以每月的 25 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以每月的 5、8、22 日各失竊汽車 2 輛次少。

表 4-1-6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每日）分析統計表

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總計	
日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總計
輛	7	4	5	4	5	4	2	3	5	1	5	4	6	6	6	4	71
輛	5	3	5	6	2	7	5	2	6	7	3	6	6	4	9	7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6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每日）統計比較圖



(六) 以日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00-101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287 輛，以 24 個月統計平均分析得知，以每月的 15 日失竊汽車 17 輛最多，(以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9.56 輛)(以每月 30 日平均計算) 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日佔整月汽車失竊的 5.9% 以上；每月的 28 日失竊汽車 16 輛次之，這 1 日佔整月汽車失竊的 5.5% 以上；每月的 8 及 25 日失竊汽車 4 輛最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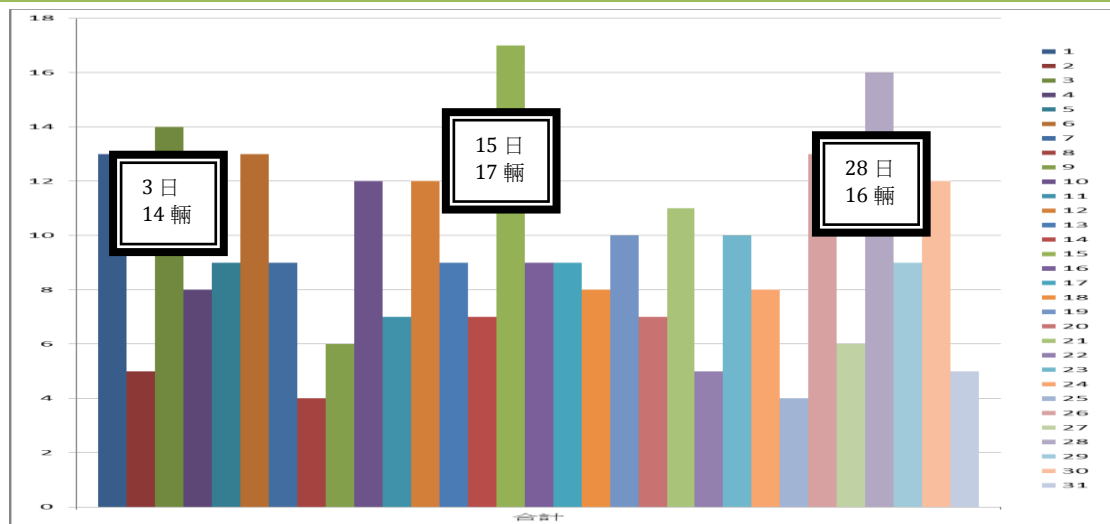
表 4-1-7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每日）分析統計表

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總計
輛	13	5	14	8	9	13	9	4	6	12	7	12	9	7	17	145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7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時間（每日）統計分析比較圖

日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總計
輛	9	9	8	10	7	11	5	10	8	4	13	6	16	9	12	5	142



(七) 以每小時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於 100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140 輛，以每日 7 時汽車失竊 28 輛最多、以每日 6 時汽車失竊 19 輛次之、每日以 8 時汽車失竊 13 輛再次之；每日以 13、16、19 時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日以 1、4、15、18、20 時各失竊汽車 2 輛最次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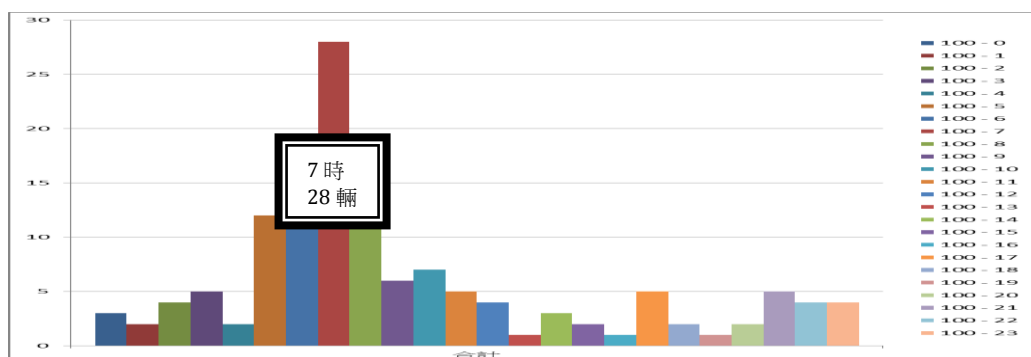
每日以 7 時汽車失竊 28 輛最多，(以小時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5.83 輛)(以每日 24 小時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值 4 倍以上，這 1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0% 以上；每日以 6 至 7 時，這 2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47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4%；每日以 6 至 8 時這 3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60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2.8%；每日以 5 至 8 時，這 4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72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51.4%；每日以 5 至 12 時，這 8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94 輛，這 8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67.1%以上；每日以 1 至 12 時，這 12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107 輛，這 1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76.4%以上。

表 4-1-8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二十鄉、鎮、市，100 年汽車失竊 12 個月統計平均時間 (每小時) 分析統計表

時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總計
輛	3	2	4	5	2	12	19	28	13	6	7	5	4	1	3	2	1	5	2	1	2	5	4	4	140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8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二十鄉、鎮、市，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 12 個月平均時間 (每小時) 統計分析比較圖



(八) 以每小時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於 101 年全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01 年全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147 輛，每日以 7 時失竊汽車 23 輛最多、每日以 12 時失竊汽車 16 輛次之、每日以 6 時失竊汽車 14 輛再次之，每日以 0、1 時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日以 23 時失竊汽車 2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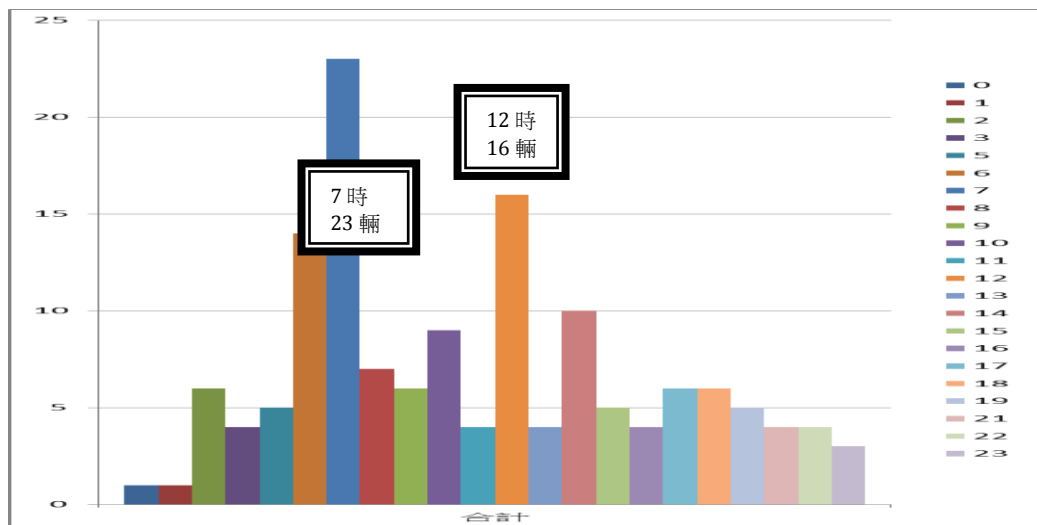
每日以 7 時失竊汽車 23 輛最多，(以小時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6.12 輛)(以每日 24 小時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5.6% 以上；每日以 6 至 7 時 2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37 輛，這 2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25% 以上；每日以 6 至 8 時 2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44 輛，這 3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29.9% 以上；每日 6 至 9 時 4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50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4% 以上；每日以 5 至 12 時這 8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84 輛，這 8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57.1% 以上；5 至 14 時這 12 小時共失竊汽車 107 輛，這 1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72.7% 以上。

表 4-1-9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二十鄉、鎮、市，101 年汽車失竊 12 個月統計平均時間(每小時)分析統計表

時	0	1	2	3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總計
						4	3			0	1	2	3	4	5	6	7	8	9	1	2	3		
輛	1	1	6	4	5	14	23	7	6	9	4	16	4	1	5	4	6	6	5	4	4	3		14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9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二十鄉、鎮、市，101 年汽車失竊 12 個月統計平均時間(每小時)統計分析比較圖



(九) 以每小時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

100-101 年合計受理汽車失竊 287 輛，每日以 7 時失竊汽車 51 輛最多、每日以 6 時失竊汽車 33 輛次之、每日以 8 及 12 時失竊汽車各 20 輛再次之；每日以 4 及 20 時各失竊汽車 2 輛最少、每日以 1 時失竊汽車 3 輛最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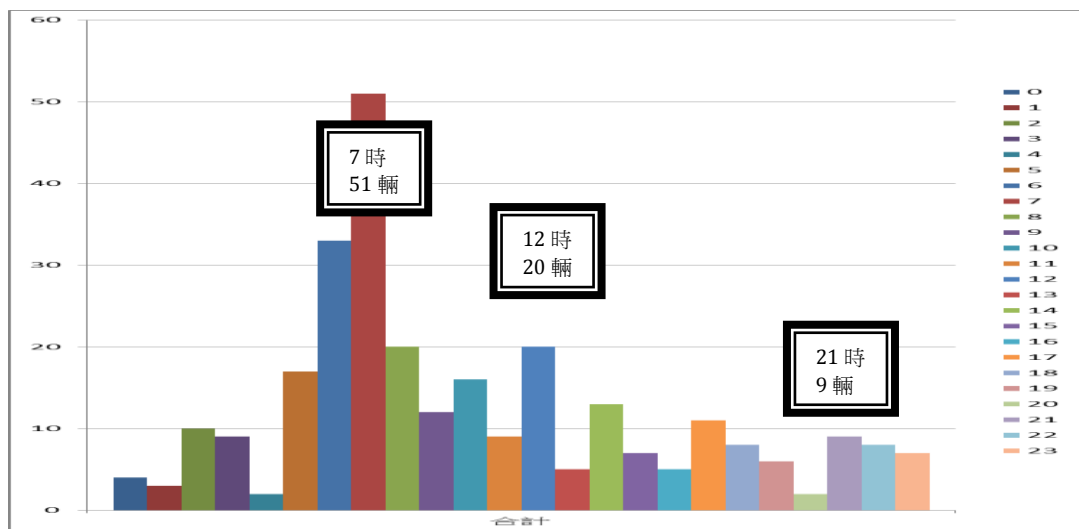
每日以 7 時失竊汽車 51 輛最多，(以小時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1.95 輛)(以每日 24 小時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7.7% 以上；每日以 6 至 7 時這 2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84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9.2% 以上；每日以 6 至 8 時這 3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104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6.2% 以上；5 至 8 時這 4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121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42.1% 以上；每日以 5 至 12 時這 8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178 輛，這 8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62% 以上；3 至 14 時這 12 個小時共失竊汽車 207 輛，這 12 個小時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72.1% 以上。

表 4-1-10 以二十鄉、鎮、市 100-101 年汽車失竊時間(每 1 小時)統計分析表

時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總計
輛	4	3	1	9	2	1	3	5	2	1	1	9	2	5	1	7	5	1	8	6	2	9	8	7	287
			0			7	3	1	0	2	6		0	3			1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0 以二十鄉、鎮、市 100-101 年汽車失竊時間(每 1 小時)統計比較圖



(十) 以每週(星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140 輛，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5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22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1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6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7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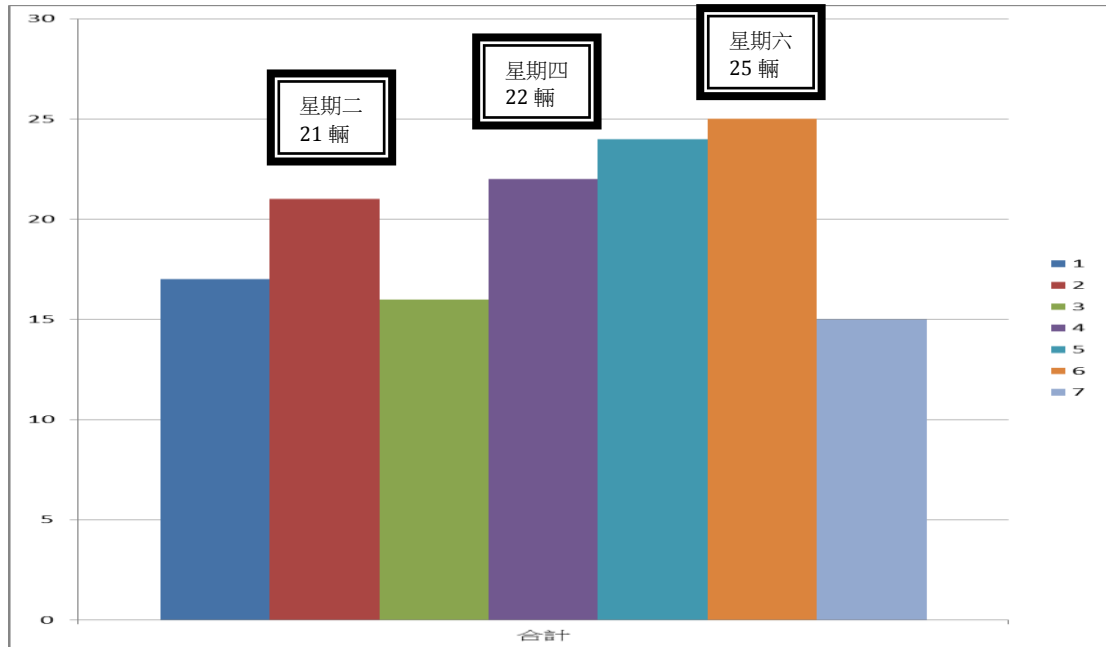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5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0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以上；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4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1%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49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71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0.7%以上。

表 4-1-11 以每週(星期)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總計
合計	17	21	16	22	24	25	15	140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1 以每週(星期)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十一) 以每週(星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

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147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8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2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4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1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17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8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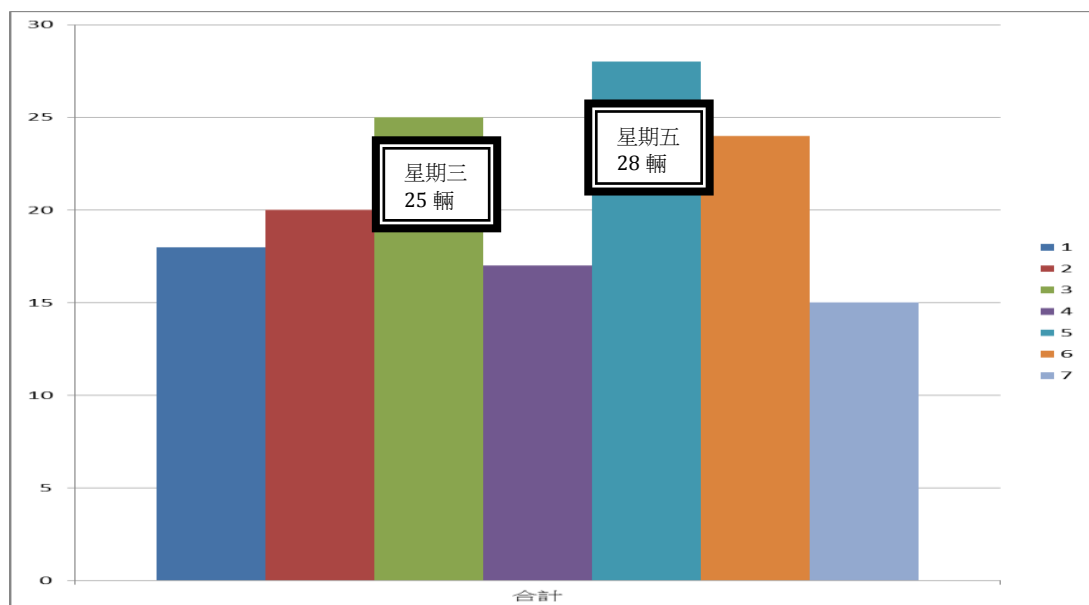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8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以上；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25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52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69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6.9%以上。

表 4-1-12 以每週(星期)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總計
合計	18	20	25	17	28	24	15	14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2 以每週(星期)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統比較圖



(十二) 以每週(星期)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87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二及星期三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30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35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39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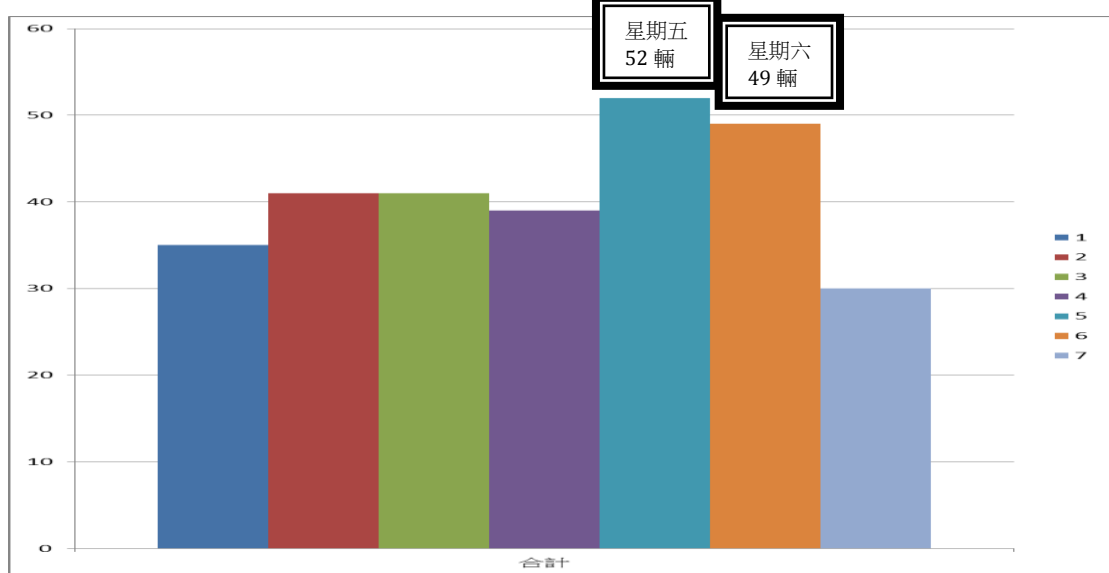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8.1%以上；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101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1%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28.57%)；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140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8.7%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42.85%)。

表 4-1-13 以每週(星期)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總計
合計	35	41	41	39	52	49	30	28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3 以每週(星期)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十三) 以每週(五)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87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最多，(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8.1%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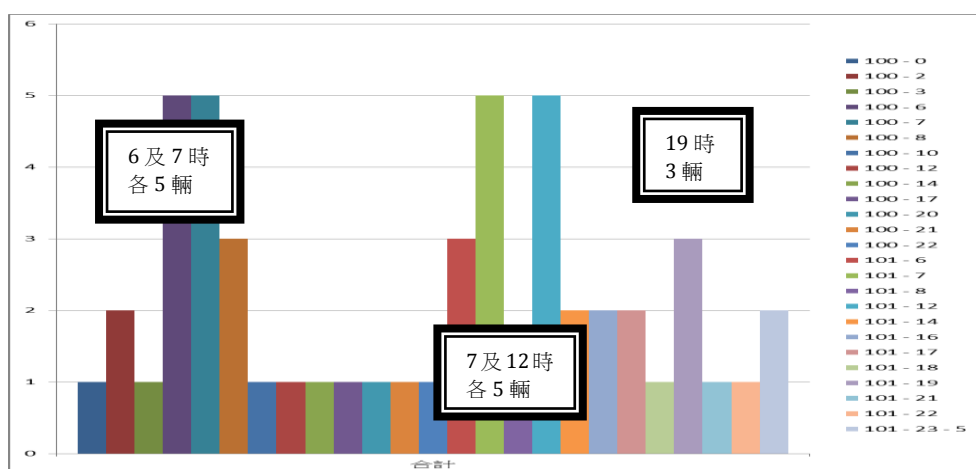
每週星期五汽車失竊最多，當中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0 輛最多，(以每小時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17 輛)(以每日 24 小時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當中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次之，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5.3%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8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4.6%以上，；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22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2.3%以上。

表 4-1-14 以每週(五)與每日(小時)相關連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時	0	2	3	6	7	8	10	12	14	17	20	21	22	總計
輛	1	2	1	5	5	3	1	1	1	1	1	1	1	24
時	6	7	8	12	14	16	17	18	19	21	22	23	總計	
輛	3	5	1	5	2	2	2	1	3	1	1	2	28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4 以每週(五)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十四) 以每週(六)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次之，(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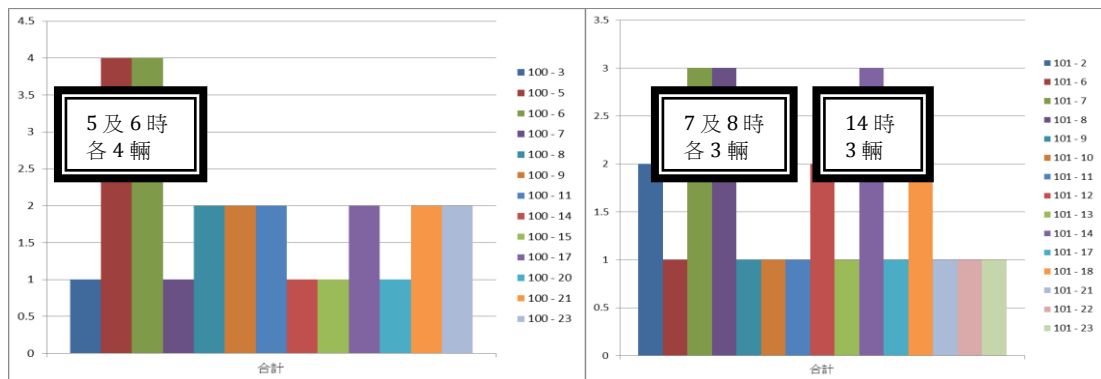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平均第二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以每日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5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2.04 輛)高於平均失竊值二倍以上；這二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0.4%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9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8.3%以上；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4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8.6%；每日的 5、6、7、8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8 輛，(以 4 個小時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16 輛)約高於平均失竊值的 2 倍，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8.8%以上。

表 4-115 以每週六與每小時相關連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時	3	5	6	7	8	9	11	14	15	17	20	21	23	總計		
輛	1	4	4	1	2	2	2	1	1	2	1	2	2	25		
時	2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7	18	21	22	23	總計
輛	2	1	3	3	1	1	1	2	1	3	1	2	1	1	1	24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5 以每週六與每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 100 及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十五) 以每週(二)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每週以星期二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第三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4.28%，(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與平均值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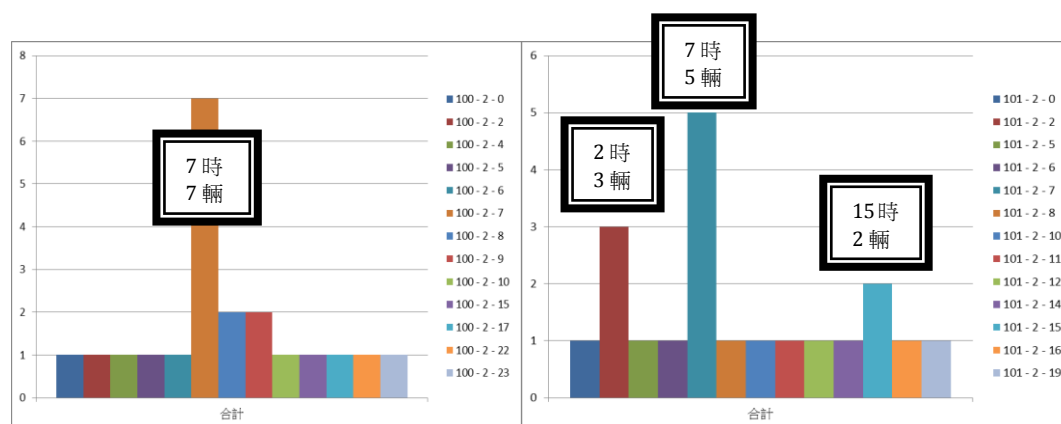
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2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7 輛)高於平均失竊值七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百分之 29.2%以上；每日的 2 時汽車失竊 4 輛次之，約為平均失竊值二倍以上；每日的 7 及 8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5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4.1%以上，約為平均失竊值四倍以上；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7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1.4%以上，約為平均失竊值三倍以上；每日的 5、6、7、8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9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6.3%以上，約為平均失竊值二點七倍以上。

表 4-1-16 以每週二與每小時相關連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時	0	2	4	5	6	7	8	9	10	15	17	22	23	總計
輛	1	1	1	1	1	7	2	2	1	1	1	1	1	21
時	0	2	5	6	7	8	10	11	12	14	15	16	19	總計
輛	1	3	1	1	5	1	1	1	1	1	2	1	1	20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6 以每週二與每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十六) 以每週(三)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第三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4.28%，(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與平均值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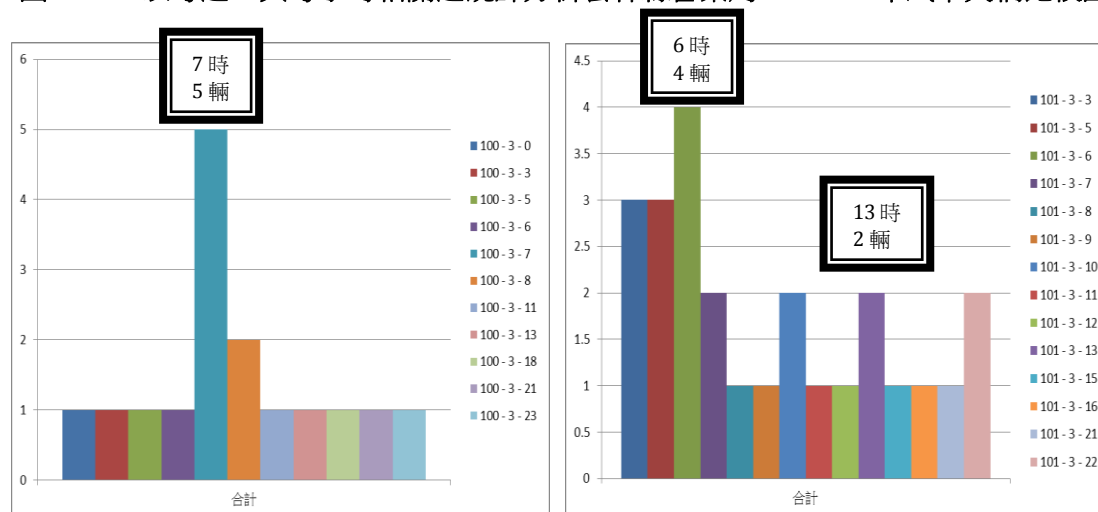
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7 輛)約於平均失竊值四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7%以上；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次之，約於失竊平均值三倍，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2.1%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2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9.2%，約於失竊平均值三倍以上；如以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5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6.5%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5、6、7、8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9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6.3%以上。

表 4-1-17 以每週三與每小時相關連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統計表

時	0	3	5	6	7	8	11	13	18	21	23	總計			
輛	1	1	1	1	5	2	1	1	1	1	1	16			
時	3	5	6	7	8	9	10	11	12	13	15	16	21	22	總計
輛	3	3	4	2	1	1	2	1	1	2	1	1	1	2	25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7 以每週三與每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十七) 以每週(四)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39 輛(第五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3.58%，(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低於汽車失竊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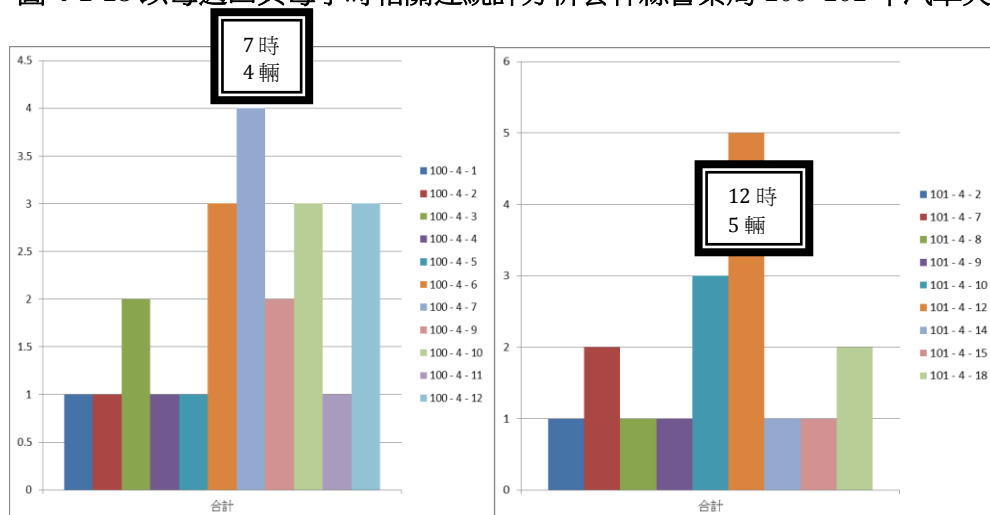
以每日的 12 時汽車失竊 8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62 輛)約於平均失竊值近五倍，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0.5%以上；每日的 7 時失竊汽車 6 輛次之，，約於失竊平均值三倍以上，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5.3%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9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3%以上，約於失竊平均值近三倍；如以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0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5.6%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6、7、8、9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3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3.3%以上。

表 4-1-18 以每週四與每小時相關連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時	1	2	3	4	5	6	7	9	10	11	12	總計
輛	1	1	2	1	1	3	4	2	3	1	3	22
時	2	7	8	9	10	12	14	15	18	總計		
輛	1	2	1	1	3	5	1	1	2	1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8 以每週四與每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比較圖



(十八) 以每週(一)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35 輛(第六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2.1%以上，(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低於汽車失竊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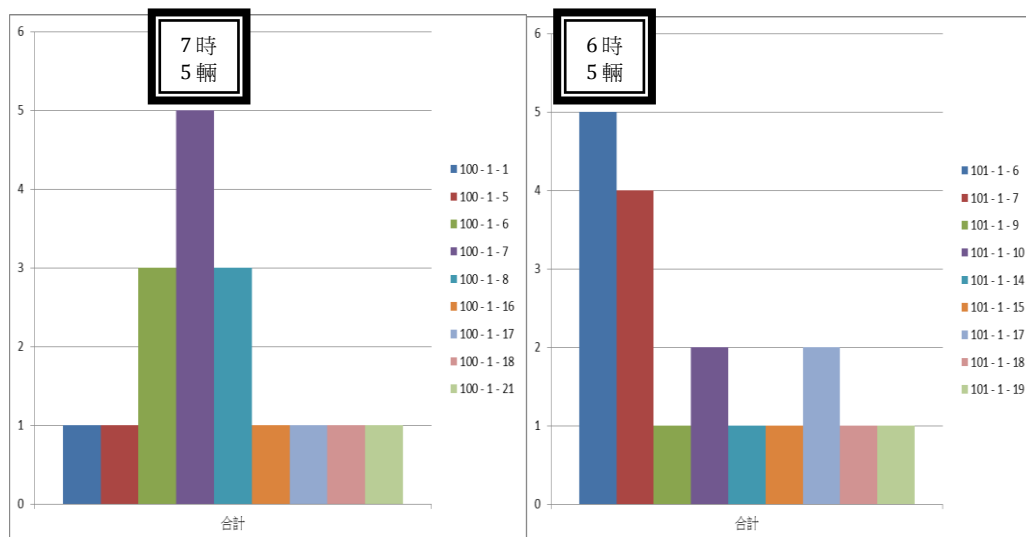
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9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46 輛)約於平均失竊值近六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5.7%以上；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次之，約於失竊平均值五倍，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2.8%以上；如以每日的 6 及 7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7 輛，約於失竊平均值近五倍，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百分之 42.8%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20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57.1%以上。

表 4-1-19 以每週一與每小時相關連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時	1	5	6	7	8	16	17	18	21	總計
輛	1	1	3	5	3	1	1	1	1	17
時	6	7	9	10	14	15	17	18	19	總計
輛	5	4	1	2	1	1	2	1	1	18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19 以每週一與每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十九) 以每週(日)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30 輛(最少)；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0.4%以上，(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低於汽車失竊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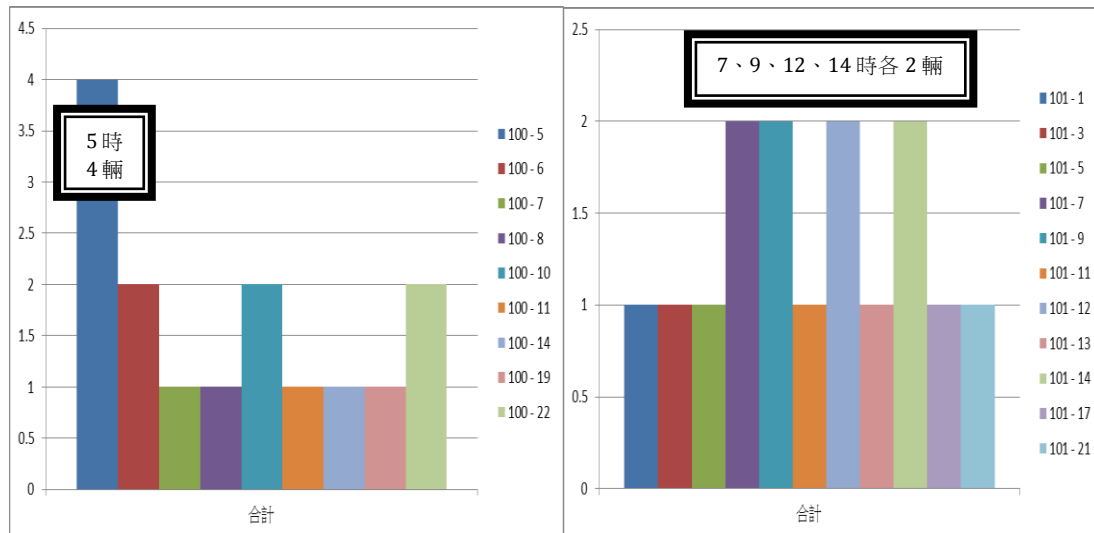
每日的 7 及 14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29 輛)約於平均失竊值近二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0%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5、6、7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0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3.3%以上，約於平均失竊值近二點五倍以上。

表 4-1-20 以每週日與每小時相關連分析雲林縣警察局內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統計表

時	5	6	7	8	10	11	14	19	22	總計		
輛	4	2	1	1	2	1	1	1	2	15		
時	1	3	5	7	9	11	12	13	14	17	21	總計
輛	1	1	1	2	2	1	2	1	2	1	1	15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0 以每週日與每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比較圖



(二十) 小結：以每週（星期）與每日（小時）相關連統計分析汽車失竊案

1. 如以週計算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最多（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8.1% 以上；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二及星期三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30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35 輛次少、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39 輛再次之。
2. 以每週星期一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35 輛（第六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2.1% 以上，（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低於汽車失竊平均值。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9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46 輛）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近六倍，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5.7% 以上；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次之，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五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2.8% 以上；如以每日的 6 及 7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7 輛，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近五倍，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2.8% 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20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57.1% 以上。
3. 以每週星期二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二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第三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4.28%，（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與平均值相等。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2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7 輛）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七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9.2% 以上；每日的 2 時汽車失竊 4 輛次之，約為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二倍以上；每日的 7 及 8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5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4.1% 以上，約為平均失竊值四倍以上；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7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1.4% 以上，約為平均失竊值三倍以上；每日的 5、6、7、8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9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6.3% 以上，約為平均失竊值二點七倍以上。

4. 以每週星期三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第三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4.28%，（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與平均值相等。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7 輛）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四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7% 以上；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次之，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三倍，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2.1% 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2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9.2%，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三倍以上；如以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5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6.5% 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5、6、7、8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9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6.3% 以上。
5. 以每週星期四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39 輛（第五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3.58%，（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低於汽車失竊平均值。以每日的 12 時汽車失竊 8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62 輛）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近五倍，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0.5% 以上；每日的 7 時失竊汽車 6 輛次之，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三倍以上，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5.3% 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 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9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3% 以上，約於失竊平均值近三倍；如以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0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5.6% 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6、7、8、9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3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3.3% 以上。
6. 以每週星期五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最多，（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近五倍，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8.1% 以上。每週星期五汽車失竊最多，當中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0 輛最多，（以每小時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17 輛）（以每日 24 小時平均計算）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太多；當中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次之，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5.3% 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8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4.6

%以上，；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22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42.3% 以上。

7. 以每週星期六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次之，(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平均第二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百分之 17%；以每日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5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2.04 輛)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二倍以上；這二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0.4% 以上；每日的 6 及 7 時，2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9 輛，這 2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8.3% 以上；每日的 6、7、8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4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28.6%；每日的 5、6、7、8 時 4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8 輛，(以 4 個小時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16 輛)約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 倍，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8.8% 以上。
8. 以每週星期日分析得知：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30 輛(最少)；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0.4% 以上，(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低於汽車失竊平均值。每日的 7 及 14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最多，(以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1.29 輛)約於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近二倍以上，這一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10% 以上；當中如以每日的 5、6、7 時 3 個小時合計汽車失竊 10 輛，這 3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33.3% 以上，約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近二點五倍以上。
9. 以 100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其中以每週二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6 倍以上最多；每週一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三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五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這三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7%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4.3 倍以上次多；每週四的 7 時汽車失竊 4 輛，每週六的 5 及 6 時各失竊汽車 4 輛，每週日的 5 時汽車失竊 4 輛，這四個小時

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85%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4 倍以上再次之；每週一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每週四的 6、10 及 12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每週五的 8 時失竊汽車 3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14%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5 倍以上。

10. 以 101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每週一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二的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四的 2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五的 7 及 12 時汽車失竊 5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4%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8 倍以上最多；每週一的 7 時、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72%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 倍以上次多；每週三的 3 及 5 時及每週四的 10 時及每週五的 6 及 19 時及每週六的 7、8、14 時各時失竊汽車 3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 倍以上再次之。
11. 以 100-101 年合計平均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每星期二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2 輛最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0 輛次多，每星期一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9 輛再次之，每星期四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12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四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第五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六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第七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5 輛第七多，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每日的 7 及 14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第八多。

(二十一) 以斗六市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分析與星期關係

斗六市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56 輛，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汽車失竊 8 輛再次之，與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相等；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4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至汽車失竊 6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7 輛再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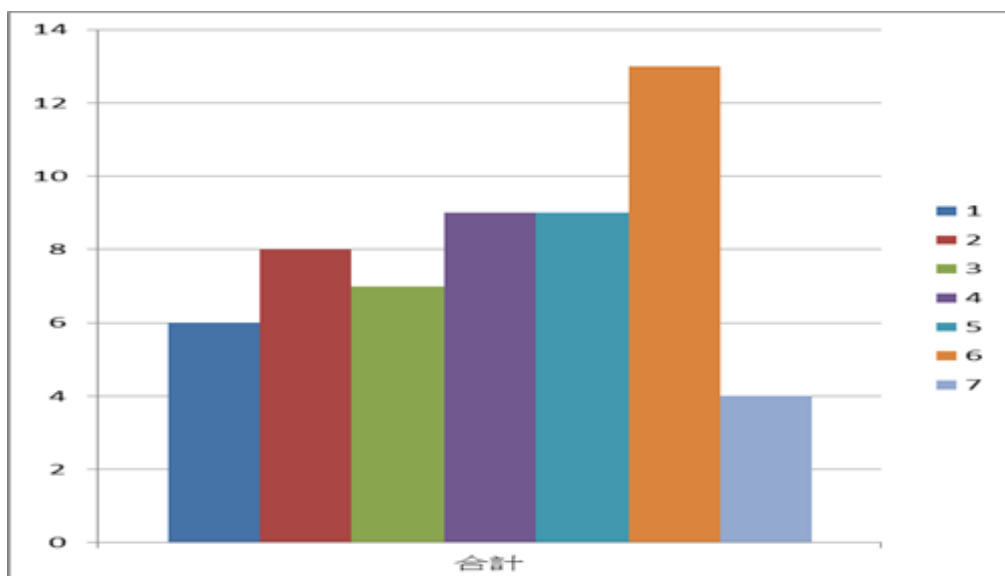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3.2%以上；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6%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31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5.3%以上。

表 4-1-22 以斗六市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統計表

星期	1	2	3	4	5	6	日	總計
合計	6	8	7	9	9	13	4	5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2 以斗六市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比較圖



(二十二) 以斗六市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

斗六市 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56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11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0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9 輛再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7 輛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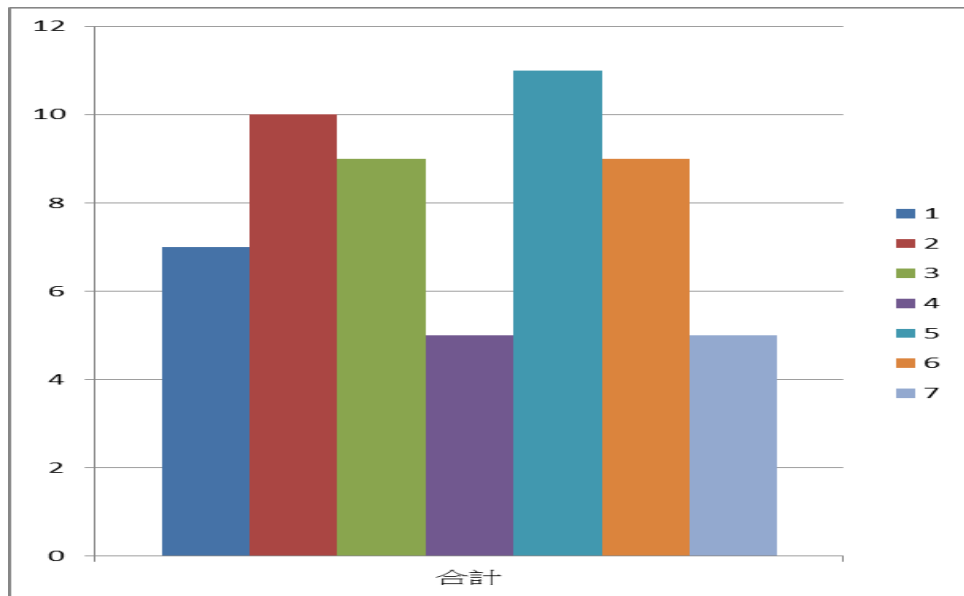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11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6%以上；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0 輛次之，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以上。

表 4-1-23 以 101 年全年斗六市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總計
合計	7	10	9	5	11	9	5	5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3 以斗六市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比較圖



(二十三) 以斗六市 100 及 102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斗六市 100 至 102 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分析：斗六市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11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五失竊汽車 20 輛次之，(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8 輛再次之，(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9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3 輛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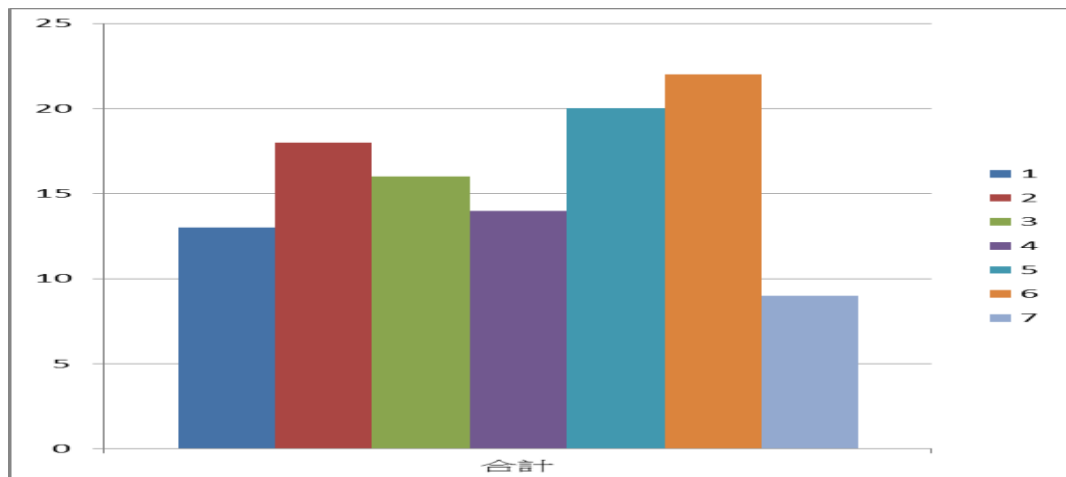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6%以上；每週以星期五失竊汽車 20 輛次之，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以上。

表 4-1-24 以斗六市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統計表

星期	1	2	3	4	5	6	7日	總計
合計	13	18	16	14	20	22	9	112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4 以斗六市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比較圖



(二十四) 以虎尾鎮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虎尾鎮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相關連分析：虎尾鎮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27 輛，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日各汽車失竊 6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二、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六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每週星期一未失竊汽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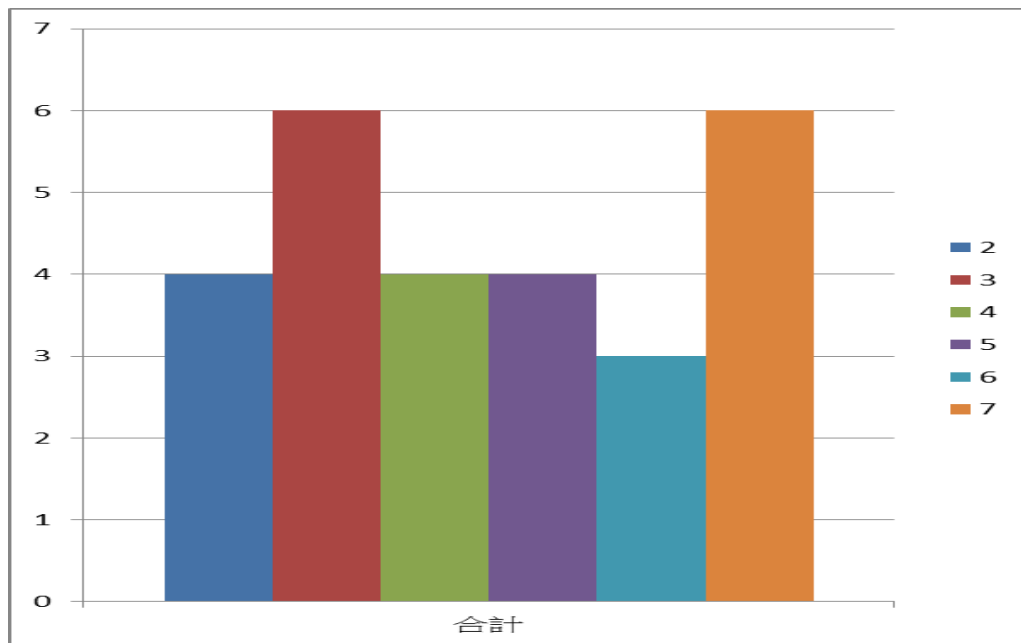
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日 2 日各失竊汽車 6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3.85 輛) 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4.4% 以上，每週星期一沒有失竊汽車。

表 4-1-25 以 100 年全年虎尾鎮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表

星期	2	3	4	5	6	日	總計
合計	4	6	4	4	3	6	2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5 以虎尾鎮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比較圖



(二十五) 以虎尾鎮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 101 年全年虎尾鎮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分析：虎尾鎮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45 輛，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四各汽車失竊 8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6.42 輛) 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五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7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日失竊汽車 5 輛再次之；每週星期三失竊汽車 3 輛最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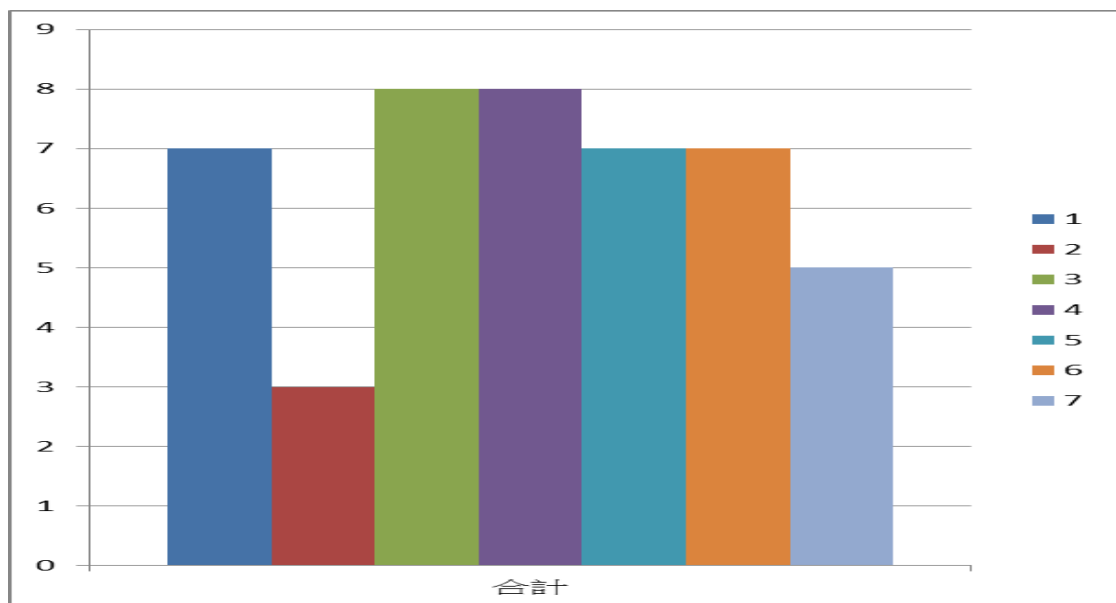
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四共 2 天各失竊汽車 8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6.42 輛) 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5%以上。

表 4-1-26 以虎尾鎮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統計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總計
輛	7	3	8	8	7	7	5	45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6 以虎尾鎮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比較圖



(二十六) 以虎尾鎮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虎尾鎮 100-101 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相關連分析：虎尾鎮 100-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7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4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四失竊汽車 12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五及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1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一及星期二各失竊汽車 7 輛最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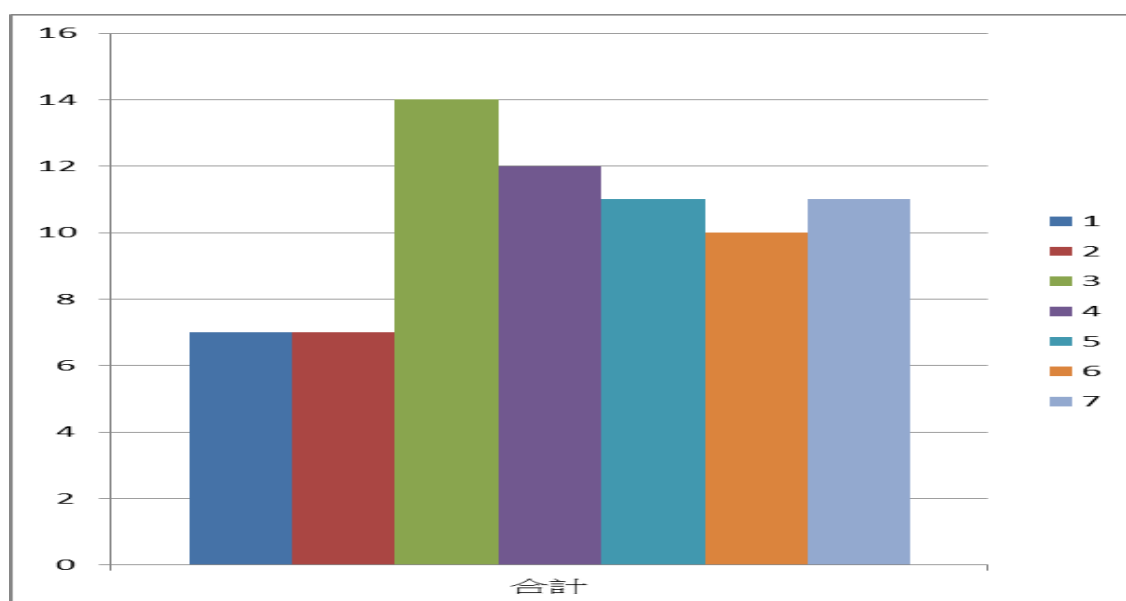
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4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0.28 輛) 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4% 以上；每週以星期四失竊汽車 12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6.6% 以上。

表 4-1-27 以 100-101 年虎尾鎮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總計
輛	7	7	14	12	11	10	11	72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7 以虎尾鎮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比較圖



(二十七) 以麥寮鄉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麥寮鄉 100-101 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相關連分析：麥寮鄉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3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5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3.28 輛) 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星期五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每週以及星期四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三失竊汽車 2 輛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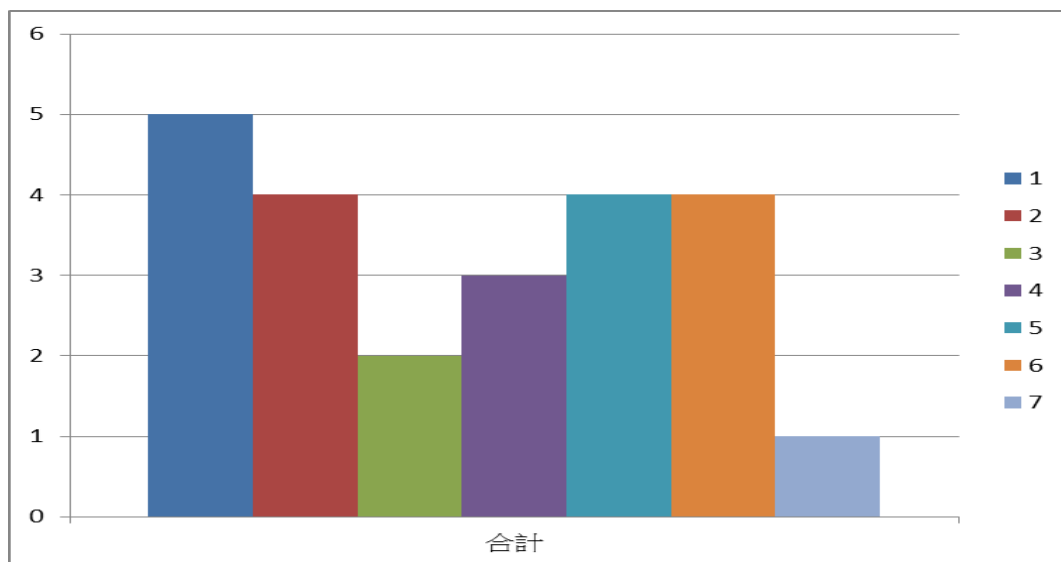
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5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1.7% 以上；每週以星期一及星期四 2 天合計失竊汽車 9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9.1% 以上。

表 4-1-28 以麥寮鄉 100 年及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與星期相關連分析統計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總計
合計	5	4	2	3	4	4	1	23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1-28 以 100-101 年麥寮鄉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比較圖



(二十八) 汽車竊盜案件時間分析

1. 以年份統計分析

以年份統計分析 100-101 年，100 年汽車失竊 140 輛，101 年汽車失竊 147 輛，僅相差 7 輛，變化不大。

2. 以月份統計分析 100 年

以月份統計分析 100 年合計汽車失竊 140 輛，以當年的 6 月份汽車失竊 17 輛最多，約佔全年汽車失竊的 12% 以上，當年的 4 月份及 12 月份各失竊汽車 14 輛次之，約各佔全年汽車失竊 10%，當年的 11 月份汽車失竊 2 輛最少，當年的 5 月份及 9 月份各汽車失竊 9 輛次少。

3. 以月份統計分析 101 年

以月份統計分析 101 年合計全年汽車失竊 147 輛，以當年的 4 月份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約佔全年汽車失竊 14% 以上，當年的 12 月份汽車失竊 17 輛次之，約佔全年汽車失竊 11% 以上，當年的 8 月份失竊汽車 6 輛最少，當年的 5 月份及 7 月份各汽車失竊 8 輛次少。

4. 以月份統計 100 年及 101 年

以月份統計 100-101 年合計共汽車失竊 287 輛，以 4 月份汽車失竊 36 輛最多，約佔全年汽車失竊 12% 以上，12 月份汽車失竊 31 輛次之，約佔全年汽車失竊 10% 以上，3 月份汽車失竊 29 輛再次之，11 月份汽車失竊 14 輛最少，5 月份汽車失竊 17 輛次少。

5. 以日統計分析 100 年

以日統計分析 100 年全年合計共失竊汽車 140 輛，以 12 個月統計平均分析得知：以每月的 28 日失竊汽車 10 輛最多，約佔全月汽車失竊 7%

以上，每月的 3 日失竊汽車 9 輛次之，約佔全月汽車失竊 6% 以上，每月的 1、15、26 日各失竊汽車 8 輛再次之，每月的 31 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月的 2、4、8、16、20、27 日各失竊汽車 2 輛次少。

6. 以日統計分析 101 年

以日統計分析 101 年合計共失竊汽車 147 輛，以 12 個月統計平均分析得知，以每月的 15 日失竊汽車 9 輛最多，約佔全月汽車失竊 10% 以上，每月的 6、10、16 日失竊汽車 7 輛次之，每月的 25 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月的 5、8、22 日各失竊汽車 2 輛次少。

7. 以日期統計分析 100-101 年

以日期統計分析 100-101 年合計共失竊汽車 287 輛，以 24 個月統計平均分析得知，以每月的 15 日失竊汽車 17 輛最多，約佔全月汽車失竊 5.9% 以上，每月的 28 日失竊汽車 16 輛次之，約佔全月汽車失竊 5.5% 以上，每月的 8 日及 25 日失竊汽車 4 輛最少。

8. 以時統計 100 年

以時統計 100 年全年合計共失竊汽車 140 輛，以每日的 7 時失竊汽車 28 輛最多，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20%，每日的 6 時失竊汽車 19 輛次之，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3%，每日的 8 時失竊汽車 13 部再次之，每日的 13、16、19 時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日的 1、4、15、18、20 時各失竊汽車 2 輛最次少。

以每日的 6 至 7 時共失竊汽車 47 輛最多，這 2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33% 以上，每日的 5 至 8 時共失竊汽車 72 輛，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51% 以上，而每日的 4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78 輛，這 8 個小時佔全日的汽車失竊的 55% 以上，每日的 1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108 輛，這 12 個小時佔全日的汽車失竊的 77% 以上。

9. 以時統計 101 年

以時統計 101 年全年合計共失竊汽車 147 輛，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23 輛最多，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5% 以上，每日的 12 時失竊汽車 16 輛次之，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0% 以上，每日的 6 時失竊汽車 14 部再次之，每日的 0、1 時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日的 23 時失竊汽車 2 輛最次少。

以每日的 6 至 7 時共失竊汽車 37 輛最多，這 2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25% 以上，每日的 5 至 8 時共失竊汽車 49 輛，這 4 個小時佔每日的汽車失竊的 33% 以上，而每日的 4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84 輛，這 8 個小時佔每日的汽車失竊的 57% 以上，每日的 1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95 輛，這 12 個小時佔每日的全部汽車失竊的百分 64% 以上。

10. 以時統計 100-101 年

以時統計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87 輛，以每日的 7 時失竊汽車 51 輛最多，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7% 以上，每日的 6 時失竊汽車 33 輛次之，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1% 以上每日的 8、12 時失竊汽車各 20 部再次之，每日的 4 時及 20 時各失竊汽車 2 輛最少、每日的 1 時失竊汽車 3 輛最次少。

以每日的 6 至 7 時共失竊汽車 84 輛最多，這 2 個小時佔約每日的全部汽車失竊的 29% 以上，每日的 5 至 8 時共失竊汽車 121 輛，這 4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的失竊的 42% 以上，而每日的 5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176 輛，這 8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失竊的 61% 以上，每日的 1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202 輛，這 12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失竊的 70% 以上。

11. 以每週分析 100 年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140 輛，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5 輛最多，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22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1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6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7 輛再次之。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5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0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以上；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4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1%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49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71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0.7%以上。

12. 以每週分析 101 年

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147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8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2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4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1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17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8 輛再次之。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8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以上；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25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百分之 17%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52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69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6.9%以上。

13. 以每週分析 100 年及 101 年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87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二及星期三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30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35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39 輛再次之。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8.1% 以上；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 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101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1%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28.57%)；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140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8.7%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42.85%)。

14. 以 100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

以 100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其中以每週二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6 倍以上最多；每週一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三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五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這三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7%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4.3 倍以上次多；每週四的 7 時汽車失竊 4 輛，每週六的 5 及 6 時各失竊汽車 4 輛，每週日的 5 時汽車失竊 4 輛，這四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百分之 2.85%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4 倍以上再次之；每週一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每週四的 6、10 及 12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每週五的 8 時失竊汽車 3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14%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5 倍以上。

15. 以 101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

以 101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每週一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二的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四的 2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五的 7 及 12 時汽車失竊 5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4%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8 倍以上最多；每週一的 7 時、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72%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 倍以上次多；每週三的 3 及 5 時及每週四的 10 時及每週五的 6 及 19 時及每週六的 7、8、14 時各時失竊汽車 3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 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 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 倍以上再次之。

16. 以 100-101 年合計平均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

以 100-101 年合計平均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每星期二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2 輛最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0 輛次多，每星期一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9 輛再次之，每星期四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12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四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第五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六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第七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5 輛第七多，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每日的 7 及 14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第八多。

17. 以斗六市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分析與星期關係

斗六市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56 輛，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汽車失竊 8 輛再次之，與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相等；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4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6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7 輛再次之。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3.2% 以上；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6% 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31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5.3% 以上。

18. 以斗六市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

斗六市 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56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11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0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9 輛再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7 輛次之。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11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6% 以上；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0 輛次之，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 以上。

19. 以斗六市 100 及 102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斗六市 100 至 102 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分析：斗六市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11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五失竊汽車 20 輛次之，（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8 輛再次之，（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9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3 輛次之。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6% 以上；每週以星期五失竊汽車 20 輛次之，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 以上。

20. 以虎尾鎮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虎尾鎮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相關連分析：虎尾鎮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27 輛，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日各汽車失竊 6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二、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六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每週星期一未失竊汽車。

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日 2 日各失竊汽車 6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3.85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4.4% 以上，每週星期一沒有失竊汽車。

21. 以虎尾鎮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 101 年全年虎尾鎮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分析：虎尾鎮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45 輛，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四各汽車失竊 8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6.42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五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7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日失竊汽車 5 輛再次之；每週星期三失竊汽車 3 輛最少。

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四共 2 天各失竊汽車 8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6.42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5% 以上。

22. 以虎尾鎮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虎尾鎮 100-101 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相關連分析：虎尾鎮 100-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7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4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四失竊汽車 12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五及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1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一及星期二各失竊汽車 7 輛最少。

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4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

竊值為 10.2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4%以上;每週以星期四失竊汽車 12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6.6%以上。

23. 以麥寮鄉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

以麥寮鄉 100-101 年汽車失竊與星期關係相關連分析:麥寮鄉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3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5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3.2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二、星期五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每週以及星期四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三失竊汽車 2 輛次之。

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5 輛最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1.7%以上;每週以星期一及星期四 2 天合計失竊汽車 9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9.1%以上。

第二節 汽車失竊案件熱點分析

(一)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各分局汽車失竊熱點：100 年全年，合計汽車失竊共 140 輛，以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62 輛最多、虎尾分局汽車失竊 29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8 輛最少、斗南分局及北港分局各汽車失竊 12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62 輛最多，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6 倍以上（以六個分局的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3.3 輛），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汽車失竊 91 輛，約為六個分局的平均汽車失竊值 2 倍（以六個分局的平均正常值為 46 點 7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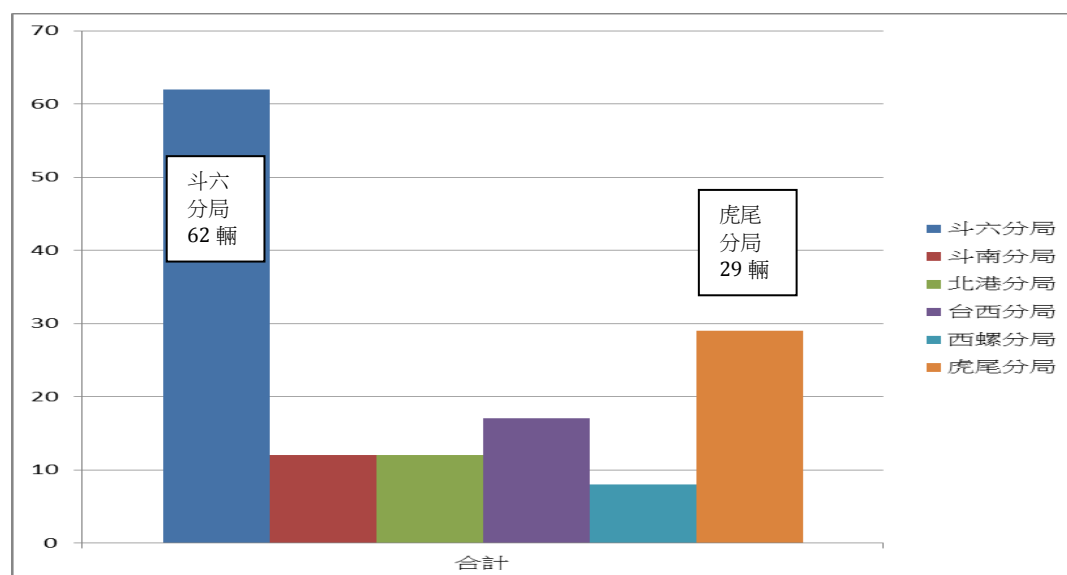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的犯罪熱點，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台西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最少。

表 4-2-1 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六個分局汽車失竊熱點統計表

分局	斗六	斗南	北港	台西	西螺	虎尾	總計
輛	62	12	12	17	8	29	140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2-1 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六個分局汽車失竊熱點比較圖



(二) 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

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共 147 輛，以斗六分局失竊汽車 57 輛最多、虎尾分局 51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5 輛最少、北港分局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57 輛最多，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3 倍以上（以六個分局的平均值為 24 點 5 輛），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汽車失竊 108 輛，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2 倍（以六個分局的平均值為 49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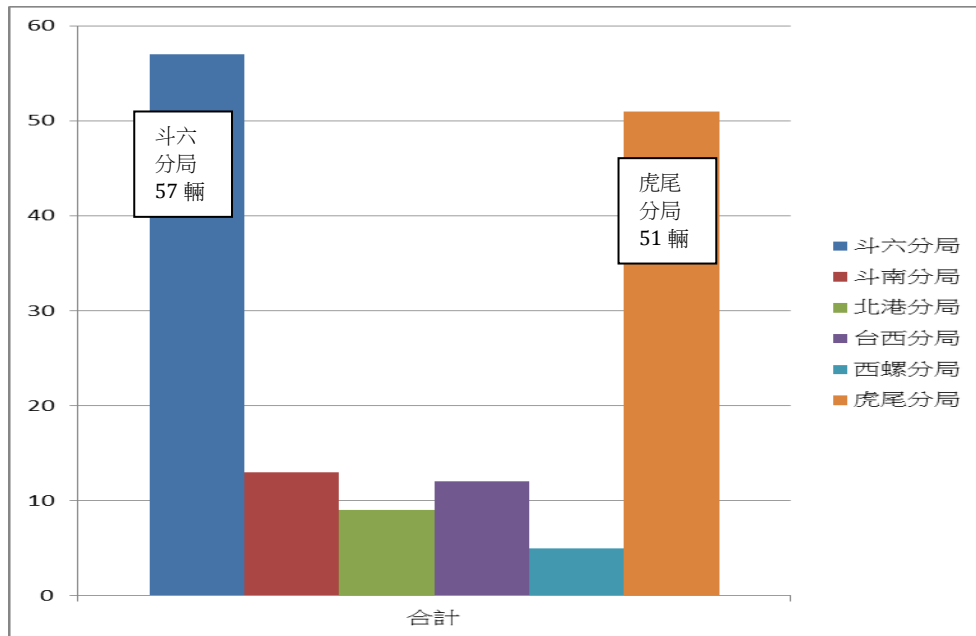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得知：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斗南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輛最少。

表 4-2-2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分析六個分局汽車失竊熱點統計表

分局	斗六	斗南	北港	台西	西螺	虎尾	總計
輛	57	13	9	12	5	51	14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2-2 雲林縣警察局轄內 101 年分析六個分局汽車失竊熱點比較圖



(三) 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共 287 輛，以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虎尾分局 80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13 輛最少、北港分局各失竊汽車 21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49 倍（以六個分局的平均值為 47 點 8 輛），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失竊汽車 199 輛，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倍以上（以六個分局的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95 點 6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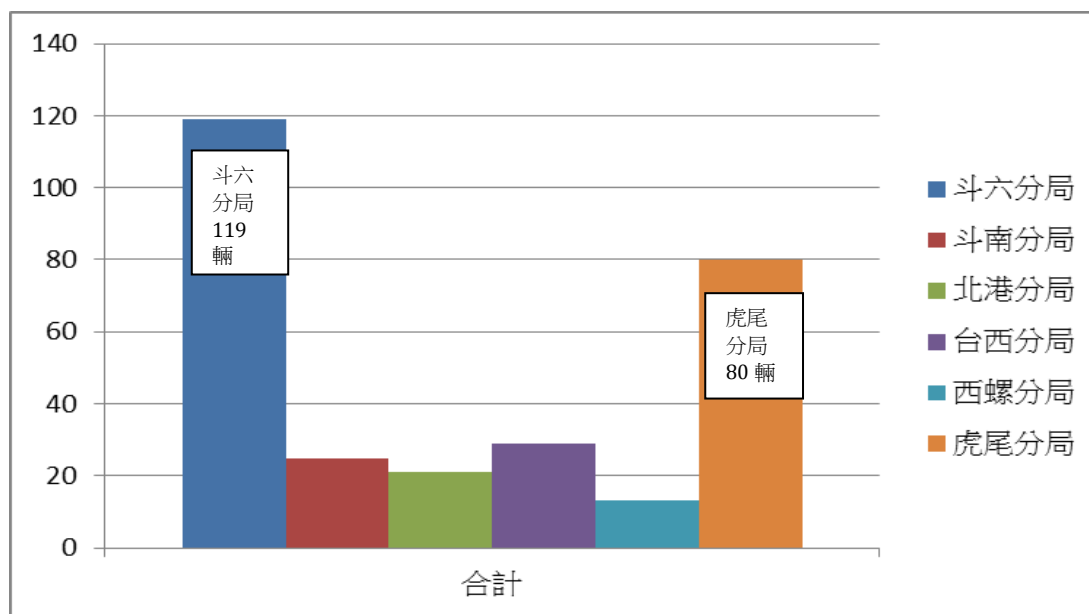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得知：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斗南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最少。

表 4-2-3 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分析六個分局汽車失竊熱點統計表

分局	斗六	斗南	北港	台西	西螺	虎尾	總計
輛	119	25	21	29	13	80	287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2-3 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分析六個分局汽車失竊熱點比較圖



(四)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分析得知：100 年全年，合計汽車失竊共 140 輛，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8 倍（以二十個鄉、鎮、市的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7 輛）；虎尾鎮失竊 27 輛次之，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3 點 8 倍；麥寮鄉 13 輛再次之，汽車失竊平均值約有 2 倍；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96 輛，佔全部 140 輛的 68% 以上，汽車失竊平均值為四點五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21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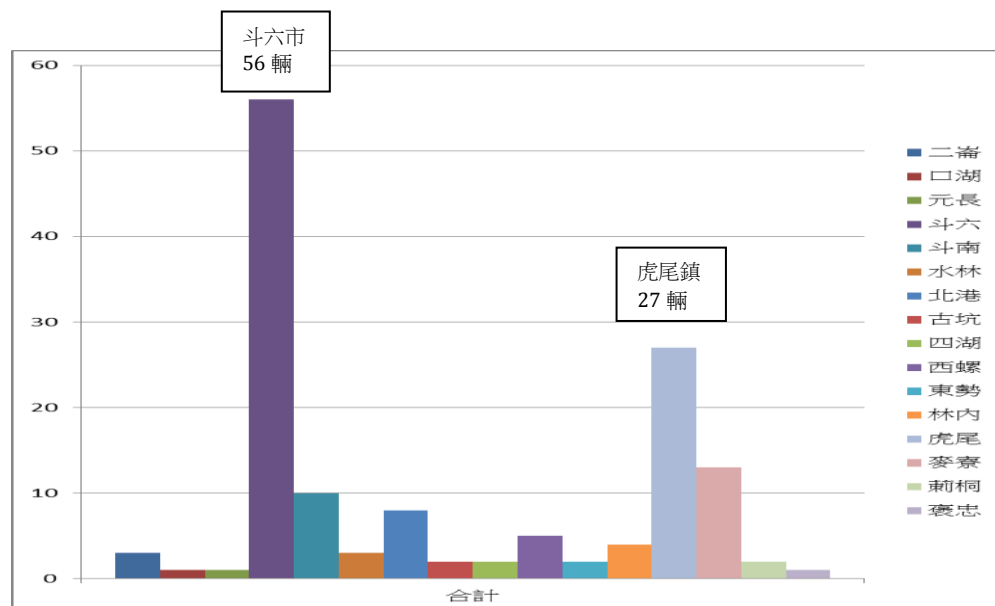
以這個統計數字分析得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 100 年全年，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27 輛次之，麥寮鄉 13 輛再次之；口湖鄉、元長鄉、褒忠鄉各失竊 1 輛最少，土庫鄉、大埤鄉、崙背鄉、台西鄉，4 個鄉未失竊。

表 4-2-4 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表

鄉鎮市	二崙	口湖	元長	斗六	斗南	水林	北港	古坑	總計
輛	3	1	1	56	10	3	8	2	84
鄉鎮市	四湖	西螺	東勢	林內	虎尾	麥寮	莿桐	褒忠	總計
輛	2	5	2	4	27	13	2	1	56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2-4 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比較圖



(五)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1 年，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分析得知：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共 147 輛，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7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7 點 35 輛）；虎尾鎮失竊 45 輛次之，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6 倍以上；麥寮鄉 10 輛再次之，高於平均值；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111 輛，佔全部 147 輛的 75% 以上，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5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22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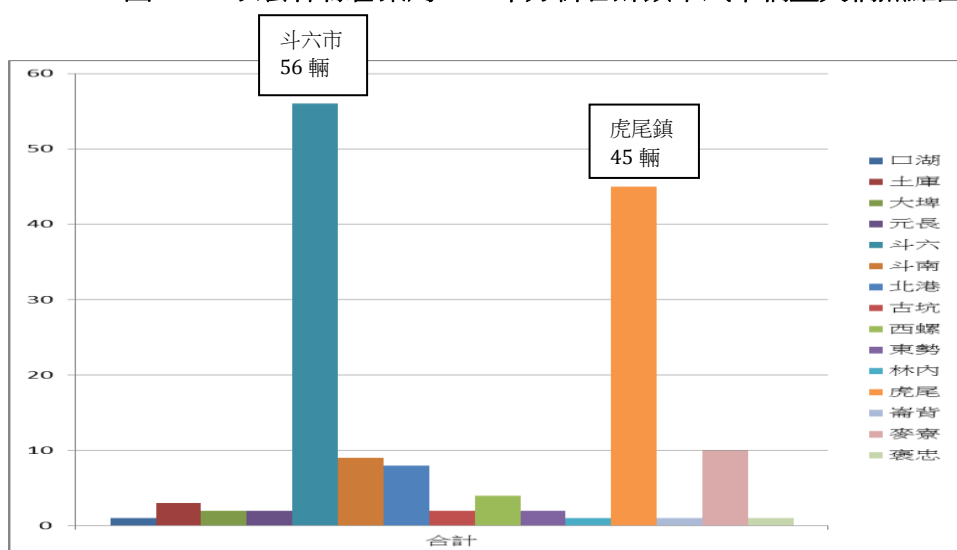
以這個統計數字分析得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45 輛次之，麥寮鄉 10 輛再次之；口湖鄉、林內鄉、褒忠鄉各失竊 1 輛最少，荊桐鄉、土庫鄉、大埤鄉、崙背鄉、台西鄉，5 個鄉未失竊。

表 4-2-5 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表

鄉鎮市	口湖	土庫	大埤	元長	斗六	斗南	北港	古坑	總計
輛	1	3	2	2	56	9	8	2	83
鄉鎮市	西螺	東勢	林內	虎尾	崙背	麥寮	褒忠	空白	總計
輛	4	2	1	45	1	10	1	空白	64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 -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2-5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分析各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圖



(六)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分析各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以斗六市失竊 112 輛最多，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39% 以上，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7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14 點 35 輛）；虎尾鎮失竊 72 輛次之，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5 倍以上；麥寮鄉 23 輛，汽車失竊平均值的，汽車失竊平均值的一點五倍以上；如以斗六市及虎尾鎮 2 市鎮合計，失竊汽車 184 輛，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61% 以上，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6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28.7 輛）；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210 輛，佔全部失竊汽車 287 輛的 73% 以上，高於平均值 4 點 8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43 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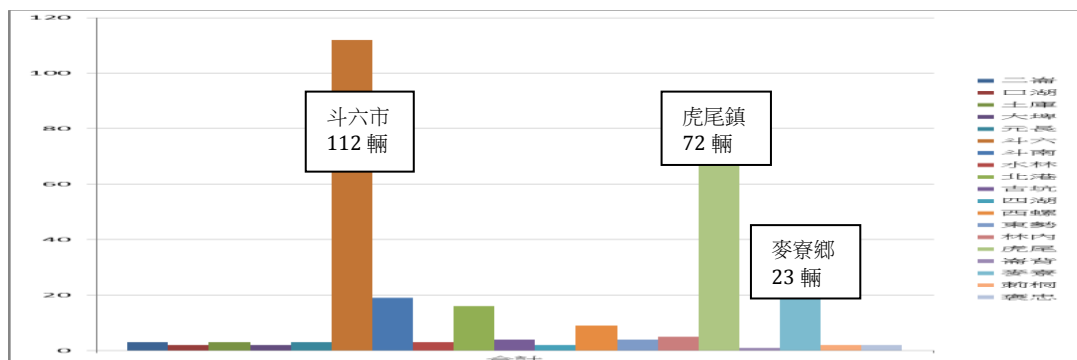
以統計數字分析得知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112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72 輛次之，麥寮鄉 23 輛再次之，斗六市、虎尾鎮、麥寮鄉、斗南鎮、北港鎮 5 個鄉、鎮、市共失竊 241 輛，5 個鄉、鎮、市失竊約佔全部失竊的 84%。反過來而口湖鄉、大埤鄉、四湖鄉、莿桐鄉、褒忠鄉、崙背鄉、台西鄉共 7 個鄉，總共才失竊 11 輛汽車。而口湖鄉等 7 個鄉汽車失竊 11 部不到斗六市汽失竊 112 輛的 10 分之 1，可見失竊車輛與市區或交通方便或是沒有停車場是否有無關係。

表 4-2-6 以 100-101 年合計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表

鄉鎮市	二崙	口湖	土庫	大埤	元長	斗六	斗南	北港	古坑	總計
輛	3	2	3	2	3	112	19	16	4	164
鄉鎮市	四湖	西螺	東勢	林內	虎尾	崙背	麥寮	莿桐	褒忠	總計
輛	2	9	4	5	72	1	23	2	2	120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警政署 100-101 年專案查詢竊盜車輛清冊

圖 4-2-6 以 100-101 年合計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比較圖



第三節 結論與分析

(一)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各分局汽車失竊熱點：100 年全年，合計汽車失竊共 140 輛，以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62 輛最多、虎尾分局汽車失竊 29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8 輛最少、斗南分局及北港分局各汽車失竊 12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62 輛最多，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6 倍以上（以六個分局的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3.3 輛），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汽車失竊 91 輛，約為六個分局的平均汽車失竊值 2 倍（以六個分局的平均正常值為 46 點 7 輛）。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的犯罪熱點，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台西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最少。

(二) 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

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共 147 輛，以斗六分局失竊汽車 57 輛最多、虎尾分局 51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5 輛最少、北港分局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57 輛最多，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3 倍以上（以六個分局的平均值為 24 點 5 輛），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汽車失竊 108 輛，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2 倍（以六個分局的平均值為 49 輛）。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得知：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斗南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輛最少。

(三) 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共 287 輛，以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虎尾分局 80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13 輛最少、北港分局各失竊汽車 21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49 倍（以六個分局的平均值為 47 點 8 輛），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失竊汽車 199 輛，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倍以上（以六個分局的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95 點 6 輛）。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得知：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斗南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最少。

（四）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0 年，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分析得知：100 年全年，合計汽車失竊共 140 輛，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8 倍（以二十個鄉、鎮、市的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7 輛）；虎尾鎮失竊 27 輛次之，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3 點 8 倍；麥寮鄉 13 輛再次之，汽車失竊平均值約有 2 倍；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96 輛，佔全部 140 輛的 68% 以上，汽車失竊平均值為四點五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21 輛）。

以這個統計數字分析得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 100 年全年，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27 輛次之，麥寮鄉 13 輛再次之；口湖鄉、元長鄉、褒忠鄉各失竊 1 輛最少，土庫鄉、大埤鄉、崙背鄉、台西鄉，4 個鄉未失竊。

（五）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1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 101 年，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分析得知：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共 147 輛，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7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7 點 35 輛）；虎尾鎮失竊 45 輛次之，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6 倍以上；麥寮鄉 10 輛再次之，高於平均值；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111 輛，佔全部 147

輛的 75%以上，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5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22 輛）。

以這個統計數字分析得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45 輛次之，麥寮鄉 10 輛再次之；口湖鄉、林內鄉、褒忠鄉各失竊 1 輛最少，蔴桐鄉、土庫鄉、大埤鄉、崙背鄉、台西鄉，5 個鄉未失竊。

（六）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分析各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

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內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統計分析得知：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以斗六市失竊 112 輛最多，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39%以上，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7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14 點 35 輛）；虎尾鎮失竊 72 輛次之，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5 倍以上；麥寮鄉 23 輛，汽車失竊平均值的，汽車失竊平均值的一點五倍以上；如以斗六市及虎尾鎮 2 市鎮合計，失竊汽車 184 輛，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61%以上，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6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28.7 輛）；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210 輛，佔全部失竊汽車 287 輛的 73%以上，高於平均值 4 點 8 倍以上（以二十個鄉、鎮、市的平均值為 43 輛）。

以統計數字分析得知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112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72 輛次之，麥寮鄉 23 輛再次之，斗六市、虎尾鎮、麥寮鄉、斗南鎮、北港鎮 5 個鄉、鎮、市共失竊 241 輛，5 個鄉、鎮、市失竊約佔全部失竊的百分之 84。反過來而口湖鄉、大埤鄉、四湖鄉、蔴桐鄉、褒忠鄉、崙背鄉、台西鄉共 7 個鄉，總共才失竊 11 輛汽車。而口湖鄉等 7 個鄉汽車失竊 11 部不到斗六市汽失竊 112 輛的 10 分之 1，可見失竊車輛與市區或交通方便或是沒有停車場是否有無關係。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章分為二節說明：第一節為本研究之結論，在第二節中將提出實務性及理論性的建議。

第一節 研究結論

(一) 以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受理汽車竊盜案件情境相關聯得知

1. 以汽車廠牌統計分析得知，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還是以國瑞牌最多，中華牌次之，本田牌再次之；以大慶牌最少、LEXUS 牌、三菱牌、賓士牌次低。
2. 以汽車顏色統計分析得知，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以銀色最多，黑色次之，白色再次之，以紅色、深綠、深藍、淺紫色最少。
3. 以汽車排汽量統計分析得知，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以 1497cc 最多，1794cc 次之、1998cc 再次之，還是以中型車失竊最多。

以統稱 1800cc 失竊最多，統稱 2000cc 失竊次之，約佔失統稱 1500cc 失竊再次之。如以中型車 1486 cc 至 2500cc，約佔失竊汽車的 75.6%。

4. 以汽車出廠年份統計分析得知，100–101 年汽車失竊，以 2011 年份失竊最多、2010 年份次之、2007 年份再次之；最近 2010–2012 年份（共計 3 年）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25.8%；2006–2012 年份（共計 7 年）約佔全部汽車失

竊的 58.1%；2002–2012 年份（共計 11 年）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75.6%。

5. 以汽車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得知，100–101 年汽車失竊，國瑞牌顏色以（銀色最多，黑色次之、白色再次之）；中華牌顏色以（藍色最多、銀色次之、白色再次之）；本田牌顏色以（白色最多，深灰色次之、黑色再次之）。
6. 以汽車顏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得知，100–101 年汽車失竊，銀色以（國瑞牌失竊最多，中華牌次之，三陽牌及本田再次之）；黑色以（國瑞牌失竊最多，馬自達牌次之，三陽牌及豐田牌再次之）；白色以（國瑞牌失竊最多，本田牌次之，馬自達牌再次之）。
7. 以汽車廠牌與排汽量統計分析得知，100–101 年汽車失竊，國瑞牌以（1497cc 失竊最多，1794cc 次之、1998cc 再次之）；中華牌（2835cc 失竊最多，1067cc 次之、1584cc 再次之）；本田牌（1799cc 失竊最多，2354cc 次之、1977cc 及 1998 再次之）。
8. 以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關連性分析得知，顏色以銀色失竊最多，黑色次之，白色再次之；年份以 2011 年份失竊最多，2010 年份次之、2007 年份再次之；廠牌以國瑞失竊最多，中華次之，本田再次之；排汽量以 1497cc 輛失竊最多，1794cc 次之、1998cc 再次之。
9. 綜合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相關連分析得知，國瑞牌銀色 2011 年份 1497 cc 失竊最多；國瑞牌黑色 2010 年份 1794cc 及國瑞牌銀色 2010 年份 1497cc 次多；國瑞牌白色 2007 年份 1497 cc 及國瑞牌黑色 2010 年份 1497cc 再次之。

（二）以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汽車失竊時間得知

1. 以汽車失竊時間（年）統計分析得知，以年統計分析 100–101 年，100 年汽車失竊 140 輛，101 年汽車失竊 147 輛，僅相差 7 輛，變化不大。

2. 以汽車失竊時間（月份）統計分析 100 年得知，以當年的 6 月份失竊最多，當年的 4 月份及 12 月份各失竊次之，當年的 11 月份失竊最少，當年的 5 月份及 9 月份失竊次少。
3. 以汽車失竊時間（月份）統計分析 101 年得知，以當年的 4 月份失竊最多，當年的 12 月份失竊次之，當年的 8 月份失竊最少，當年的 5 月份及 7 月份失竊次少。
4. 以汽車失竊時間（月份）統計分析 100–101 年得知，以 4 月份失竊最多，12 月份失竊 31 輛次之，3 月份失竊再次之，11 月份失竊最少，5 月份失竊次少。
5. 以全年平均汽車失竊時間（日）統計分析 100 年得知，以每月的 28 日失竊最多，每月的 3 日失竊次之，每月的 1、15、26 日失竊再次之，每月的 31 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可能是全年 12 個月只有 7 個月有 31 日的關係），每月的 2、4、8、16、20、27 日次少。
6. 以全年平均汽車失竊時間（日）統計分析 101 年得知，以每月的 15 日失竊最多，每月的 6、10、16 日失竊次之，每月的 25 日失竊最少，每月的 5、8、22 日失竊次少。
7. 以 2 年平均汽車失竊時間（日）統計分析 100–101 年得知，以每月的 15 日最多，每月的 28 日次之，每月的 8 日及 25 日最少。
8.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小時）統計分析 100 年得知，每日以 7 時最多，6 時次之，8 時再次之，每日以 13、16、19 時最少，每日的 1、4、15、18、20 時次少。
9. 以每日的 6 至 7 時最多，5 至 8 時這 4 個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51% 以上，每日的 4 至 12 時這 8 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55% 以上，每日 1 至 12 時這 12 小時佔全日汽車失竊的 77% 以上。

10.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小時）統計分析 101 年得知，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23 輛最多，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5%以上，每日的 12 時失竊汽車 16 輛次之，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0%以上，每日的 6 時失竊汽車 14 部再次之，每日的 0、1 時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日的 23 時失竊汽車 2 輛最次少。
11. 以每日的 6 至 7 時共失竊汽車 37 輛最多，這 2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25%以上，每日的 5 至 8 時共失竊汽車 49 輛，這 4 個小時佔每日的汽車失竊的 33%以上，而每日的 4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84 輛，這 8 個小時佔每日的汽車失竊的 57%以上，每日的 1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95 輛，這 12 個小時佔每日的全部汽車失竊的 64%以上。
12.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小時）統計分析 100–101 年得知，以每日的 7 時失竊汽車 51 輛最多，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7%以上，每日的 6 時失竊汽車 33 輛次之，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1%以上每日的 8、12 時失竊汽車各 20 部再次之，每日的 4 時及 20 時各失竊汽車 2 輛最少、每日的 1 時失竊汽車 3 輛最次少。
13. 以每日的 6 至 7 時共失竊汽車 84 輛最多，這 2 個小時佔約每日的全部汽車失竊的 29%以上，每日的 5 至 8 時共失竊汽車 121 輛，這 4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的失竊的 42%以上，而每日的 5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176 輛，這 8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失竊的 61%以上，每日的 1 至 12 時共失竊汽車 202 輛，這 12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失竊的 70%以上。
14.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週）分析 100 年得知，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5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22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1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6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7 輛再次之。

15. 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5 輛，(以每週汽車平均失竊值為 20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以上；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4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1%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49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71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0.7%以上。
16.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週)分析 101 年得知，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8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2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4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1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17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8 輛再次之。
17.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28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2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以上；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25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52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69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6.9%以上。
18.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週)分析 100–101 年平均得知，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二及星期三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30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35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39 輛再次之。
19. 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以每週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41 輛)(以每週 7 日平均計算)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8.1%以上；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101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1%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140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

車失竊的 48.7%以上（以週平均汽車失竊正常值為 42.85%）。

20. 以 100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以 100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其中以每週二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6 倍以上最多；每週一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三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五的 7 時汽車失竊 5 輛，這三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7%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4.3 倍以上次多；每週四的 7 時汽車失竊 4 輛，每週六的 5 及 6 時各失竊汽車 4 輛，每週日的 5 時汽車失竊 4 輛，這四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85%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4 倍以上再次之；每週一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每週四的 6、10 及 12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每週五的 8 時失竊汽車 3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14%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3%），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5 倍以上。
21. 以 101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以 101 年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每週一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二的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四的 2 時汽車失竊 5 輛，每週五的 7 及 12 時汽車失竊 5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4%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8 倍以上最多；每週一的 7 時、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72%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 倍以上次多；每週三的 3 及 5 時及每週四的 10 時及每週五的 6 及 19 時及每週六的 7、8、14 時各時失竊汽車 3 輛，這一個小時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以上，（以週平均正常值為 0.875%）最多，高於每小時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 倍以上再次之。
22. 以 100–101 年合計平均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以 100–101 年合計

平均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每星期二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2 輛最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0 輛次多，每星期一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9 輛再次之，每星期四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12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 4 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第 5 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 6 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第 7 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5 輛第 7 多，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每日的 7 及 14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第 8 多。

23. 以斗六市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關連性分析與星期關係得知，斗六市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56 輛，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3.2% 以上；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6% 以上；每週以星期二汽車失竊 8 輛再次之，與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相等；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4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6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7 輛再次之；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31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55.3% 以上。
24. 以斗六市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得知，斗六市 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56 輛，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11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6% 以上；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0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 以上；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9 輛再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四及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5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7 輛次之。
25. 以斗六市 100 及 102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斗六市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11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6%以上；每週以星期五失竊汽車 20 輛次之，(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以上；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8 輛再次之，(以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6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9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3 輛次之。

26. 以虎尾鎮 100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虎尾鎮 100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27 輛，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日各汽車失竊 6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3.85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4.4%以上；每週以星期二、星期四及星期五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六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每週星期一未失竊汽車。
27. 以虎尾鎮 101 年全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虎尾鎮 100 年全年合計汽車失竊 45 輛，全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及星期四各失竊汽車 8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6.42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5%以上；每週以星期五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7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日失竊汽車 5 輛再次之；每週星期三失竊汽車 3 輛最少。
28. 以虎尾鎮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虎尾鎮 100-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7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4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10.2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4%以上；每週以星期四失竊汽車 12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6.6%以上，每週以星期五及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1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一及星期二各失竊汽車 7 輛最少。

29. 以麥寮鄉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麥寮鄉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3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5 輛最多，（以每週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為 3.28 輛）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1.7% 以上；每週以星期二、星期五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每週以及星期四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三失竊汽車 2 輛次之。

（三）以統計分析雲林縣警察局轄內汽車失竊地點得知汽車竊盜熱點

1. 以 100 年汽車失竊分析得知各分局汽車竊盜熱點，以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62 輛最多、虎尾分局汽車失竊 29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8 輛最少、斗南分局及北港分局各汽車失竊 12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最多，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6 倍以上，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汽車失竊 91 輛，約為六個分局的平均汽車失竊值 2 倍。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的汽車竊盜熱點，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台西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最少。

2. 以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得知各分局汽車竊盜熱點，以斗六分局失竊汽車 57 輛最多、虎尾分局 51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5 輛最少、北港分局各失竊汽車 9 輛次之。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輛最多，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 2 點 3 倍以上，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汽車失竊 108 輛，高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2 倍。

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汽車竊盜熱點得知，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斗南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輛最少。

以 100 年及 101 年做比較得知，以整個雲林縣警察局做比較，100 年汽車失竊 140 輛，101 年汽車失竊 147 輛，增加 7 輛；如果以斗六分局做比較，100 年汽車失竊 62 輛，101 年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57 輛，減少 5 輛；如果以虎尾分局做比較，100 年汽車失竊 29 輛，101 年汽車失竊 51 輛，增加 22 輛最多。

3. 100 年及 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得知各分局汽車竊盜熱點，以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虎尾分局 80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13 輛最少、北港分局各失竊汽車 21 輛次少。

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49 倍，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失竊汽車 199 輛，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倍以上。

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及 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得知，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斗南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最少。

4. 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得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是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8 倍；虎尾鎮失竊 27 輛次之，是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3 點 8 倍；麥寮鄉 13 輛再次之，約有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2 倍；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96 輛，佔全部 140 輛的 68% 以上，約為汽車失竊平均值的四.五倍以上。

以這個統計數字分析得知，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 年，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27 輛次之，麥寮鄉 13 輛再次之；口湖鄉、元長鄉、褒忠鄉各失竊 1 輛最少，土庫鄉、大埤鄉、崙背鄉、台西鄉，4 個鄉未失竊。

5.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1 年分析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得知，斗六市汽車失竊 56 輛最多，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7 倍以上；虎尾鎮失竊 45

輛次之，汽車失竊平均值為 6 倍以上；麥寮鄉 10 輛再次之，高於平均值；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111 輛，佔全部 147 輛的 75% 以上，是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5 倍以上。

以這個統計數字分析得知，雲林縣警察局管轄內，二十個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56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45 輛次之，麥寮鄉 10 輛再次之；口湖鄉、林內鄉、褒忠鄉各失竊 1 輛最少，蔴桐鄉、土庫鄉、大埤鄉、崙背鄉、台西鄉，5 個鄉未失竊。

6.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合計分析各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得知，以斗六市汽車失竊 112 輛最多，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39% 以上，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7 倍以上；虎尾鎮汽車失竊 72 輛次之，約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5 倍以上；麥寮鄉汽車失竊 23 輛，約是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1.5 倍以上；如以斗六市及虎尾鎮 2 市鎮合計，汽車失竊 184 輛，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61% 以上，約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6 倍以上；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210 輛，佔全部失竊汽車 287 輛的 73% 以上，約是汽車失竊平均值 4.8 倍以上。

統計數字分析二十個鄉、鎮、市得知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112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72 輛次之，麥寮鄉 23 輛再次之，斗六市、虎尾鎮、麥寮鄉、斗南鎮、北港鎮 5 個鄉、鎮、市共失竊 241 輛，5 個鄉、鎮、市失竊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4% 以上。而口湖鄉、大埤鄉、四湖鄉、蔴桐鄉、褒忠鄉、崙背鄉、台西鄉共 7 個鄉，總共汽車失竊 11 輛，不到斗六市汽車失竊 112 輛的 10 分之 1。

(四) 本研究統計分析結果與文獻分析結果綜合得知如下

1. 時間分析得知犯罪熱時結論如下
 - (1) 失竊時間(月份)統計分析 100-101 年得知，以 4 月份汽車失竊 36 輛最多，

12 月份汽車失竊 31 輛次之，3 月份汽車失竊 29 輛再次之，11 月份汽車失竊 14 輛最少，5 月份汽車失竊 17 輛次少。

- (2) 以 24 個月統計平均分析(每日)得知，以每月的 15 日失竊汽車 17 輛最多，每月的 28 日汽車失竊 16 輛次之，每月的 8 日及 25 日失竊汽車 4 輛最少。
- (3)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小時)統計分析 100–101 年得知，每日的 7 時失竊汽車 51 輛最多，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7% 以上，每日的 6 時失竊汽車 33 輛次之，這 1 個小時佔約全日汽車失竊的 11% 以上，每日的 8、12 時汽車失竊各 20 部再次之，每日的 4 時及 20 時各汽車失竊 2 輛最少、每日的 1 時汽車失竊 3 輛最次少。以每日的 6–7 時共失竊汽車 84 輛最多，這 2 個小時佔約每日的全部汽車失竊的 29% 以上，每日的 5–8 時共失竊汽車 121 輛，這 4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的失竊的 42% 以上，而每日的 5–12 時共失竊汽車 176 輛，這 8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失竊的 61% 以上，每日的 1–12 時共失竊汽車 202 輛，這 12 個小時佔每日汽車失竊的 70% 以上。
- (4) 以汽車失竊時間(每週)分析 100–101 年平均得知，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最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二及星期三汽車失竊 4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 30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35 輛次之、每週以星期四汽車失竊 39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五汽車失竊 52 輛，高於平均失竊值太多，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百分之 18.1% 以上；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49 輛，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百分之 17% 以上；每週星期六及星期五 2 天共汽車失竊 101 輛，這 2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35.1% 以上；每週星期六、星期五及星期四 3 天共汽車失竊 140 輛，這 3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48.7% 以上。
- (5) 以 100–101 年合計平均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以 100–101 年合計平均每週與每小時分析犯罪熱時得知，每星期二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2 輛最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10 輛次多，每星期一汽

車失竊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9 輛再次之，每星期四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12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 4 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7 時汽車失竊 7 輛第 5 多，每星期五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8 輛第 6 多，每星期三以每日的 6 時汽車失竊 5 輛第 7 多，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以每日的 6 及 8 時各失竊汽車 5 輛第 8 多，每週以星期日汽車失竊每日的 7 及 14 時各失竊汽車 3 輛第 9 多。

- (6) 以斗六市 100 及 102 年汽車失竊關連性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斗六市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11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六汽車失竊 22 輛最多，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6% 以上；每週以星期五失竊汽車 20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7.8% 以上；每週以星期二失竊汽車 18 輛再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每週以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9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13 輛次之。
- (7) 以虎尾鎮 100-101 年汽車失竊關連性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虎尾鎮 100-101 年全年合計失竊汽車 72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三汽車失竊 14 輛最多，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9.4% 以上；每週以星期四失竊汽車 12 輛次之，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16.6% 以上，每週以星期五及星期日各失竊汽車 11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一及星期二各失竊汽車 7 輛最少。
- (8) 以麥寮鄉 100-101 年汽車失竊相關連分析與星期關係分析得知，麥寮鄉 100-101 年合計失竊汽車 23 輛，2 年平均每週以星期一汽車失竊 5 輛最多，高於每日平均汽車失竊值，這 1 天佔整週汽車失竊的 21.7% 以上；每週以星期二、星期五及星期六各失竊汽車 4 輛次之、每週以及星期四失竊汽車 3 輛再次之；每週以星期日失竊汽車 1 輛最少，每週以星期三失竊汽車 2 輛次之。

(9) 以統計分析並配合本人在外勤的經驗，以科學辦案（調閱監視器）及訪查目擊者等綜合得知，汽車被竊的時間熱時以每日的 3-4 時最多，4-5 時次之。

2. 地點分析得知犯罪熱點結論如下

(1)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得知各分局汽車竊盜熱點以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虎尾分局 80 輛次之，西螺分局汽車失竊 13 輛最少、北港分局各失竊汽車 21 輛次之。以這個數字可看出，斗六分局汽車失竊 119 輛最多，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點 49 倍，如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二個分局合計失竊汽車 199 輛，約於平均汽車失竊值 2 倍以上。可見以雲林縣警察局 100-101 年合計汽車失竊分析各分局竊盜熱點得知，以斗六分局最多，虎尾分局次之，斗南分局再次之，西螺分局最少。

(2) 雲林縣警察局轄區內 100-101 年合計分析各鄉、鎮、市汽車竊盜失竊熱點得知，以斗六市汽車失竊 112 輛最多，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39% 以上，高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7 倍以上；虎尾鎮汽車失竊 72 輛次之，約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5 倍以上；麥寮鄉汽車失竊 23 輛，約是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1.5 倍以上；如以斗六市及虎尾鎮 2 市鎮合計，汽車失竊 184 輛，佔全部汽車失竊 287 輛的 61% 以上，約於汽車失竊平均值的 6 倍以上；如果以斗六市、虎尾鎮及麥寮鄉，3 個鄉、鎮、市合計失竊汽車 210 輛，佔全部失竊汽車 287 輛的 73% 以上，約是汽車失竊平均值 4.8 倍以上。以統計數字分析二十個鄉、鎮、市得知汽車竊盜失竊熱點，以斗六市失竊 112 輛最多，虎尾鎮失竊 72 輛次之，麥寮鄉 23 輛再次之，斗六市、虎尾鎮、麥寮鄉、斗南鎮、北港鎮 5 個鄉、鎮、市共失竊 241 輛，5 個鄉、鎮、市失竊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84% 以上。而口湖鄉、大埤鄉、四湖鄉、荊桐鄉、褒忠鄉、崙背鄉、台西鄉共 7 個鄉，總共汽車失竊 11 輛，不到斗六市汽車失竊 112 輛的 10 分之 1。

3. 被竊汽車廠牌、顏色、排汽量、年份綜合分析得知結論如下

- (1) 100–101 年之失竊車輛，合計汽車失竊 287 輛。廠牌以國瑞牌 104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失竊汽車的 36.2%，中華牌 42 輛次之，本田牌 29 輛再次之；廠牌以大慶牌 1 輛最少、LEXUS 牌、三菱牌、賓士牌各失竊 3 輛次低。
- (2) 100–101 年失竊車輛，以銀色 76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汽車的 26.5%，黑色 59 輛次之，白色 55 輛再次之，以紅色、深綠、深藍、淺紫色各失竊汽車 1 輛最少。
- (3)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以 1497cc 失竊汽車 33 輛最多，約佔全部失竊汽車的 11.5%，1794cc 失竊汽車 29 輛次之、1998cc 失竊汽車 23 輛再次之。以統稱（1800cc）1769 至 1799cc，合計共失竊汽車 67 輛最多，約佔 2 年失竊汽車的 23.3%。以統稱（2000cc）1989 至 1999cc，合計共失竊汽車 54 輛次之，約佔 2 年失竊汽車的 18.8%。以統稱（1500cc）1486 至 1497cc，合計共失竊汽車 36 輛再次之，約佔 2 年失竊汽車的 12.5%。如以中型車 1486 至 2500cc，合計失竊汽車 217 輛，約佔 2 年失竊汽車的 75.6%。
- (4) 100 及 101 年受理汽車失竊案以 1989 至 2012 年份（共 24 年）：以 2011 年份失竊 35 輛最多、2010 年份 34 輛次之、2007 年份失竊汽車 31 輛再次之；最近 2010 至 2012 年份（共計 3 年）汽車失竊 74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25.8%；2006 至 2012 年份（共計 7 年）汽車失竊 167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58.1%；2002 至 2012 年份（共計 11 年）失竊汽車 217 輛，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75.6%；以 1989 及 1993 年份各失竊汽車 2 輛最少。1990 年份未失竊。
- (5) 以汽車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得知，以廠牌與顏色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之失竊車輛，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104 輛當中，顏色以銀色 48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46.2%，黑色 23 輛次之、白色 15 輛再次之；中華牌汽車失竊 42 輛當中，顏色以藍色 23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54.8%，銀色 8 輛次之、白色 4 輛再次之；本田牌汽車失竊 29 輛當中，顏色以白色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44.8%，深灰色 8 輛次之、黑色 4 輛再次之。

- (6) 以汽車顏色與汽車廠牌關連性分析得知，以顏色與廠牌關連性分析 100–101 年失竊車輛，以銀色車輛失竊 76 輛最多，當中以國瑞牌 48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63.2%，中華牌 8 輛次之，三陽牌及本田各 3 輛再次之；黑色車輛失竊 59 輛次之，當中以國瑞牌 23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39%，馬自達牌 9 輛次之，三陽牌及豐田牌各 3 輛再次之；白色車輛失竊 55 輛再次之，當中以國瑞牌 15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27.3%，本田牌 13 輛次之，馬自達牌 7 輛再次之。
- (7) 以汽車廠牌與排汽量統計分析汽車失竊案得知，以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廠牌以國瑞牌、中華牌、本田牌與排汽量統計相關連分析，廠牌以國瑞牌汽車失竊 104 輛最多，當中排汽量以 1497cc 汽車失竊 31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29.8%，1794cc 汽車失竊 28 輛次之、1998cc 汽車失竊 13 輛再次之；中華牌汽車失竊 42 輛次之，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31%，1067cc 汽車失竊 8 輛次之、1584cc 失竊汽車 5 輛再次之；本田牌汽車失竊 29 輛再次之；當中排汽量以 1799cc 汽車失竊 13 輛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44.8%，2354cc 汽車失竊 5 輛次之、1977cc 及 1998 汽車失竊 5 輛次之。
- (8) 以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相關連分析得知，顏色以銀色 76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26.5%，黑色 59 輛次之，白色 55 輛再次之；年份以 2011 年份失竊 35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12.2%，2010 年份 34 輛次之、2007 年份失竊汽車 31 輛再次之；廠牌以國瑞 104 輛失竊失竊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10.9%，中華 42 輛次之，本田 29 輛再次之；排汽量分析以 1497cc 失竊汽車 33 輛失竊最多，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11.5%，1794cc 失竊汽車 29 輛次之、1998cc 失竊汽車 23 輛再次之。

(9) 綜合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相關連分析得知，國瑞牌、銀色、2011 年份、1497 cc 失竊汽車 4 輛最多；國瑞牌、黑色、2010 年份、1794cc 及國瑞牌、銀色、2010 年份、1497cc 各失竊汽車 3 輛次多；國瑞牌、白色、2007 年份、1497 cc 及國瑞牌、黑色、2010 年份、1497 cc 各失竊汽車 2 輛再次。

4. 以文獻綜合分析得知如下：

- (1) 停車場因素：依據研究統計得知，汽車停在停車場的失竊率微乎其微，有 99% 的汽車失竊車主並無車庫。路邊停車盡量找收費站停靠有人看守比較安全，切勿亂停。¹
- (2) 社會環境因素：我國國民所得及生活水準普遍提昇，社會日趨繁榮漸崇尚奢侈及受物慾的誘惑，尤其大多數汽車缺乏停車場，此對許多低所得極易產生相對貧窮感及金錢萬能的價值觀念，尤其對一些修車學徒更易產生誘惑，憑其所學，便可輕易得手，銷贓、變造容易。而且目前一般民眾大多瞭解汽車內部的構造及性能，竊車極為容易，為目前國內汽車失竊日漸猖獗的因素。
- (3) 教育環境因素：汽車偷竊者教育程度以國中與高中程度者居多，以無固定職業及無業者佔多數，可能是這些人因教育程度較低，從事職業較缺乏固定性，經濟收入較不穩定，社會流動性較大，容易為環境誘因所影響。
- (4) 警察機關因素：警察機關對竊嫌受檢警共同二十四小時的限制，偵查蒐證困難。警察機關對汽車失竊的破獲率不高，使竊賊心存僥倖，有恃無恐。
- (5) 監理機關因素：因近年來國內汽車數量增多，監理人員相對不足，汽車檢驗事項又多，導致改裝過的贓車塗改引擎號碼頂替肇事車便可借屍還魂。
- (6) 銷贓場所因素：竊嫌大多數與汽車修配廠、汽車零件出售廠、中古汽車買賣

¹ 劉孟奇，張其祿，盧敬植；〈警力增加能導致竊盜犯罪率降低嗎？臺灣縣市 1998~2007 動態追蹤資料之 Granger 因果分析〉，《公共行政學報》，34 期，2010，頁 1-27

商相互勾結，將其所竊之物低於價值方式變賣或轉手，在極短時間內予以解體改裝，並改造引擎號碼、車體顏色等，配上報廢或肇事廢棄車輛之證照，再廉價出售圖利，偵破困難，不易發現，銷贓容易，導致汽車竊盜之主要因素。故欲有效遏止汽車失竊，對汽車修配廠、汽車零件出售廠、中古汽車買賣商應加強管理。

- (7) 汽車防盜設備因素：民眾在購買車輛時大多數只注意自己喜歡的車型、性能及外觀等，很少注意其防盜設備是否能防竊，只要歹徒想偷車，利用深夜掩護乘人不備及共犯把風又沒有有效的監控者，幾乎均能得手。
- (8) 車主本身因素：車主疏忽未鎖好車門、玻璃窗或鑰匙放在車上，使竊嫌有機可乘；最好鎖住方向盤、離合器及剎車等的拐杖鎖，也是最令竊賊討厭；車主最好能裝上「兩付」以上，或加裝防竊設備，如遙控防竊警報器，這對竊賊具有嚇阻作用或在車內隱密處，另行裝設電源暗鎖。如停車較久，可將車內火星塞，或高壓電線等取下，以增加竊賊偷竊的困擾。
- (9) 保險制度因素：車輛被竊後，車主警察機關報案求得失竊證明容易，向要保機關獲取賠償，車主有恃無恐，所以車主本身對汽車失竊並不關心，也是目前汽車失竊案的原因之一。
- (10) 汽車零件因素：車子被竊後，零件易於銷贓乃為主因；如能換新零件，中古零件則無處銷贓，汽車竊盜自然減少。
- (11) 時間、交通車流、商業區、人潮等因素：汽車竊盜犯罪受時間因素影響甚鉅首推商業區及交通方便例如，斗六市、虎尾鎮、麥寮鄉等．．．，只要是停留在此的車輛尤其是深夜 3-5 時，其汽車竊盜率始終高居不下，是警方勤務及車主防竊的重點。
- (12) 依據何明洲的工作經驗，汽車竊盜犯罪有六種：1. 詐領保險金、2. 詐欺竊盜、3. 借

第二節 研究建議

本論文之研究限制可分為樣本與時間研究限制，其他研究限制則包括輸入地點或時間錯誤、謊報汽車失竊以及誤報汽車失竊等限制。

從本論文研究發現，結論可分為實務性及理論性的建議如下：

- (一) 從本論文研究發現，汽車被竊盜案大部分發生在深夜 2-4 時，其次是清晨的 4-6 時；如以監視調閱得知應以 3-5 時為汽車竊盜之犯罪熱時，建議警方加強 3-5 時的防竊勤務。
- (二) 從本論文研究發現，汽車被竊盜案大部分犯罪熱點是在斗六市、其次虎尾鎮再其次是麥寮鄉，建議警察局之專屬隊（刑警大隊、保安隊、交通隊．．．等），能加強該犯罪熱點的防竊勤務，以彌補斗六分局及虎尾分局勤務之不足。
- (三) 從本論文研究發現，有以下之結果及分析，並可做為預防犯罪之宣導及警察防竊之參考。
 1. 以汽車廠牌分析得知：以國瑞牌失竊最多，中華牌次之，本田牌再次之；廠牌以大慶牌最少、LEXUS 牌、三菱牌、賓士牌次低。
 2. 以汽車顏色分析得知：以銀色失竊最多，黑色次之，白色再次之，以紅色、深綠、深藍、淺紫色最少。
 3. 以汽車排汽量統計分析得知：以統稱 1800cc 的 1769-1799cc 失竊最多，以

² 何明洲，《犯罪偵查實務》，(桃園縣：中央警察大學，2004)，頁 386。

統稱 2000cc 的 1989–1999cc 次之，以統稱 1500cc 的 1486–1497cc 再次之。

如以中型車 1486–2500cc，約佔失竊汽車的 75.6%。

4. 以汽車出廠年份統計分析得知：以 2011 年份失竊最多、2010 年份次之、2007 年份失竊汽車再次之；最近 2010–2012 年份中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25.8%；2006–2012 年份中約佔全部汽車失竊的 58.1%；2002–2012 年份中以 1989 及 1993 年份最少。1990 年份未有失竊報案。
5. 以汽車廠牌與汽車顏色關連性分析得知：以國瑞牌汽車失竊當中，顏色以銀色失竊最多，黑色次之、白色再次之；中華牌汽車失竊當中，顏色以藍色失竊最多，銀色次之、白色再次之；本田牌汽車失竊當中，顏色以失竊白色最多，深灰色次之、黑色再次之。
6. 以汽車顏色與汽車廠牌關連性分析得知：銀色失竊車輛，以國瑞牌失竊最多，中華牌次之，三陽牌及本田再次之；黑色失竊車輛，以國瑞牌最多，馬自達牌次之，三陽牌及豐田牌再次之；白色失竊車輛，以國瑞牌最多，本田牌次之，馬自達牌再次之。
7. 以汽車廠牌與汽車排汽量統計分析得知：廠牌以國瑞牌汽車失竊最多，當中排汽量以 1497cc 汽車失竊最多，1794cc 汽車失竊次之、1998cc 汽車失竊再次之；中華牌汽車失竊次之，當中排汽量以 2835cc 汽車失竊最多，1067cc 汽車失竊次之、1584cc 失竊汽車再次之；本田牌汽車失竊再次之，當中排汽量以 1799cc 汽車失竊最多，2354cc 汽車失竊次之、1977cc 及 1998 汽車失竊再次之。
8. 以 100–101 年汽車失竊案之顏色、年份、廠牌及排汽量關連性分析得知：國

瑞牌、銀色、2011 年份、1497 cc 汽車失竊最多；國瑞牌、黑色、2010 年份、1794cc 及國瑞牌、銀色、2010 年份、1497cc 汽車失竊次多；國瑞牌、白色、2007 年份、1497cc 及國瑞牌、黑色、2010 年份、1497 cc 汽車失竊再次之。

- (四) 警察局刑警大隊及各分局偵查隊除持續檢肅重大刑案外，應加強偵辦汽車竊盜案以安定民心。
- (五) 縣府應增加警察局刑事業務費，以提升員警辦案品質。
- (六) 加強汽車防竊宣導，依據地區特性，治安狀況，利用各種機會宣導。³
- (七) 深夜失竊率高，最好停放在有人管理之停車場，並選擇有裝設監視器或及燈光比較明亮的地方。
- (八) 加強宣導發揮守望相助的精神，因警力有限民力無窮，多輔導民間成立守望相助相助隊。
- (九) 落實治安人口之查訪防止再犯，尤其是竊盜及毒品人口。
- (十) 在易失竊地點加設監視器，可具防範威嚇及蒐證作用。
- (十一) 廣設贓車辨識系統，以利查贓。
- (十二) 如能比照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規定，汽車運輸業者必須擁有適當的停車場地，在汽車所有人申請新領牌照登記時，嚴格規定須自備停車場方可申請，則汽車失竊現象必能減少。⁴

³ 何明洲，〈台灣地區汽車被竊環境因素之實證研究〉，《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34 卷 6 期，2004，頁 133-160。

⁴ 洪介偉，趙相婷，〈自用小客車竊盜險出險因素之探討〉，《保險專刊》，21 卷 2 期，2005，頁 223-248。

- (十三) 落實家庭教育、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之價值觀及防竊教育。
- (十四) 提升經濟改善貧富差異，減物慾的誘惑。
- (十五) 建議車主停車後鎖住方向盤、離合器及剎車等的拐杖鎖最令竊賊討厭；如有可能，最好能鎖上兩付。
- (十六) 建議車主如無車庫，最好能加裝防竊設備如遙控防竊警報器，這對竊賊具有嚇阻作用；線路應通過車身夾層部不易被發覺，同時也可防被竊賊割斷；防竊設備應裝在不易被發覺的地方或在車內隱密處，另行裝設電源暗鎖；如停車較久，可將車內火星塞及高壓線等取下，以增加竊賊偷竊的困擾。
- (十七) 建議車主修車或保養車子應找信用可靠的修車廠，以免修車廠技工複製鑰匙而偷走車子。
- (十八) 建議車主如有可能，最好換新零件；車子被竊，零件易於銷贓乃為主因。如能換新零件，則無處銷贓，竊盜自然減少。勿貪小便宜，購買來路不明的汽車。

參考文獻

一、 中文

(一) 專書

1. 內政部警政署，2012。《警察實用法令》。台北市：國家圖書館。
2. 何明洲，2004。《犯罪偵查實務》。桃園縣：中央警察大學出版社。
3. 何明洲，2011。《居家防竊安全設計與防治》。桃園縣：中央警察大學出版社。
4. 何明洲、張雪詩，2013。《102年警察幹部實務常訓教材》。高雄市市：上校基業有限公司。
5. 林勝義，2011。《社區工作》。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6. 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2009。《犯罪學》。新北市：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7. 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2010。《犯罪類型學》。新北市：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8. 許春金，2010。《犯罪學》。台北市：三民書局。
9. 黃翠紋、孟維德，2012。《警察與犯罪預防》。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10. 楊士隆，2001。《犯罪心理學》。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11. 蔡德輝、楊士隆，2002。《犯罪學》。台北市：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12. 鄧煌發、李修安，2012。《犯罪預犯》。台北市：一品文化出版社。

(二) 期刊論文

1. 何明洲，(台灣地區汽車被竊環境因素之實證研究)，《中央警察大學警學叢刊》，34 卷 6 期，2004，頁 133-160。
2. 洪介偉，趙相婷：(自用小客車竊盜險出險因素之探討)，《保險專刊》，21 卷 2 期，2005，頁 223-248。
3. 劉孟奇，張其祿，盧敬植：(警力增加能導致竊盜犯罪率降低嗎？臺灣縣市 1998~2007 動態追蹤資料之 Granger 因果分析)，《公共行政學報》，34 期，2010，頁 1-27。

(三) 博士論文

1. 何明洲，2010。《住宅竊盜犯罪安全設計與防制之研究》。桃園縣：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論文。
2. 何春乾，2008。《職業竊盜犯生命歷程之研究》。桃園縣：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論文。

(四) 碩士論文

1. 林哲正，2007。《都市商業區之街道空間型態與汽車犯罪機率之研究—以台灣某都市為例》。台中市：逢甲大學建築學系碩士班碩士論文。
2. 張夢麟，2006。《彰化縣機車竊盜偵防策略作為之研究》。台中市：逢甲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論文。
3. 莊勝雄，2010。《公私協力與治安—地理資訊系統應用於南投市區竊盜犯罪之空間分析》。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4. 陳陸毅，2008。《台中市住宅竊盜空間分佈之研究》。台中市：逢甲大學都市計畫學系碩士班碩士學位論文。
5. 葉瑞紘，2010。《汽車竊盜犯罪人犯罪決意及生活型態之研究》。台北：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6. 劉崇智，2009。《警察機關執行機車竊盜情境犯罪 預防策略之研究—以台北市為例》。台北：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7. 賴銘昌，2006。《空間型構與汽車竊盜之關聯性研究—以台灣某市為例逢》。台中：逢甲大學建築學系碩士論文。

(五) 研討會論文

1. 內政部警政署，2010。《2010 警政治安策略研討會》。台北市：《內政部警政署》。頁 51-171。
2. 內政部警政署，2010。《2010 警政治安策略研討會》。台北市：《內政部警政署》。頁 51-171。

(六) 網際網路

1. 陳宗逸，2003/05/15。《新台灣新聞周刊》第 373 期
<http://www.newtaiwan.com.tw/bulletinview.jsp?bulletinid=14572>
2. 雲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2013/2/4，《轄區概況與組織編制》，
<http://www.ylhp.gov.tw/>
3. 雲林縣警察局全球資訊網 2013/4/19
http://www.ylhp.gov.tw/editor_model/u_editor_v1.asp?id=32

二、 英文

1. Barclay, Paul and colleagues, 1996. *Preventing Auto Theft in Suburban Vancouver Commuter Lots: Effects of a Bike Patrol*. Crime Prevention Studies, Vol. 6, Monsey. NY: Criminal Justice Press.
2. Brantingham, P. J. and Brantingham, P. L., 1981. *Environmental Criminology*. Beverly Hills and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3. Clarke, R. V, 1997. *Situational Crime Prevention: Successful Case Studies*. New York: Harrow and Heston.
4. Felson, Marcu and Ronald V. Clarke, 1998, *Opportunity Makes the Thief: Practical theory for crime prevention*. London: Home Office.
5. Frank P. Williams III & Marilyn D. McShane, 2000, *Criminological Theory*.
6. Geoffrey M. Stephenson, 1995, *The Psychology of Criminal Justice*.
7. Hindelang, 1978, *A Lifestyle/Exposure Model of Personal Victimization*.
8. James Q. Wilson, 1983, *Thinking About Crime*. New York: Basic Books.
9. L.Cohen and M. Felson, 1979, *Routine Activity Theory*.
10. Marcus Felson, 2004, *Crime and Everyday Life*.
11. Sherman, L.W., Gartin, P.R. and Buerger, M.E., 1989, *Hot Spots of Predatory Crime: Routine Activities and the Criminology of Place*. *Criminology* 27.
12. Siegel, L.J, 2003, *Criminology*. CA.USA : Wadsworth Learning.